

招标文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委托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温馨提示

1 由于保证金转账当天不能确保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保证金账户为：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 0563 6310 201

2 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账户及标书购买账户的区别。

3 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所需文件必须全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文件存在缺漏或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文件不符合要求均导致无效投标。

5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密封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6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报价资料、文件，请按时到达；最好在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递交到采购代理处。

7 已购买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前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9 需要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的项目,建议供应商投标前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注册。

说明：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组成部分，仅用作提醒，有不一致之处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总 则.....	1
第一章 基本情况.....	4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节 用户需求书.....	7
第三节 工作流程图.....	71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72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76
第四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	77
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	91
第六章 附 件.....	92
【附 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92
【附 件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93
【附 件 3】 详细评审导读表.....	94
【附 件 4】 投标函.....	95
【附 件 5】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96
【附 件 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97
【附 件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98
【附 件 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9
【附 件 8】 投标报价函.....	100
【附 件 9】 投标报价一览表.....	101
【附 件 9-1】 分项报价表.....	102
【附 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	103
【附 件 11】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04
【附 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105
【附 件 1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106
【附 件 14】 服务方案.....	107
【附 件 15】 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108

【附件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109
【附件 17】通用合同书格式.....	110
附件一、《技术要求》.....	123
附件二、《技术及实施方案》.....	128
附件三、《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185
附件四、验收测试大纲.....	190
附件五、保密承诺书.....	191
附件六、《外包驻场人员个人保密协议书》.....	192

总 则

1. 说明

1.1 适用主要法律

本项目的采购人、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有关当事人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

1.2 招标范围

本项目为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具体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节《用户需求书》。

1.3 资金来源

本项目已获得有关部门的批准,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2. 定义及解释

2.1 采购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 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4 货物: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 向买方提供的货物、产品、工具等。

2.5 服务: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 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障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2.6 评标委员会: 依法组建专门负责本次项目评标工作的临时性组织。

2.7 实质性响应: 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等, 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

2.8 书面形式: 以文字形成书面文件的方式所制作的通知(包括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

2.9 投标保证金: 指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的款项。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根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 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3.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投标人应承诺本项目下提供的货物、服务依法拥有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 如果没有则须在报价中体现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 如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诉讼, 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纪律与保密事项

4.1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 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 扰乱招标市场, 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4.2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应对招标文件进行保密, 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若有要求, 开标后, 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5. 承诺

投标人应承诺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有效的, 否则所引发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本次项目的相关费用,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 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之前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且在相关网站上公告,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和修改文件后, 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如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被视为同意确认澄清、修改的内容。

8. 投标人的禁止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现将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16年12月6日至2016年12月12日五个工作日，相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的内容、数量

1. 采购内容

包号	包组内容	类别	最高限价 (人民币/万元)
包一	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项目	服务类	100

2. 投标人应对包组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 采购项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必须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且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3. 提供投标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及《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 2016 年 12 月 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5 日 9:00~12:00, 14:00~17:00 (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获取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携带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资料至采购代理机构报名: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和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原件核查)。

【备注】以上文件资料在参与投标时须放入投标文件中。

4. 招标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 元整/套(售后不退)。

四、已购买招标文件, 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请于投标截止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五、招标文件质疑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 供应商认为政府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 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我司提出质疑,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

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具体内容见本文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本招标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六、发布网站

本次招标项目公告等相关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www.huaxinbidding.cn)】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6年12月27日9:30-10:00(北京时间)前。
2.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6年12月27日10:0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3. 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志诚大道327号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富力东山新天地36楼

联 系 人:葛小姐 联系电话:020-87303028;

保证金专线:020-87301313

传 真:020-87302980

E-mail: cs@gdhuaxin.cn

九、标书款账户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广州明月路支行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44032801040011101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第二节 用户需求书

一、“★”号条款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二、建设背景

2014年以来,黄埔海关认真贯彻黄埔海关“全面深化改革”、“构建新型海关统计体系”的要求,紧紧围绕黄埔海关业务管理一体化改革部署,以统计职能转型升级和创新海关统计服务为路径,积极探索新型海关统计工作体系建设,构建以大数据为基础的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完成了科室绩效、审单辅助和时效评估、加贸风险参数、报表自动化处理、业务统计自动审核等系统的开发,初步形成了服务各业务部门的数据支持和服务体系。为进一步做好黄埔海关新型统计体系的构建工作,确保2016年度相关改革工作顺利开展,有必要在前期建设的基础上对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进行深化建设,对各业务通关环节存在的潜在风险和关键信息做出自动识别和预警提示,实现为每一个系统使用者提供所需的足够量的数据信息,实现为海关业务有效管理和科学决策提供智能化管理服务。

三、建设内容

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主要利用丰富的海关数据资源及强大的数据分析处理功能,实现对海关各类业务、各时间段数据的自动挖掘和应用,同时对各类统计信息资源进行归并分类汇总,保障统计资源的电子档案化管理,其主要功能包括:

(1) 是建立对于各类数据的便捷访问,通过的平台、接口,完成统一的数据管理和使用。

(2) 是将数据分析结果以参数形式与海关业务运行系统相关联,自动完成信息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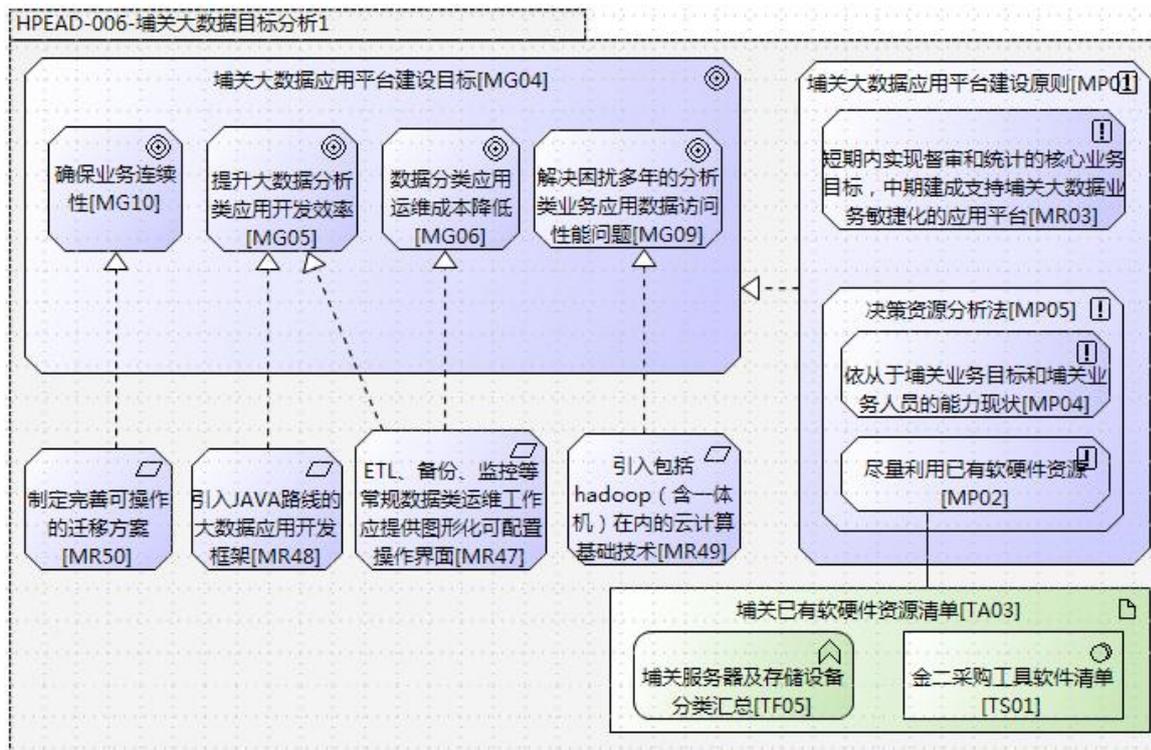
载, 实现关税审单、监管通关、加工贸易等业务环节的信息和参数支持;

(3) 是将数据信息以综合信息、内控预警信息、分析评估报告等形式进行固化归总, 服务于业务管理和监督控制, 实现监测预警、报表综合展示等功能, 为各级海关领导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4) 是通过业务支持模块, 整合统计作业模块, 构建符合当前大数据和海关改革形势的新型统计平台, 同时, 通过对企业海关进出口货物和相关数据的分析, 通过大数据挖掘技术建立企业进出口情况基本档案, 实现企业“由企及物”的具象化, 从而实现以“商品”为基础的统计管理和以“企业”为基础的风险管理相结合海关双基管理;

(5) 是通过后台数据分析, 实现对监测预警和业务参数的规范化管理, 构建符合通关一体化业务改革的风险预警发布机制, 同时建立符合海关业务改革的参数支持系统和符合海关统计数据灵活发布的平台参数体系;

(6) 是通过合理的用户授权管理和日志管理, 实现对平台的安全保障, 一方面, 通过用户授权和角色选择, 区分一般用户、高级用户、系统管理员的权限, 对应选择不同的角色功能, 实现对用户使用功能的合理分配, 另一方面, 通过日志记录和安全审计, 实现系统用户使用的可控、可调、可监督。



如上图, 建设目标和原则包括上图中蓝色部分, 同时与本期目标相关的其它要素也在图中标注说明。

(6.1) 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目标:

确保业务连续性

有助于提升大数据分析类应用开发效率

通过数据分类应用运维成本降低

解决分析类业务应用数据访问性能问题(前台访问一般不超过 10 秒, 后台处理一般不超过 3 小时, 全平台全量数据处理一般不超过 1 天)

(6.2) 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需求:

制定完善可操作的迁移方案

引入 JAVA 路线的大数据应用开发框架

ETL、备份、监控等数据类常规运维工作应提供图形化可配置的操作界面

引入包括 hadoop 在内的云计算基础技术

(6.3) 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原则:

本期工作实现埔关统计部门和督审部门的部分任务(详见后续业务功能说明)

尽量利用海关已有的软硬件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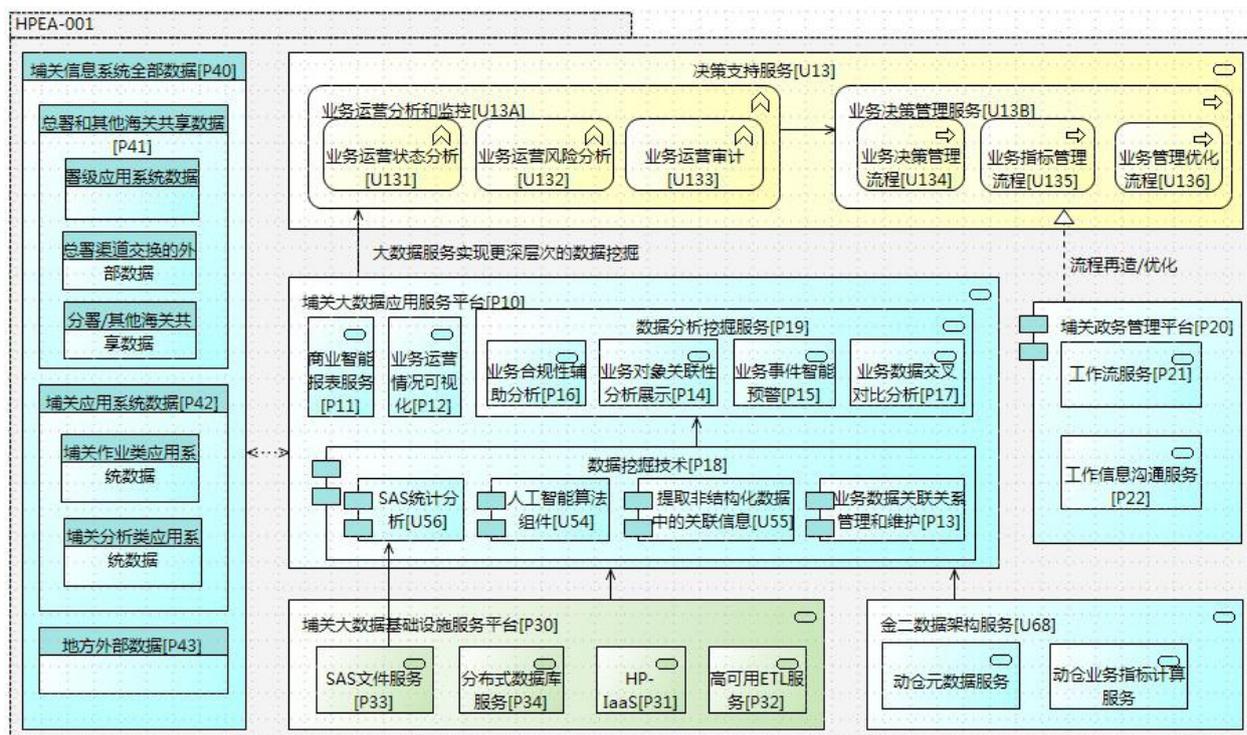
建设成果依从于埔关目前业务和技术人员的能力现状

四、建设规划

(一) 业务现状和愿景

埔关信息化体系经过多年的建设, 已经积累了包括风险平台、统计部门 SAS 平台, 业务运行网外挂平台等与数据应用相关的体系, 这些成果奠定了接下来继续开展适应新形势的大数据应用的基础。

(二) 业务应用模式及应用范围(整体架构管控)



本项目整体应用模式(总体架构)如上图所示,项目建设成果与。其中[P10]和[P30]是核心的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成果应该涵盖[P10]和[P30]中的各个组成部分,其中重点有如下 11 项:

1. 业务运营可视化解决方案;
2. 业务合规性辅助分析解决方案;
3. 业务对象关联性分析展示解决方案;
4. 业务数据交叉对比分析解决方案;
5. SAS 统计分析+SAS 文件服务解决方案;
6. 人工智能算法解决方案;
7. 提取非结构化数据中的关联信息
8. 业务数据关联关系管理和维护
9. 分布式数据库服务解决方案
10. HP-IAAS (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运维功能)
11. 高可用 ETL 服务解决方案

上述第 1、2、3、4、5、6、9、11 点的具体需求:实现相应领域的整体性的解决方

案,整体性包括四个层面的要求:在业务层面,开发符合海关实际应用场景的业务功能分类、在应用层面实现相应的可配置运行的组件、在数据层面分析并定义相应的数据标准规范、在技术基础设施层面实现与黄埔海关现有计算和存储系统资源的对接。

上述第 7、8、10 的具体需求应该开发完成相应的应用组件,具体需求详见后续章节第六大点“系统功能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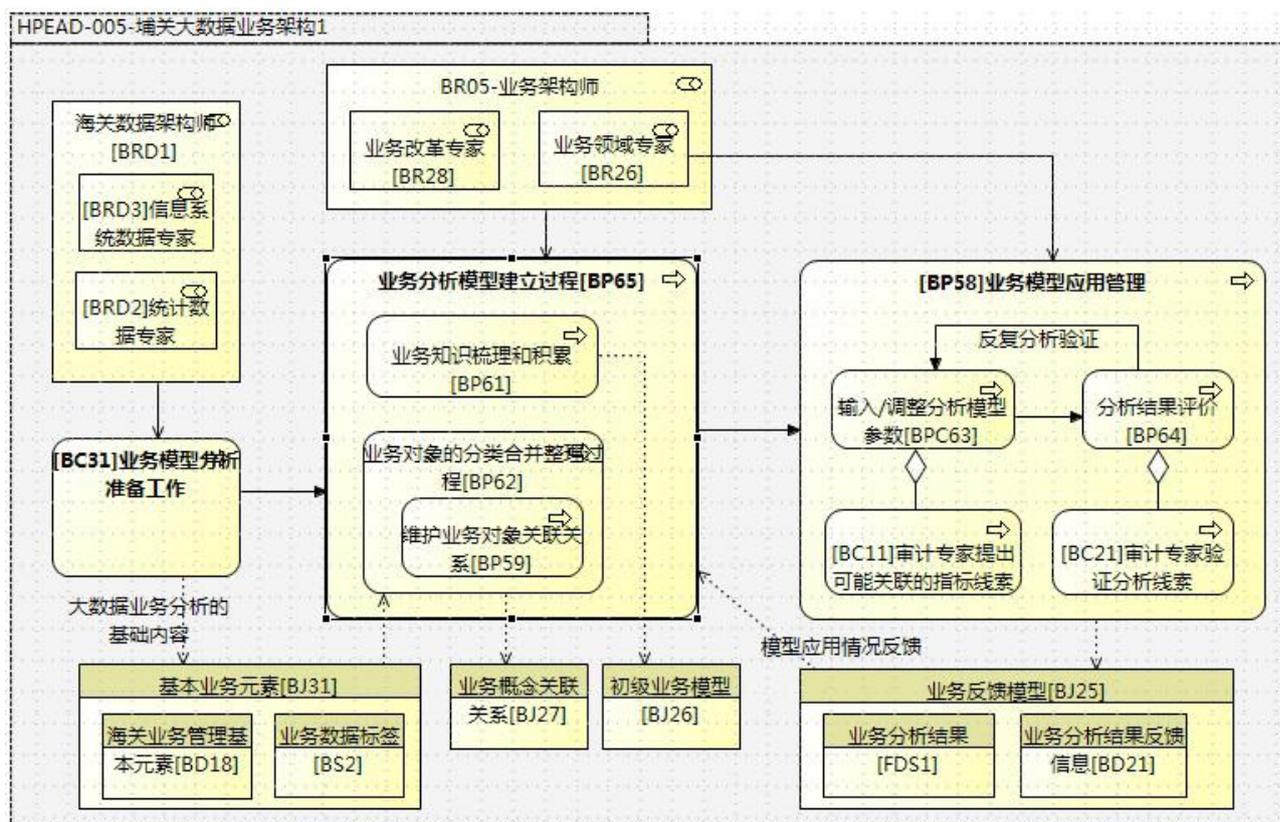
上述第 5 点,要求对 SAS 数据库、SQL 数据库、带格式的文本数据进行相关转换,并预装 SAS9.0 以上版本软件和相应版本的 SQL 应用软件对相关数据进行相互转换和操作。同时,需要对基础数据进行数据库之间的转移和其他处理。另外,本项目与海关其它信息系统的关系,也应该符合上图所示的架构关系。

五、业务流程描述和性能要求

(一) 业务总体流程与业务需求描述

1、业务总体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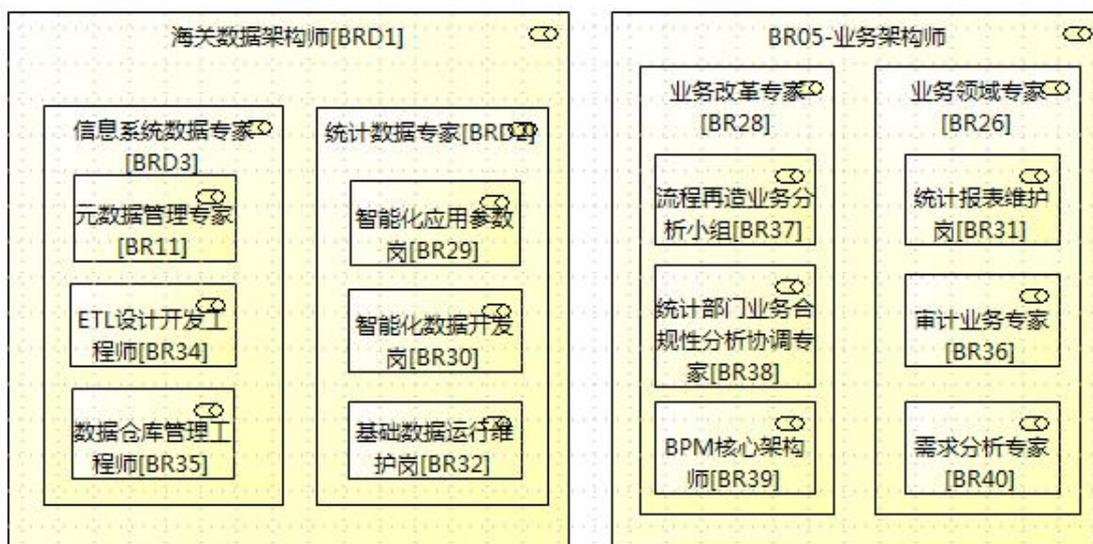
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的业务总体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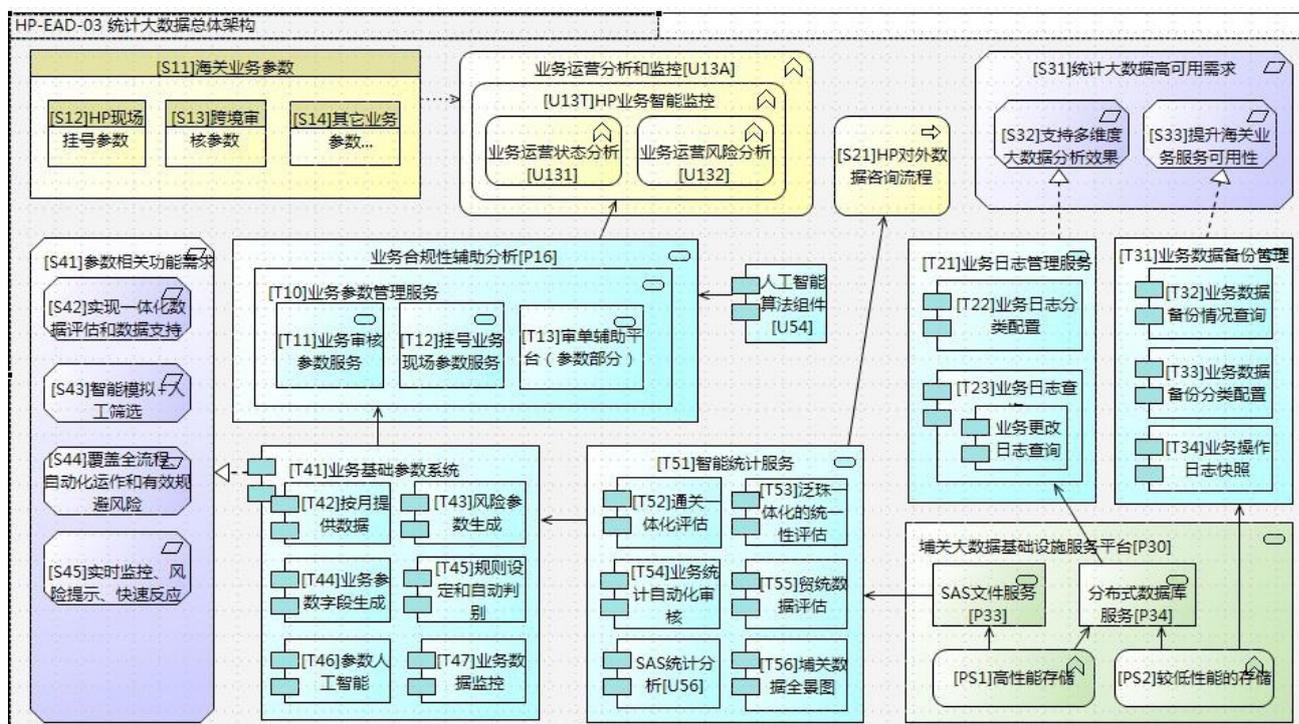
上图是该平台的支持下的海关大数据业务流程，基本的阶段包括：[BC31]准备阶段；[BP65]业务分析模型建立过程；[BP58]业务模型应用管理，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以这个总体业务流程为基础，对这三个阶段的细分业务流程和业务应用场景进行更细致的分析和梳理。

2、建设系统的详细需求

a) 岗位和组织机构



b) 统计大数据应用部分



图中的要素包括：

[P16]业务合规性辅助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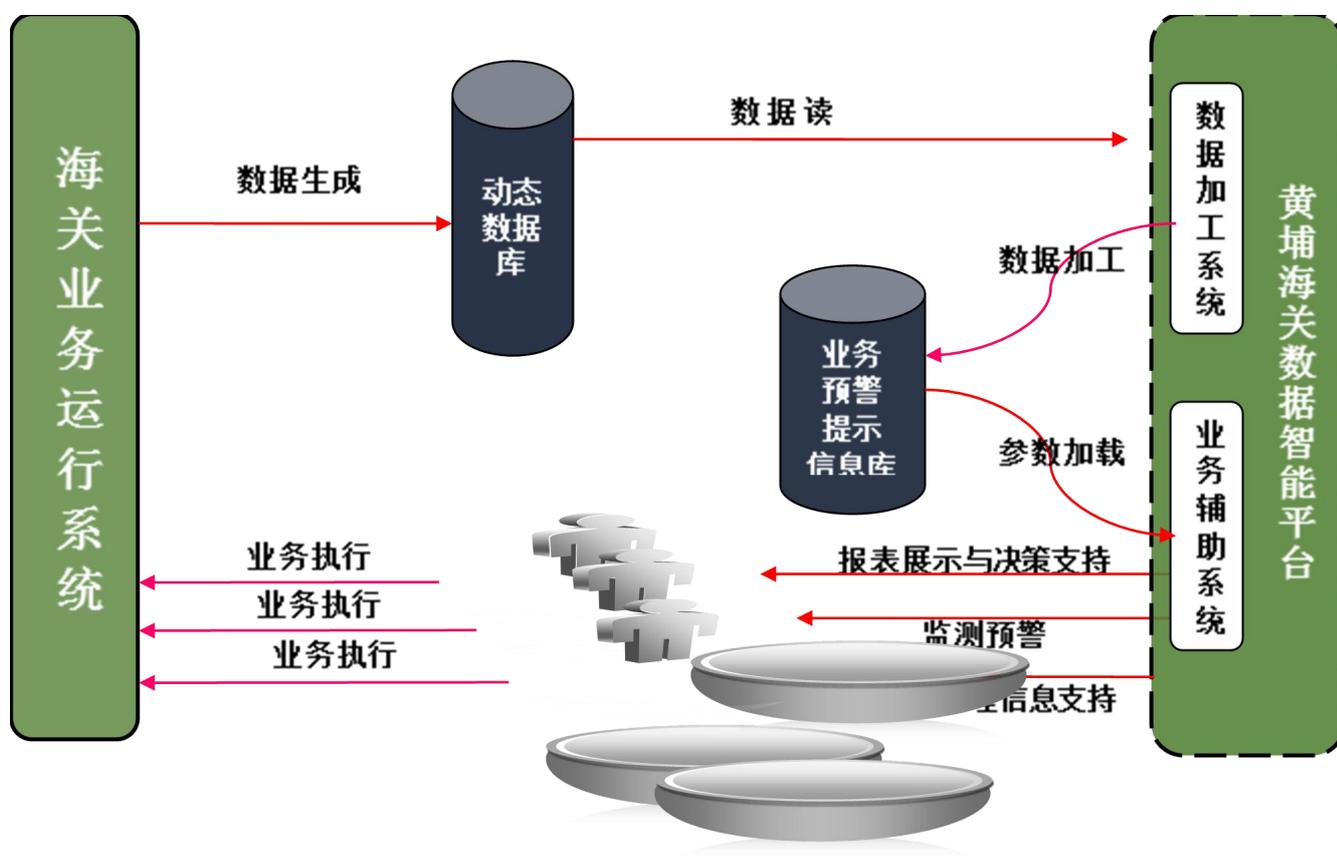
[T41]业务基础参数系统

[T51]智能统计服务

对应的详细需求说明在[S41]，内容包括：

- 实现一体化数据评估和数据支持
- 智能模拟+人工筛选的操作模式
- 覆盖全流程自动化原则和有效规避风险
- 对常规业务流程提供实施监控、风险提示、快速反应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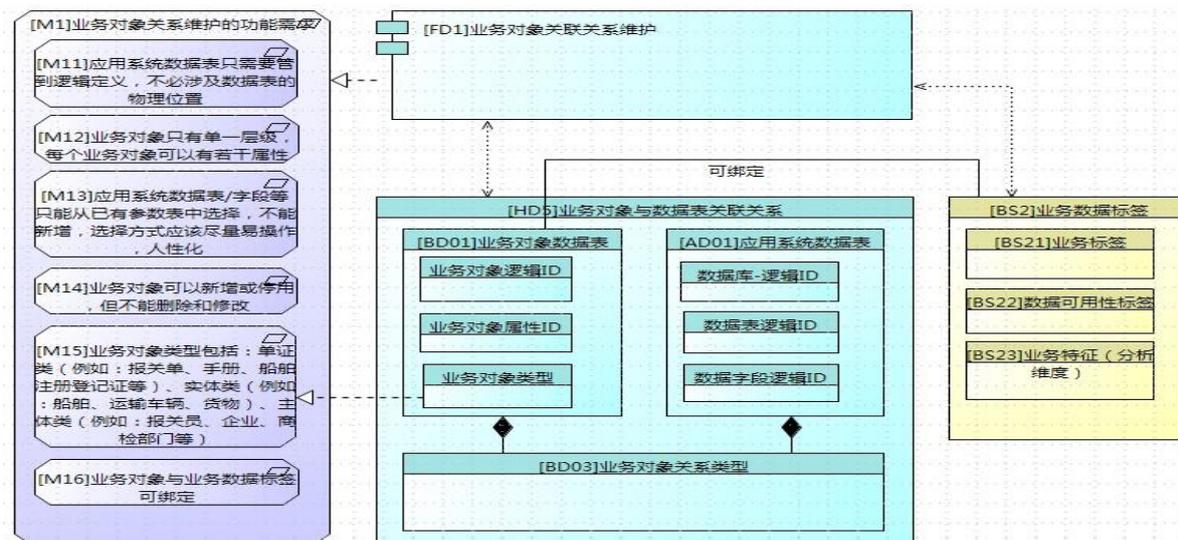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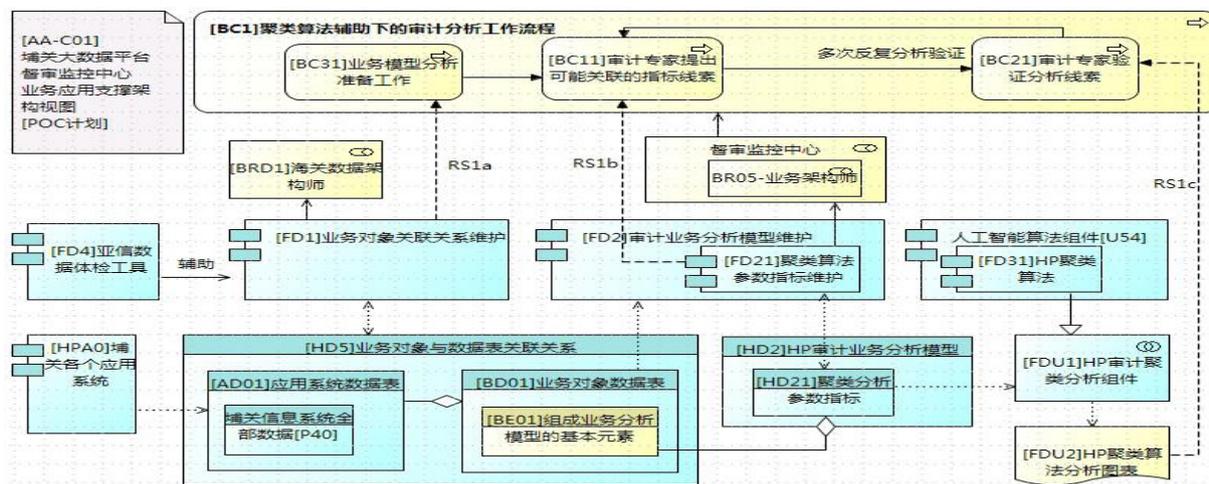
C) 统计数据管理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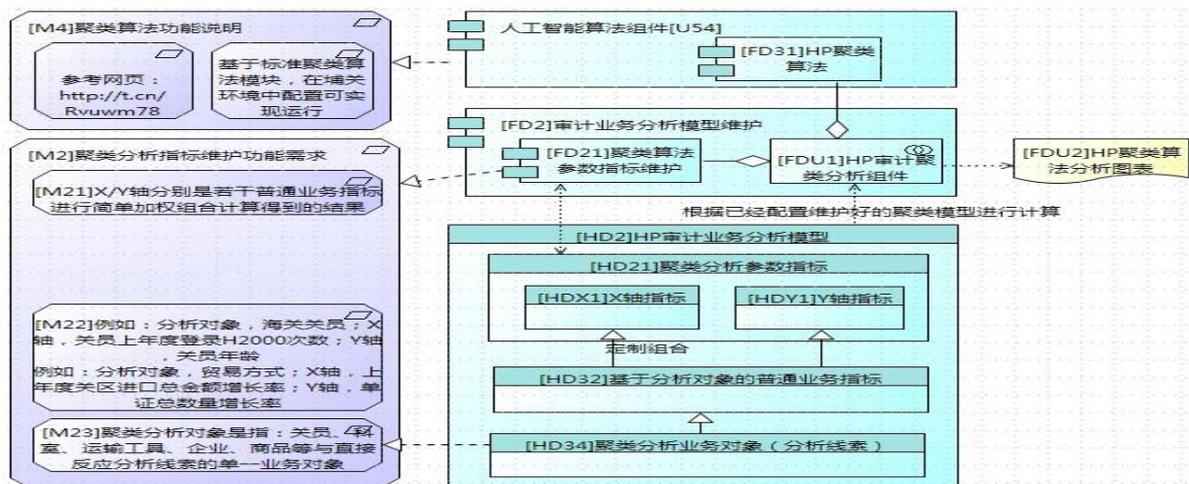


该设计流程主要实现数据发布、内控预警、业务支持、信息查询几大主要功能，同时，通过系统管理实现针对平台各项功能的技术支持，通过系统授权管理对系统使用者进行分类管理；通过报表管理对需发布的数据进行设计、更新和修改；通过日志记录和安全审计提供系统和数据的安全性。

d) 审计业务详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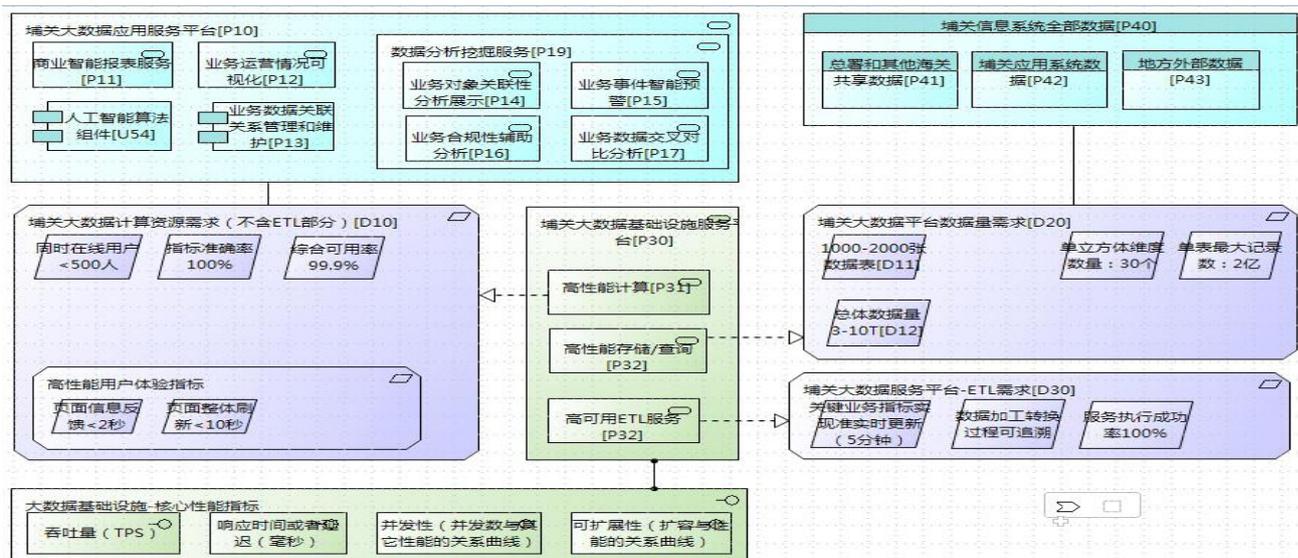
审计业务详细流程包括下面三张图, 这些功能是前面业务总体流程的一个组成部分, 在本项目实施成果中包括这部分功能的具体实现。





(二) 性能要求

对应于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各个组件的性能要求如下图。



▲1、时间特性要求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需要对大量数据进行存储、计算、查询、统计，对系统的响应时间未有特殊要求，但对服务器的内存处理和存储时间要求较高，需设计大容量的磁盘阵列，并强调实时反应反馈时间。其具体要求包括：前台访问查询一般不超过 1 秒，后台数据迁移要求每秒不低于 30 兆，全平台全量数据处理一般不超过 1 天。

2、灵活度要求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要求对 SAS 数据库、SQL 数据库、带格式的文本数据进行相关转换, 并预装 SAS9.0 以上版本软件和相应版本的 SQL 应用软件对相关数据进行相互转换和操作。同时, 需要对基础数据进行数据库之间的转移和其他处理。

3、技术要求

确保平台稳定、高效地运行。

1) 基于 Hadoop 技术框架的大数据平台充分考虑平台的容量、集群的高可用性、稳定性与可扩展性。要求采用大数据开源平台, 具有管理工具、数据迁移工具、流组件、全文检索组件、spark 组件等。

2)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需要对大量数据进行存储、计算、查询、统计, 要求提供基于关系数据库和文件数据做迁移工具, 需包含: 利用关系数据库表结构在大数据平台上进行库表创建、数据迁移、报表展现等功能; 要求快速迁移数据, 如: 针对我关数据, 要求在 2 小时内迁移 3 亿条记录至大数据平台; 要求快速数据加工和查询响应, 如: 要求在 100 秒内加工完成某项海关业务涉及的 200 万数据, 1 秒内查询响应 25 万数据。

3) 对服务器的内存处理和存储时间要求较高, 需设计大容量的磁盘阵列, 并强调实时反应反馈时间。要求实现“内控预警”的准实时性, 要求工作中动态预警。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要求对 SAS 数据库、SQL 数据库、带格式的文本数据进行相关转换, 并预装 SAS9.0 以上版本软件和相应版本的 SQL 应用软件对相关数据进行相互转换和操作。同时, 需要对基础数据进行数据库之间的转移和其他处理。要求能利用 SparkR 对我关数据分析并构建时间序列模型。

(三) 信息量要求

系统预计使用人数约为 2000 人, 高峰时段的并发用户为 200 人, 授权管理、参数管理等其他功能使用用户人数不超过 30 人。

六、软件开发具体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的相关硬件设备（服务器、监控设备等）、系统及平台软件（中间件、数据库软件、操作系统软件等）不在此次招标内容中。但采购人应提出完善的基础环境设计建议，详细阐述本系统部署的网络、存储环境、备份容灾及安全体系设计。

（一）软件开发技术要求

1、采用基于 JAVA 架构开发技术

2、要求采用构件化的开发技术

本项目要求采用构件化的开发技术，减少大量的重复劳动。构件（Component）是可复用的软件组成成分，可被用来构造其它软件。

3、要求采用成熟的数据中间层

要求采用成熟的数据中间层对海关执法数据进行传输和存储，与海关服务器端进行数据交互。

4、要求采用 Remoting、WCF 及 Web Service 技术进行数据交互

系统开发要求与中间层或其他系统的数据交互采用基于 Remoting、WCF 和 Web Service 进行。

5、数据安全处理

海关数据存储、显示等需符合海关安全数据的有关规定；传输需符合海关数据传输的相关要求

6、系统集成要求

系统应符合我关总体集成的设计要求及相关标准规范，满足应用支持平台的集成要求。符合海关运维管理平台的要求，对海关运维管理平台提供相应的管理、配置、监控接口，配合与运维管理平台的集成。

7、大数据平台 Hadoop 节点要求

★海关大数据平台要求搭建 10 个 Hadoop 节点。

(二) 项目实施要求

★1、项目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90 个自然日内完成本系统的需求分析、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实施部署、试点推广等工作, 并交付使用。

2、项目实施管理

投标人必须证明自身有足够的的能力实施, 并且提出有效的实施方案。项目主要开发人员需具有承担过相关系统软件开发经验, 能够与用户进行良好的沟通, 要熟悉系统开发架构。本项目执行过程中, 未经用户单位建议或许可, 项目开发主持人不变更, 至少 2/3 参与开发的人员不变更。

投标人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承诺做到:

- (1) 根据工程进度及时向采购人报审工程文档。
- (2) 定期将工程实际进度和资源投入(人力、设备材料、工具)情况报送采购人。
- (3) 系统开发基于海关提供的应用支持平台。
- (4) 系统设计必须满足的相应标准规范。

★3、开发进度: 合同签订后 90 自然日内通过预验收并上线试运行。

4、投标人应制定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项目各阶段进度计划, 进行任务分解。

5、设置进度里程碑, 在相关里程碑完成后要有相关评审, 至少包括以下里程碑:

- (1) 概要设计
- (2) 详细设计
- (3) 系统开发
- (4) 系统测试
- (5) 集成和联调测试
- (6) 试运行
- (7) 合同验收

6、试运行及验收

合同乙方应按黄埔海关软件项目整体验收要求和验收流程完成验收准备, 应协助完成整体验收。

- (1) 试运行: 系统完成研发及测试工作后, 交采购人试运行;

(2) 合同验收: 系统无重大故障连续试运行 3 个自然月后进行合同验收, 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 由采购人根据本系统总体设计的要求, 从系统功能、性能, 文档等方面进行验收。

(3) 验收标准: 投标人根据黄埔海关软件项目验收标准完成相应工作并保障所开发系统无故障运行并经采购人确认, 由采购人按照技术方案和有关规定组织验收。

(4) 移交与本项目有关的相关技术资料。项目成果以及由此形成的知识产权属海关所有, 包括文档资料和程序等。

(5) 系统在海关系统中的应用和部署不受限制。

7、文档管理: 实现文档版本控制, 验收时按照海关要求提供所需文档。

(三) 软件开发团队配置要求

项目工期内, 投标人应提供至少 1 名项目经理(具有人事部门和信息产业主管部门联合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在内的总共不少于 17 名核心开发成员的团队配置。其中项目经理需提供相应资质(格)证明文件及之前所参与项目的案例证明材料; 核心项目团队开发成员提供个人简历、学历/学位证书及从事软件开发工作 3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证明材料。系统开发阶段项目组成员必须驻场开发, 确保整套方案能在海关系统架构内顺畅运行。

投标书应写明开发成员名单。在合同期内, 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根据项目进度和质量更换开发成员, 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更换开发人员通知书》3 个工作日内提交新替换人员的相关材料供采购人审核, 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完成人员更换。

投标人自行更换开发成员, 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交《更换开发成员申请书》, 并取得采购人书面许可, 方可更换开发成员。

1、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经理证书。对项目实行质量、安全、进度、成本管理责任保证体系的管理人员。项目经理是项目的成功策划和执行负总责的人。在预算范围内按时优质地领导项目小组完成全部项目工作内容, 参与项目管理**不低于 22 天/月**。

(1) 具有系统工程的基础知识;

(2) 掌握开发信息系统的综合技术知识(硬件、软件、网络、数据库);

(3) 熟悉企业和政府信息化建设, 并具有组织信息化战略规划的知识;

- (4) 熟悉掌握应用及信息系统开发过程和方法;
- (5) 熟悉信应用及信息系统开发标准;
- (6) 掌握信息安全的相关知识与技术;
- (7) 理解软件质量保证的手段;
- (8) 具有大学本科的数学基础;
- (9) 熟练阅读和正确理解相关领域的英文文献;
- (10) 具体有多年相关项目管理经验;
- (11) 应具有敏捷开发管理证书。

2、软件开发程序员(10名): 完成分配项目的实施和技术支持工作; 协助项目经理和有关人员同客户进行沟通, 保持良好的客户关系; 参与需求调研、项目可行性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和需求分析; 熟悉并熟练掌握交付软件部开发的软件项目的相关软件技术; 负责向项目经理及时反馈软件开发中的情况, 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 参与软件开发和维护过程中重大技术问题的解决, 参与软件首次安装调试、数据割接、用户培训和项目推广。负责相关技术文档的拟订。负责对业务领域内的技术发展动态进行分析研究, 需全程驻场参与项目开发, 具体要求如下:

- (1) 具备3年以上软件开发经验、2年以上移动应用(安卓)开发经验, 熟悉移动应用架构
- (2) 熟悉面向对象编程
- (3) 熟悉SQL Server 2005或以上, 熟练使用存储过程
- (4) 熟悉移动架构设计
- (5) 熟悉安卓开发框架
- (6) 熟悉Remoting、WCF、Web Service分布式系统开发
- (7) 熟悉DHTML、CSS、Ajax

3、软件测试员(6名): 完成分配项目的测试工作; 负责向项目经理及时反馈软件测试的情况, 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 参与软件开发和维护过程中重大技术问题的解决, 参与软件首次安装调试、数据割接、用户培训和项目推广。负责相关技术文档的拟订。负责对业务领域内的技术发展动态进行分析研究, 需全程驻场参与项目开发, 具体要求如下:

(1) 具备 3 年以上软件测试经验、2 年以上移动应用(安卓)测试经验, 熟悉移动应用架构

(2) 熟悉面向对象编程

(3) 熟悉性能测试工具的使用

七、系统功能需求

根据该平台的功能要求, 将平台功能模块设计数据仓库管理、数据发布模块、内控预警模块、业务支持模块、信息查询以及辅助模块。

(一) 数据仓库管理

引入当前各类数据, 来源上包括总署统一系统、本关自设系统、海关外部交换信息等, 内容上涵盖海关业务、内控管理、内部管理等方面。在逻辑上形成一个统一、高效的数据仓库, 以实现对于各类数据的高效、透明访问, 以确保黄埔海关各类数据分析系统具备统一的起点。

(二) 数据发布模块

完善以固定报表和灵活报表为基本输出形式的各类报表, 以符合统计数据对外公开的形式提供海关数据和业务的分析结果、参考和辅助信息, 服务领导和部门决策和海关管理。

(三) 内控预警模块

根据海关业务需要, 判断并推送相关提示性综合信息、指令性标准化要素(或案例), 通过制定统一参数规则, 进行分类组合, 提供海关业务参数, 供相关岗位人员分析相关业务状态, 辅助做出合理的业务处置; 同时, 按照“由企及物”的原则, 从多角度收集企业数据, 分析企业进出口的具体行为, 建立企业进出口行为风险档案, 实时或准实时对业务内控节点提供信息监测与异常预警服务。

具体包含风险稽查监控分析、监管通关监控分析、关税审单监控分析、加工贸易监控分析下的四大子模块共 27 个固定指标的查询, 以及智能审计子模块。

1、风险稽查监控分析

包含稽查指令未执行情况监控分析、稽查作业“选查处”环节超时情况监控分析、稽查组组成人工干预情况监控分析、标准化作业表作业结果冲突情况监控分析、布控指令解控监控分析、布控指令中止监控分析。

1.1 稽查指令未执行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数据源自“海关稽查部门作业管理系统”(JC2006系统)。

(二) 统计口径

1. 关别: 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及“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从JC2006系统调取某海关某时间段的作业指令及与其关联的稽查作业数据。
2. 根据1调取的数据,筛选出作业指令删除标识为已删除的,或是后续稽查作业未送达稽查通知书的作业指令及与其关联的稽查作业数据。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已经删除的作业指令生成记录。
3. 上表可导出为Excel文件。
4. 关别指令接收关别。
5. 稽查指令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指令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6. 稽查作业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作业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7. 可以对监控分析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关别	科室	稽查指令编号	稽查作业编号	指令生成时间	指令删除时间	作业结束时间	指令删除标识	未送通知书标识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指令内容	指令派发人	指令删除人	作业经办人
----	----	----	--------	--------	--------	--------	--------	--------	---------	------	------	------	-------	-------	-------

自动选择被删除 (JobState.DelFlag= ' 1 ') 或未送达稽查通知书 (JCMainJob.JCNoticeSendedResult=' 2') 的稽查数据

1.2 稽查作业“选查处”环节超时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数据源自“海关稽查部门作业管理系统” (JC2006 系统)。

(二) 统计口径

1. 关别：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科室：（下拉式选择）
3. 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4. “选”环节时长：大于等于 个工作日（填空）
5. “查”环节时长：大于等于 天（填空）
6. “处”环节时长：大于等于 个工作日（填空）

(三) 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科室”及“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从 JC2006 系统调取某海关某时间段的作业指令及与其关联的稽查作业数据。
2. 当“选环节时长”填写了数字时，根据 1 调取的数据，判断作业指令是否已向外勤科室下达，是则计算“选环节时长”=“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的工作日天数；否则计算“选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的工作日天数。根据 1 调取的数据，筛选出“选环节时长”符合查询要求的数据。
3. 当“查环节时长”填写了数字时，根据 1 调取的数据，判断后续稽查作业是否已提交审核，是则计算“查环节时长”=“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否则计算“查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根据 1 调取的数据，筛选出“查环节时长”符合查询要求的数据。

4. 当“处环节时长”填写了数字时, 根据 1 调取的数据, 判断后续稽查作业是否审核通过, 是则计算“处环节时长”=“审核通过时间”-“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否则计算“处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提交审核时间”。根据 1 调取的数据, 筛选出“处环节时长”符合查询要求的数据。

5. 当“选环节时长”、“查环节时长”及“处环节时长”均未填写数字时, 系统不执行查询操作。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 稽查指令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指令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4. 稽查作业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作业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对“选环节时长”在 10 个工作日以上的稽查指令的数据进行警示。

选环节时长=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 无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的, 选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

接收上级指令时间, 取“操作环节”为“直属海关指令收发”, 从直属级流转至隶属级的“办理时间”;

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 取“操作环节”为“隶属海关指令收发”, 从隶属内勤科流转至隶属外勤科的“办理时间”

操作环节	操作人	流转情况	办理时间	接收人阅读时间
指令经办	方坤 方坤->	稽查外勤四科 (方坤)	2016-01-06 15:23	
隶属海关指令收发	叶子健 叶子健->	稽查外勤四科 (方坤)	2016-01-06 14:43	方坤 2016-01-06 14:46
直属海关指令收发	张勇灵 张勇灵->	稽查内勤一科 (徐松 叶子健 王晓白)	2015-10-16 16:18	叶子健 2015-11-06 10:54 王晓白 2015-11-16 16:26

6. 对“查环节时长”在 90 天以上的稽查作业的数据进行警示。

查环节时长=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 无提交审核时间的, 查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

7. 对“处环节时长”在 10 个工作日以上的稽查作业的数据进行警示。

处环节时长=审核通过时间-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无审核通过时间的, 处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提交审核时间。

操作环节	操作人	流转情况	办理时间	接收人阅读时间
审核环节处级审批	刘湘怀	刘湘怀->稽查外勤四科(方坤)	2016-04-06 16:15	
审核环节科级审批	蔡锦权	蔡锦权->关领导(刘湘怀)	2016-04-06 15:10	刘湘怀 2016-04-06 16:14
隶属关稽查审核	陈忠胜	陈忠胜->稽查内勤二科(蔡锦权)	2016-04-06 15:09	蔡锦权 2016-04-06 15:10
作业经办	方坤	方坤->稽查内勤二科(陈忠胜)	2016-04-06 15:06	陈忠胜 2016-04-06 15:08
审核环节科级审批	蔡锦权	蔡锦权->稽查外勤四科(方坤)	2016-03-23 15:48	方坤 2016-04-06 11:20
隶属关稽查审核	陈忠胜	陈忠胜->稽查内勤二科(蔡锦权)	2016-03-23 15:47	蔡锦权 2016-03-23 15:47
作业经办	方坤	方坤->稽查内勤二科(陈忠胜)	2016-03-23 15:35	陈忠胜 2016-03-23 15:46

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取“操作环节”为“作业经办”, 外勤科第一次流转到内勤科审核的“办理时间;

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取“操作环节”为“作业经办”, 外勤科最后一次流转到内勤科审核的“办理时间;

审核通过时间, 取“操作环节”为“审批环节处级审批”, 处级审核通过流转到外勤科经办的“办理时间;

8. 可以对监控分析和警示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关别	科室	稽查指令编号	稽查作业编号	接收上级指令时间	下达指令时间	接收指令的科室	指令下达人员姓名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	稽查经办人姓名	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审核通过时间	审核人员姓名	选环节时长	查环节时长	处环节时长	作业结束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稽查组组成人工干预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数据源自“黄埔海关稽查作业双随机管理系统”。

(二) 统计口径

1. 关别：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科室：（下拉式选择）
3. 干预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科室”及“干预时间选取范围”，从“黄埔海关稽查作业双随机管理系统”调取某海关某科室某时间段干预的随机稽查数据。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记录已干预的记录, 干预一条的生成一条记录, 干预多条的生成多条记录。
3.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 稽查指令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指令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可以对监控分析和警示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 结果展示

(JC 相 关 查 询 语 句 参 考 :
 SELECTbol. ID, bj. TradeCode, bj. TradeName, bj. SourceId, bj. CenterName, bj. Dept
 Name, bol. UserName, bol. OldInfo, bol. NewInfo, bol. OperationTimeFROMBusinessOper
 ateLogbolLeftjoinBasicJobbjonbj. BasicJobId=bol. BasicJobId)

>>当前位置：人工干预情况查询

稽查中心： 稽查科室： 干预环节：

干预时间： 至

序号	海关注册编码	企业中文名称	来源	稽查中心	干预人员	干预前科室	干预后科室	干预时间
----	--------	--------	----	------	------	-------	-------	------

序号	关别	科室	干预日期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随机组成的稽查组成员	人工干预后的稽查组成员	干预用户姓名

1.4 标准化作业表作业结果冲突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以上字段数据均来源于“黄埔海关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稽查作业数据。即：外出工作类型：稽查作业

(二) 统计口径

1. 关别：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作业办结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及“作业办结时间选取范围”，从“黄埔海关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调取某海关某时间办结的稽查外勤作业数据。
2. 根据 1 调取的数据，判断稽查外勤作业涉及的标准化作业表同一项目不同稽查组员的填写内容是否存在不一致情况，是则筛选出该部分数据显示；否则不需导出显示。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在“黄埔海关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不同经办人对同一标准化作业表格项目录入结果不一致的生成一条记录。
3.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 外出执法通知书号可以链接具体外出执法通知书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对两个或两个以上组员作答结果不一致的稽查作业数据进行警示并处置。
6. 可以对监控分析和警示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外出执法通知书号	JC2006 系统稽查作业编号	完成时间	工作对象编码	工作对象名称	工作任务	主办科室	作业表名称	表格项目	经办人姓名和结论	最终结论
1										姓名 1: 结论 姓名 1: 结论 姓名 N: 结论	

1.5 布控指令解控监控分析

(一) 数据源

1. HZ2011WF (综平) 表单分类树信息 FORM_TYPE_SECTION_INFO
2. HZ2011WF (综平) 联系单基本信息 CO_BASE_INFO
3. HZ2011WF (综平) 联系单涉及对象 CO_OBJECT_INFO
4. HZ2011WF (综平) 分发信息 CO_DISTRIBUTION_INFO
5. HZ2011WF (综平) (流程跟踪时间) APPTRACE. OPERATE_TIME
6. H2010 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7. 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 RSK_INSTR_PROC_REL
8. 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INSTR_ATTR_REL

(二) 统计口径

1. 联系单发出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联系单办结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办理期限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数据来源:

- (1) 综平 表单分类树信息、联系单基本信息、联系单涉及对象、分发信息、流程跟踪

时间 (APPTRACE. OPERATE_TIME)。

(2) H2010 报关单表头。

(3) 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2. 布控要求: 一份报关单被多条布控指令命中, 合并多条布控指令的布控要求代码并唯一。

3. 布控环节: 一份报关单被多条布控指令命中, 合并多条布控指令的布控环节代码并唯一。

4. 报关单号可以链接具体 HL2008 系统简单查询功能, 报关单数据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根据报关单数量生成等数的记录数, 报关单号栏每行仅填一份, 即报关单数和生成记录数一一对应。

6.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7. 历史数据 6 年, 每年数据约 5000 条, 不需要警示, 需要处置。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通过“综合业务管理平台—解控二级布控报关单建议”联系单数据、H2010 报关单数据、H2010 布控数据, 监控相应处置时间节点及解控理由, 分析布控指令解控作业时效性、合规性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联系事项	联系单号	标题	拟稿单位	拟稿科室	发出时间	办理期限	当前环节	办结日期	发出部门发送时间	办理部门处领导审批时间	办理部门承办科室办理时间	办理部门反馈时间	报关单号	经营单位代码	经营单位名称	货主单位代码	货主单位名称	风险描述及处置要求	问题描述及处置说明	布控要求	布控环节	解控人	解控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数据来源: 综平	数据来源: H2010 报关单 表头	数据 来源: 综平	数据来源: H2010 布控处 理要求表、布 控基本情况表
----------	--------------------------	-----------------	--

1.6 布控指令中止监控分析

(一) 数据源

1. HZ2011WF (综平) 表单分类树信息 FORM_TYPE_SECTION_INFO
2. HZ2011WF (综平) 联系单基本信息 CO_BASE_INFO
3. HZ2011WF (综平) 联系单涉及对象 CO_OBJECT_INFO
4. HZ2011WF (综平) 分发信息 CO_DISTRIBUTION_INFO
5. HZ2011WF (综平) (流程跟踪时间) APPTRACE. OPERATE_TIME
6. 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 RSK_INSTR_PROC_REL
7. 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INSTR_ATTR_REL

(二) 统计口径

- 1、联系单发出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 2、联系单办结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 3、办理期限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数据来源:

(1) 综平表单分类树信息、联系单基本信息、联系单涉及对象、分发信息、流程跟踪时间 (APPTRACE. OPERATE_TIME)。

(2) 数据来源: 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2. 根据布控指令数生成等数的记录数, 布控指令号栏每行仅填一条, 即报关单数和生成记录数一一对应。

3.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 历史数据 6 年, 每年数据约 1 万条, 不需要警示, 需要处置。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通过“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中止二级布控指令建议”联系单数据、H2010布控数据, 监控相应处置时间节点及中止理由, 分析布控指令中止作业的时效性、合规性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联系事项	联系单号	标题	拟稿单位	拟稿科室	发出时间	办理期限	当前环节	办结日期	发出部门发送时间	办理部门处领导审批时间	办理部门承办科室办理时间	办理部门反馈时间	布控指令号	风险描述及处置要求	问题描述及处置说明	布控要求	布控环节	中止人	中止时间
数据来源: 综平																	数据来源: 数据来源: H2010布控处理要求表、布控基本情况表			

2. 监管通关监控分析

2.1 查验异常处置时效监控

(一) 数据源:

1. H2010中“RSK_EXAM_HEAD_REL”、“CTS_PERIOD”、“EXAM_PRINT”、“RSK_WORKFLOW”的数据
2. “查验异常处置系统”当前状态(案件状态)非“已废弃”的全部数据.
3. “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查获业务为“货运监管”、“船舶监管”、“实施查验”、“其他货运监管”的全部数据.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查验时间选取范围: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第一次录入查验记录时间)

3. 关区: 选择拟监控关区代码, 复选项
4. 案件类型: 复选项, 包括“非案”、“快办案件”、“一般案件”
5. 时间差类型: 下拉选择, 单选项, 包括“整体时间差”、“计税时间差”、“查验移交时间差”、“快办案件时间差”、“删改单时间差”, 默认为“整体时间差”
6. 时间差: 先下拉选择“ \geq ”或“ \leq ”, 再填写数字, 默认为0

(三) 基本算法:

时间差类型说明如下, 被减数为空时, 时间差也显示为空。

(1) 整体时间差 = 该报关单在表单内最后一个时间 - 最后一次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2) 计税时间差 = 计税时间 - 系统接收时间

(3) 查验移交时间差 = 一般案件缉私接收日期或快办案件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 系统接收时间 (当计税时间非空时, 减计税时间)

(4) 快办案件时间差 = 快办案件缉私办结时间 - 快办案件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5) 删改单时间差 = 通关删改单时间 - 查验转通关删改单时间

(四) 应用说明

通过对“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中查验异常报关单各流转环节的时间节点进行对比, 计算各主要环节流转时间差, 分析各部门是否在规定时限完成作业, 并分析部门间联系配合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 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查验场地地区	查验场地	申报时间	最后一次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第一次录入查验记录时间	最后一次录入查验处理结果时间	最后一次录入查验处理结果代码	案件类型	系统当前状态	系统接收时间	计税时间	快办案件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快办案件缉私办结时间	一般案件系统移交时间	一般案件缉私接收日期	是否受案	缉私不受案审批日期	缉私受案后当前状态	缉私反馈时间	查验转通关删改单时间	通关删改单时间	通关反馈时间	选环节 所环时差
数据说明	1、由查验场地地区代码对应表自动生成；2、查验记录单号前4位		人工查验地点（代码）	申报日期	待确定	人工查验时间	查验处理结果录入时间	数字加中文，如“08移交缉私”	数据来源：“数据源”，包括非案、一般案件、快办案件	统计查询模块，“当前状态”	统计查询模块，“接收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成功接收该案件在计税系统的计税结果到本系统”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审核案件资料”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上传送达资料”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成功推送数据到移交反馈系统”对应时间	“线索接收信息”模块内的“接收日期”	“线索基本信息表”模块内的“当前状态”	“不受案处理信息”模块内的“审批日期”	“行政案件当前环节”模块内的“当前环节”	“删改单处置结果查看”中的“缉私反馈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内勤岗处理”对应时间	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报关单记录数据——报关单修改记录查询、报关单删除表头查询	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删改单待处理”对应时间	日期相减，以“天”为单位
	数据来源：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数据来源：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			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2.2 查验异常处置结果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中“RSK_EXAM_HEAD_REL”、“CTS_PERIOD”、“RSK_WORKFLOW”的数据.
2. “查验异常处置系统”当前状态(案件状态)非“已废弃”的全部数据.
3. “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查获业务为“货运监管”、“船舶监管”、“实施查验”、“其他货运监管”的全部数据.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选取范围: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 选择拟监控关区代码, 复选项
4. 案件类型: 复选项, 包括“非案”、“快办案件”、“一般案件”

(三) 基本算法:

以报关单号进行数据对比, “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查验处理结果(代码)非 02 且非空, 但“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无数据的, 进行警示。

(四) 应用说明

通过对“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中查验异常报关单的处置结果数据进行对比, 分析是否存在查验发现异常但未录入查验异常处置系统的情况或存在系统间处置结果不一致的情况。

(五) 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查验地区	查验地	申报时间	查验时间	查验方式(代码)	机检查验处理意见	人工查验处理意见	最后一次录入处理结果代码	案件类型	系统当前状态	是否经过计税	是否受案	缉私案当状态	处置要求	处置结果
数据说明	1、由查验地区代码对应自动生成； 2、记录单号前4位	人工查验地点(代码)	申报日期	人工查验时间	查验方式(代码)	数字加中文	数字加中文	数字加中文	“数据加文，如“08移交私”	“数据来源”，包括非一般案件、快办案件	统计模块，“当前状态”	案件办理过程有“成功推送案件信息到计税环节”为“是”，否则为“否”	“线索基本信息”模块内“当前状态”	“行案当环节”模块内“当前环节”	“删改处置结果查看”模块内“处置要求”	“删改处置结果查看”模块内“处置结果”
	数据来源：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数据来源：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2.3 缉私快办案件超期警示

(一) 数据源：

1、H2010 中 “RSK_EXAM_HEAD_REL”、“CTS_PERIOD”、“RSK_WORKFLOW” 的数据。

2、查验异常处置系统”当前状态（案件状态）非“已废弃”的全部数据，“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与“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数据之间以报关单号进行数据对比。

(二) 基本算法：

办案时间差 = 缉私办结时间 - 查验上传资料时间，对办案时间差大于等于 8 个自然日的数据进行警示。

(三) 应用说明

通过计算“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中快办案件从立案到制发

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时间差，对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办理行政处罚简单案件程序规定》（署令第 188 号）规定 5 个工作日（大于等于 8 个自然日）的情况进行分析和警示。

（四）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查验场地关区	查验场地	申报时间	查验时间	案件类型	系统当前状态	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缉私办结时间	办案时间差
----	------	--------	------	------	------	------	--------	----------	--------	-------

数据说明	1、由查验场地关区代码对应表自动生成；2、查验记录单号前 4 位	人工查验地点（代码）	申报日期	人工查验时间	“数据来源”，包括非案、一般案件、快办案件	统计查询模块，“当前状态”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审核案件资料”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上传送达资料”对应时间	日期相减，以“天”为单位
	数据来源：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2.4 移动查验系统记录查验结果一致性分析

（一）数据源：

查验流程管理系统三期——现场高级管理——查验结果裁定

（二）统计口径：

1. 科长派单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录入查验结果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代码，复选项 XPS_EXAM_HEAD_REL[CUS_CODE]
4. 查验人：不录入即查询全部数据（关员 1）XPS_EXAM_HEAD_REL[EXAM_ER1 或者 EXAM_ER2]

（三）基本算法：

（四）应用说明

通过“查验流程管理系统（三期）”对移动查验系统记录的查验人一录入数据与查验人

二（武警）录入查验结果进行对比，查找出并列出现不一致的记录，分析是否存在执法风险。

（五）结果展示

序号	车牌号	转关单号	报关单号	科长派单时间	录入查验结果时间	关员1	关员1结果	关员2	关员2结果	武警	武警结果
数据来源：查验流程管理系统三期——现场高级管理——查验结果裁定											

2.5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嫌疑”后续处理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EXAM_HEAD_REL

2. H986-集装箱机检表 IMAGE_LIST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机检结果录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

4.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可以选择“嫌疑”、“未见异常”、“退回现场”。

5. 人工查验：是或否

（三）基本算法：

数据范围为“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H986-集装箱机检”，和“HL2008 系统或综平——查验数据”查验数据。其中机检设备号、现场录入时间、图像分析录入时间、机检图像分析结果，数据来自于“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 H986-集装箱机检”、其他字段数据来自 HL2008 系统或综平——查验数据”查验数据。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为“嫌疑”和报关单已经放行，但没有人工查验(人工查验人或人工查验时间为空)的进行警示并处置。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H986-集装箱机检” H986 机检报关单数据中图像分析结果为包括“嫌疑”的报关单数据，与“HL2008 系统或综平”布控查验数据人工查验

情况进行比对，监控分析机检图像分析结果为“嫌疑”，现场后续处理时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申报时间	申报单位	货主单位	经营单位	验货方式	货物所在地	机检设备号	现场录入时间	图像分析录入时间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	查验人1	查验人2	录入处理结果时间	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结果登记时间	放行时间	查验方式	查验处理结果	人工查验记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6 机检查验时效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中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EXAM_HEAD_REL
2. H986-集装箱机检表 IMAGE_LIST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
3.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可以选择“嫌疑”、“未见异常”、“退回现场”、“全部”。
4. 时间差类型：选择“现场录入时间至图像分析录入时间”，“现场录入时间至单证放行时间”，“图像录分析录入时间至单证放行时间”。
5. 时间差（小时）>=_____。

（三）基本算法：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H986-集装箱机检”、“HL2008 系统或综平-查验数据”中关于机检报关单数据时间节点数据对比，计算各时间节点的时间差，分析 H986 审像中心的作业时效和与机检现场的联系配合的时效，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申报时间	集装箱号/车牌号	申报单位	货主单位	经营单位	验货方式	货物存放地	机检设备号	现场录入时间	图像分析录入结果时间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	看图人1	看图人2	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查验人1	查验人2	录入处理结果时间	结果登记人	放行时间	所选环节时间差	查验方式	查验处理结果	人工查验记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7 海运监管场所报关单货物无放行信息出卡口监控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JKL-卡口联网

（二）统计口径：

1. 进出卡口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监管场所：选择拟定的监管场所名称和代码。

（三）基本算法：

数据范围为 JKL 卡口联网系统出卡口的数据中，“进出口卡口标志”为“出口”，且内“外贸标志”为“进口”，分别通过提单号和集装箱同时查找报关单，如果通过提单号或集装箱其中一项对比，有相应的报关单，则进行下一步对比，相应放行信息库中无相应的放行信息的记录（也可判断放行人或放行时间未空）；如无相应报关单则终止下一步对比，不返回记录。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卡口联网系统中外贸货物出卡口的记录数据，与系统报关单放行信息进行对比，对属于报关单货物，但没有报关单放行信息的出场记录进行分析，及时发现监管场所违规出场的情况（报关单未放行就出场）。

（五）结果展示

序号	码头代码	码头名称	货主单位	集装箱号	进出卡时间	进出口卡口标志	进出口标志	内外贸标志	报关单号	提单号	货物名称	货物重量	船名	航次	车牌号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8 删单重新申报异常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3. ENTRY_DEL_HEAD_LOG

（二）统计口径：

1.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总关权限可选全关或隶属关，隶属关权限为该隶属关）
2. 新报关单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基本算法：

1. 数据范围：报关单表头、删除报关单表头、报关单表体、删除报关单表体、查验表头、报关单集装箱表、报关单集装箱删除日志、报关单操作日志、报关单工作流表

2、删单数据处理过程：

（1）将报关单操作日志关联删除报关单表头表体和报关单集装箱删除日志，再关联查验表头，满足报关单操作日志的操作类型是删单，且查验表头记录为空。形成表 1

（2）取报关单表头表体关联报关单集装箱表，形成表 2

（3）关联表 1 和表 2，满足表 1 的集装箱号等于表 2 的集装箱号且表 1 的毛重等于表 2 的毛重（可排除拼箱造成多余关联情况），且表 2 的申报日期大于表 1 的申报日期的第一条记录。

（4）表 1 关联布控命中表，当布控类型是 K/L/M 的报关单号有关联记录时，删单是否布控=是。

（5）表 2 关联工作流，取单证放行时间（7 开头）和实货放行时间（8 开头）。

（四）应用说明

当发生删单再重新申报时，有可能是企业获知了被布控或为了规避风险，申请删单后，再重新申报一份。重点放在删除的报关单已被布控的情况上，排除已经查验完毕后删单的情形。

需了解重新申报的报关单是否放行，如果没有放行且删除报关单有布控的，必须用既决式布控重新布控。

（五）结果展示

新报关单号	集装箱号	进出口标志	申报时间	经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提运单号码	监管方式	申报口岸	码头代码	单证放行时间	实货放行时间	删除报关单号	删除申报时间	删单时间	删单是否布控

2.9 海运新舱单系统进口舱单超期未核销分析

（一）数据源：

1. MCF-海运新舱单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未核类型：选择“全部”、“未核注”、“未核销”。
3. 未核销时间>= 天
4.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以设定的关区为选项

（三）基本算法：

1. 数据范围为“海运新舱单系统”的舱单数据，包括大船和小型船舶的数据。
2. 条件“未核销时间”条件以系统时间与申报时间计算，转换成天数后对比。
3. 提取的数据是“海运新舱单系统”舱单记录中核注状态或核销状态为空或“未核注”、“未核销”的数据。
4. 对“海运新舱单系统”中系统时间大于申报时间 90 天，舱单记录中核注状态或核销状态为“空”或“未核注”、“未核销”，对超 90 天未核销或未核注的海运舱单

进行警示并处置。

（四）应用说明

通过提取“海运新舱单系统”中，舱单记录中核注状态或核销状态为“空”或“未核注”、“未核销”且大于一定时间的舱单数据，分析未核销和核注的舱单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结果展示

序号	提单号	进出口标志	运输方式	航次编号	运输工具编号	主管海关	进出口时间	核注状态	核销状态	运抵状态	装载状态	理货状态	申报时间	核注时间	核注人	核销时间	核销人	指令下达情况	船舶代理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2.10 查验派单情况监控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

（二）统计口径：

1. 派单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通过预定选项进行选择。
3. 科室：选择拟监控科室，通过预定选项进行选择。

（三）基本算法：

（四）应用说明

通过 H2010 系统查验现场派场、派单数据的汇总展示，对各海关查验部门派单情况，通关点击相应的栏目，对相关内容进行二级展示，并可以进行数据导出，作进一步的分析，及时发现现场派单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五）结果展示

一级页面：

派单时间段	关区	科室	查验场地	派单人	总派单票数	非自动派场下派单票数	自动派单票数	人工干预票数	作废票数
-------	----	----	------	-----	-------	------------	--------	--------	------

二级页面：

点击“总派单票数”、“非自动派场下派单票数”、“自动派单票数”、“人工干预票数”、“作废票数”，展示相应的报关单内容。

关区	科室	查验场地	报关单号	派单时间	查验时间	查验结果登记时间	查验处理结果	查验结果录入时间	放行时间	派单人	查验人	主动派场标志	自动派单标志	一对一派单标志	人工干预标志	人工干预原因	作废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注：主动派场标志，1-经自动派场，0-未经自动派场；自动派单标志，1-经自动派单，0-人工派单；一对一派单标志：1-为一对一派单；0-一对多派单，该数据以系统自动派单的被选人=1 为一对一派单，>1 未一对多派单；人工干预标志，1-有人工干预，0-无人工干预。

上述各个层级的展示的数据，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11 退单重新申报异常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3. ENTRY_WORKFLOW

（二）统计口径：

1.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总关权限可选全关或隶属关，隶属关权限为该隶属关）

2. 新报关单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基本算法：

1. 将报关单操作日志关联删除报关单表头表体和报关单集装箱删除日志，再关联查验表头，满足报关单操作日志的操作类型是退单，退单操作人员不是 9999，且查验表头的记录为空（排除有查验记录的单证）。形成表 1

2. 取报关单表头表体关联报关单集装箱表，形成表 2

3. 关联表 1 和表 2，满足表 1 的集装箱号等于表 2 的集装箱号且表 1 的毛重等于表 2 的毛重（可排除拼箱造成多余关联情况），且表 2 的申报日期大于表 1 的申报日期的第一条记录，且表 1 的报关单号不等于表 2 的报关单号。

4. 表 1 关联布控命中表，当布控类型是 K/L/M 的报关单号有关联记录时，退单是否布控=是。

5. 表 2 关联 workflow，取单证放行时间（7 开头）和实货放行时间（8 开头）。

（四）应用说明

当发生退单再重新用新报关单申报时，有可能企业为了规避海关的审核重点，重新用新报关单号改成符合海关审核但与实际货物不符进行申报或者转移口岸进行申报。重点放在报关单重要项目进行了更改和转移口岸的情况上。

（五）结果展示

新 报 关 单 号	集 装 箱 号	进 出 口 标 志	申 报 时 间	经 营 单 位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名 称	提 运 单 号 码	监 管 方 式	申 报 口 岸	码 头 代 码	单 证 放 行 时 间	实 货 放 行 时 间	退 单 报 关 单 号	退 单 申 报 时 间	退 单 时 间	退 单 是 否 布 控	退 单 申 报 口 岸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12 长期未放行报关单时效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3.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4. 布控命中表 RSK_EXAM_HEAD_REL

(二) 统计口径：

1.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总关权限可选全关或隶属关，隶属关权限为该隶属关）

2. 报关单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从报关单工作流表中，形成包括报关单号、申报时间、审单时间、接单时间、打印查验通知书时间、打印查验作业单时间、单证放行时间的表 1，满足单证放行时间为空。同一份报关单同一个环节多个时间的，取最后一个。

2. 以表 1 为主关联查验单和报关单表头和表体，满足报关单表体的商品序号=1

(四) 应用说明

对报关单长期未放行开展监控，了解未放行原因，核查存在的风险，是否存在异常。

(五) 结果展示

报关单号	申报到当前时间	进出口标志	监管方式	申报口岸	进出口岸	经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第一项商品名称	码头代码	申报时间	审单时间	接单时间	打印查验通知书时间	查验结果录入时间	查验处理结果	目前系统时间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 关税审单监控分析

3.1 外转单证处置情况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3.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企业编码:企业十位编码
3. 报关单号（18位）：
4. 审单人员：6位工号
5. 时间差类型：下拉选择，单选项，包括“申报到审结时间差”、“外转到内转时间差”、“内转到审结时间差”，默认为“申报到审结时间差”

(三) 基本算法：

(1) 从 H2010 系统调取报关单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处理结果说明 (PROC_RESULT) 第一位为“c”标志的所有符合条件要求报关单。

(2) 输出结果表格中“外转要求”数据来源：判断报关单环节历史中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最后一次有“c”标志的那一行审核备注内容；“内转要求”数据来源：判断报关单环节历史中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最后一次有“C”标志的那一行审核备注内容；输出结果表格中“审核结果”数据来源：判断报关单环节历史中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有“G”标志的那一行审核备注内容。

(四) 应用说明

通过对某一时间段内外转到我关的报关单审单情况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查找人工审单未按外审单要求进行处置以及处置时效异常的情况。

(五) 结果展示

项目名称	关区	报关单号	报关单申报时间	经营单位编码	经营单位名称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审单人员	审单人员工号	最后一次外转时间	最后一次内转时间	人工审结时间	外转要求	内转要求	审核结果	所选环节时间差
数据来源				H2010 系统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2 布控报关单的退单情况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3. 布控命中表 RSK_FIT_LOG_REL
4. 布控处理要求表 RSK_INSTR_PROC_REL 表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报关单号：可输入 18 位报关单号
4. 第一次退单人员：6 位工号

(三) 基本算法：

(1) 从 H2010 系统调取报关单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处理结果说明(PROC_RESULT) 第一位为“E”标志的所有符合条件要求报关单。

(2) “布控要求”、“布控环节”来源于 H2000 布控处理要求表。

(3) 退单次数来源：报关单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处理结果说明(PROC_RESULT) 出现“E”标志的次数。

(四) 应用说明

通过调取对某一时间段内已布控报关单被退单的情况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核实布控报关单退单理由及程序是否符合文件要求。

(五) 结果展示

一级页面：

项目名称	关区	报关单号	经营单位编码	经营单位名称	货主单位编码	货主单位名称	退单次数	第一次退单时间	第一次退单人员	第一次退单理由	布控要求	布控环节	布控理由
数据来源	H2010 系统												

二级页面：

点击“退单次数”，进入显示所有退单记录：

报关单号	退单时间	退单人员	退单理由

3.3 一般贸易进出口报关单商品单价低于（或高于）该商品的全国均价监控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LIST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商品税号：商品十位编码

4. 进出口标志：进出/出口

5. 低（高）幅度选择：-为低，+为高，默认为-20

（三）基本算法：

根据输入条件，计算得出某一时间段内进出口的某商品或者所有商品，单价低于（或高于）该商品的全国平均单价一定幅度的报关单列表。当按照输入条件可能输出多个商品时，每个商品分别与其所在的 10 位税号商品全国平均单价进行比较并单独显示。相差幅度为商品的单价减去全国平均单价再除以全国平均单价后的结果。

商品单价的计算公式：该商品完税价格除以第一法定数量单位

1. 数据范围为关区已放行报关单的进出口商品风险管理平台数据，征免方式为非保金保函、应税标志为应税、贸易方式为一般贸易。

2. 全国平均单价来源关税分析监控系统提取全国数据后计算出全国均价的，建议每月定期在监控管理平台同时导入有关数据表格，保留相关的参数维护端口。以增量方式增加参数表。

导入参数表格格式：（参数表分为进口、出口分别导入）

年份	月份	商品编码	商品	平均单价	统计折算数量

2016	4月	0101290090	0101290090 非改良种用其他马	350	24,750
------	----	------------	------------------------	-----	--------

增加参数管理维护功能

3. 报关单与参数表对比方式：先判断报关单进出口类别，再判断申报时间的月份，最后与相应参数表平均单价进行对比计算。

(四) 应用说明

通过某一时间段（当月或本年累计到当月）内某商品一般贸易进出口单价（完税价格）低于（或高于）该商品的进出口平均单价（完税价格）一定幅度的报关单商品数据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查找进出口商品是否存在低瞒报价格等情况。

(五) 结果展示

项目名称	No.	关别	报关单编号	税号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申报币制	申报单价	申报数量	申报单位	完税价格	第一法定数量	第一法定单位	实征税款	原产国	贸易国	贸易方式	运输方式	进出口日期	进出口口岸	平均单价	相差幅度	经营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4 进口提前申报涉税报关单税率汇率监控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LIST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三) 基本算法：

数据查找范围为关区提前申报(条件:申报日期<进口日期,且跨月)的涉税报关单

(应税标志为应税)风险管理平台数据。

(四) 应用说明

通过某一时间段内进口提前申报涉税报关单报关单数据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查找进口提前申报报关单是否税率汇率适用错误等情况。

(五) 结果展示

项 目 名 称	No	关 别	报 关 单 编 号	税 号	商 品 名 称	规 格 型 号	实 征 税 款	实 征 关 税 率	实 征 增 值 税 率	实 征 消 费 税 率	完 税 价 格	第 一 法 定 数 量	单 位	经 营 单 位	原 产 国	贸 易 国	贸 易 方 式	运 输 方 式	进 口 日 期	申 报 日 期	申 报 日 期 适 用 汇 率	进 口 日 期 适 用 汇 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5 应估未估报关单审价监控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LIST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实征关税” + “实征增值税” + “实征消费税”) 之和大于零
4. 申报总价不等于成交总价

(三) 基本算法：

(1) 提取已估价的应税报关单并计算它的美元单价。应税报关单的判断：报关单表体中（“实征关税” + “实征增值税” + “实征消费税”）之和大于零。判断已经估价报关单的标志：申报总价不等于成交总价。

(2) 根据已经估价的应税报关单“经营单位编码+合同号+商品编码”作为条件，搜索相关的报关单，并排除“备注栏”有“公式定价”的报关单。

(3) 将相关的应税报关单美元单价与已估价的应税报关单的美元单价对比，不相等的就是应估未估的应税报关单数据。

(四) 应用说明

监控是否存在应估价而未估价的情况：对已经实施估价的企业代码、合同号、税号、原产国等要素进行检索，检查是否存在漏估的情况。

应估未估：综平的报关单数据查询，本地数据加上异地数据，已经估价的合同号的单价，与相同合同号的全部数据的单价相比较。

(五) 结果展示

关 别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号	合 同 号	商 品 编 号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商 品 名 称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申 报 总 价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成 交 总 价	未 估 价 报 关 单 号	经 营 单 位 代 码	经 营 单 位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代 码	申 报 单 位 名 称	监 管 方 式	原 产 国	运 输 方 式	申 报 日 期	进 出 口 日 期	商 品 序 号	商 品 名 称	申 报 总 价	成 交 总 价	税 款 总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无需警示

(2) 需要处置。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加工贸易监控分析

4.1 出口应税商品漏征使用国产料件部分出口关税情况监控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头 EMS_HEAD

2.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体 EMS_LIST

3. H2010-app 商品综合分类表 complex

(二) 统计口径：

1. 结案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详见综平中的 complex 表格，取出口税率大于 0 的作为基本参数表）
4. 品名称：可模糊查询（备案的成品和料件的名称）

(三) 基本算法：

取 H2010-app: complex 表中出口从价税率或出口从量税率大于 0 的商品，分别与 B C 的手册和 E H 的账册中的成品和料件的表体进行检索，结案标记不为空。

(四) 应用说明

通过该模块实现对企业合作备案加工贸易项下出口应税商品，或者企业合作备案国内购料料件属出口应税商品的监控，防范利用加工贸易渠道规避出口应税商品监管。监控内容包括：

1. 设定关区、设定时间区间内，加工贸易企业备案合同产品中含有加工贸易出口应税商品，且该商品已有实际出口；

2. 设定关区、设定时间区间内，加工贸易企业备案合同料件中，属于加工贸易出口应税商品，且该料件已经加工为产品出口。

(五) 结果展示

关区	手(账)册号码	加工企业编码	加工企业名称	备案日期	手册项号	成品料件标志(I、E)	商品名称	商品编码	出口从价税率	出口从量税率	备案数量	计量单位	进出口数量	进出口金额	结案时间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2 保税备案核销不予免税进口消耗性物料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头 EMS_HEAD
2.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体 EMS_LIST
3.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单耗表 EMS_CONSUME

（二）统计口径：

1. 结案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备案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4.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详见黄埔海关关区消耗性物料参考目录）；清单可参考加贸处发布的《黄埔关区应予征税进口的加工贸易消耗性物料表》，此表为动态变化，需人工维护，建议可手工批量录入。消耗性物料基本不变化，08 年至今未变
5. 商品名称：可模糊查询（备案料件的商品名）

（三）基本算法：

以录入的条件为基础，选取：

- 1) 关区代码相符；
- 2) 且手册设立（变更）日期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
- 3) 且料件商品编码符合指定商品编码范围（消耗性物料表）；

相应录入条件为空，则显示该项所对应的全值。

4) 参数表维护：可不定期在监控管理平台导入消耗性物料数据表格，保留相关的参数维护端口，以覆盖方式增加参数表。导入参数表格格式如下

商品名称	商品编码	主要用途	行业	企业性质	征免性质	备注
干燥剂	1404900000	除湿	机械	不限制	照章征税	

（四）应用说明

区间和应税消耗性物料名称、编码(已有参照案例或文件明确规定商品名称、编码)，对免税备案的消耗性物料进行监控分析，防范应税消耗性物料纳入保税监管风险。

（五）结果展示

关区	手(账)册号码	加工企业编码	加工企业名称	备案日期	料件项号	料件名称	料件编码	备案数量	备案金额	实际进口金额	成品项号	成品名称	成品编码	手册结案时间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3 内销保税货物未征缓税利息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3.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二) 统计口径：

1. (报关单放行) 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
4. 商品名称：可模糊查询

(三) 基本算法：

以录入的条件为基础，选取：

- 1) 关区代码相符；
- 2) 且报关单放行日期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
- 3) 且监管方式为“进料料件内销 0644”或“来料料件内销 0245”或备注栏含“副产品”，排除一般贸易（0110）的报关单；
- 4) 且缓税利息（税单库表体-税费种类为缓税利息）为 0；

相应录入条件为空，则显示该项所对应的全值。

(四) 应用说明

通过检索设定时间范围内涉及加工贸易料件、成品（包括残次品）及副产品内销(报关单备注栏“副产品”)的报关单，查找是否存在漏征缓税利息的异常情况。

(五) 结果展示

关区代码	手（账）册号码	加工企业编码	加工企业名称	内销报关单号	监管方式	内销货物名称	内销货物编码	内销数量	内销金额	完税价格	征收税款	缓税利息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4 加工贸易成品退换逻辑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体 ENTRY_LIST
3.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4.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5.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头 EMS_HEAD

（二）统计口径：

1. 核销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手册号码；
4. 加工单位编码：10 位海关编码；
5. 经营单位编码：10 位海关编码；
6. 贸易方式：可选“来料成品退换 4400”、“进料成品退换 4600”两个选项；
7.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

（三）基本算法：

以录入的条件为基础，选取：

- 1) 关区代码相符；
- 2) 且查询时间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
- 4) 且 B C 手册的结案标记不为空；
- 5) 且同一手册中“来料成品退换 4400”或“进料成品退换 4600”，同一成品项下出口数量与进口数量不一致。
- 6) 相应录入条件为空，则显示该项所对应的全值。

7) 数据来源为“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单证记录数据-报关单记录数据-进出口报关单查询（本地数据）/进出口报关记录查询（异地数据）”

（四）应用说明

通过该程序实现对设定关区，设定时间段内，企业同一合同手册项下采用加工贸易成品退换方式（4400、4600）将原出口成品因品质、规格或其他原因退运进境的，在同一合同手册项下是否有等同数量、品名的成品经加工、维修或更换同类商品以 4400、4600 的方式复出口进行监控，防范企业利用成品退换贸易方式进行“以好冲次”、“以次充好”、“二次退税”、“规避残次品监管”等监管风险。

（五）结果展示

关区代码	手（账）册号码	经营单位编码	经营单位名称	加工单位编码	加工单位名称	贸易方式	成品项号	成品名称	成品编码	计量单位	成品退换进口数量	成品退换出口数量	差异数量	手册核销日期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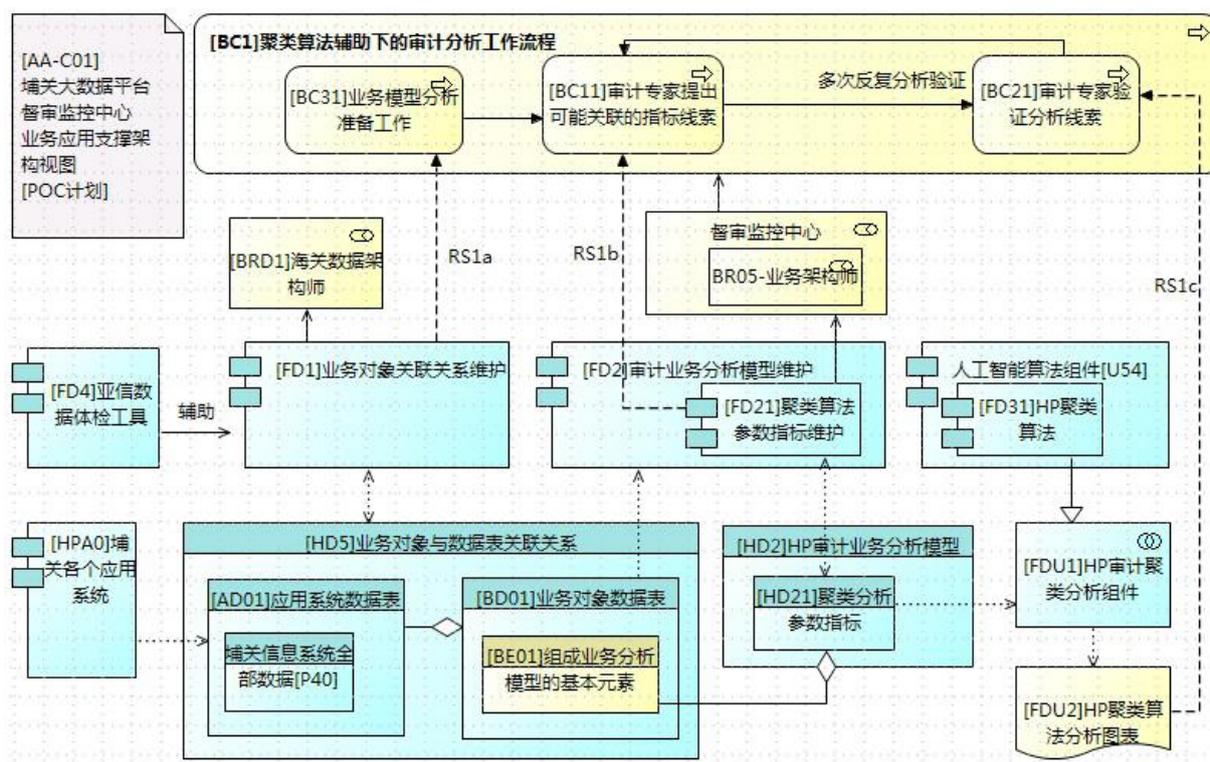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5、智能审计

通过对业务对象进行维护，可选取各种指标进行聚类算法分析，分析出异常数据。

5.1 智能审计工作流程

上图几张图中，黄色部分是业务流程部分，其中（HP.DAM.01.1）是该平台整体的业务流程，这个流程描述符合真正的业务视角，体现真正意义的业务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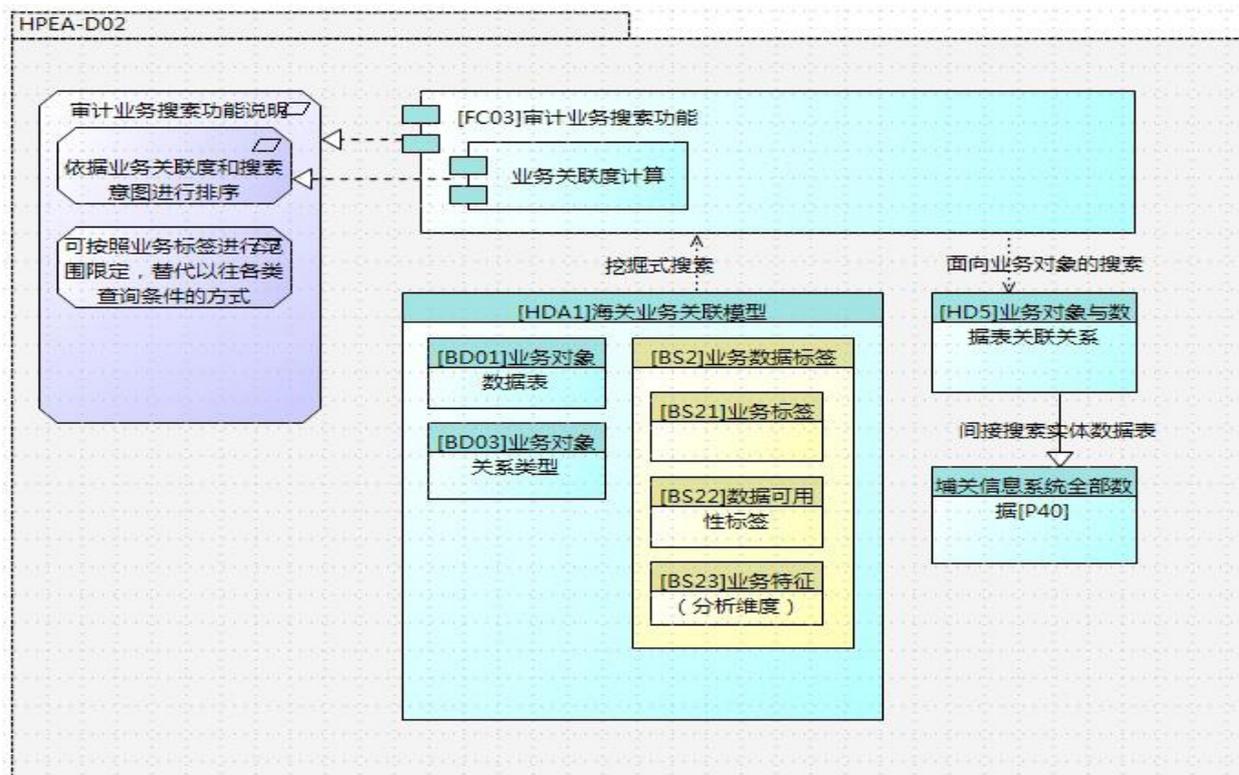
符合现阶段埔关业务职能分工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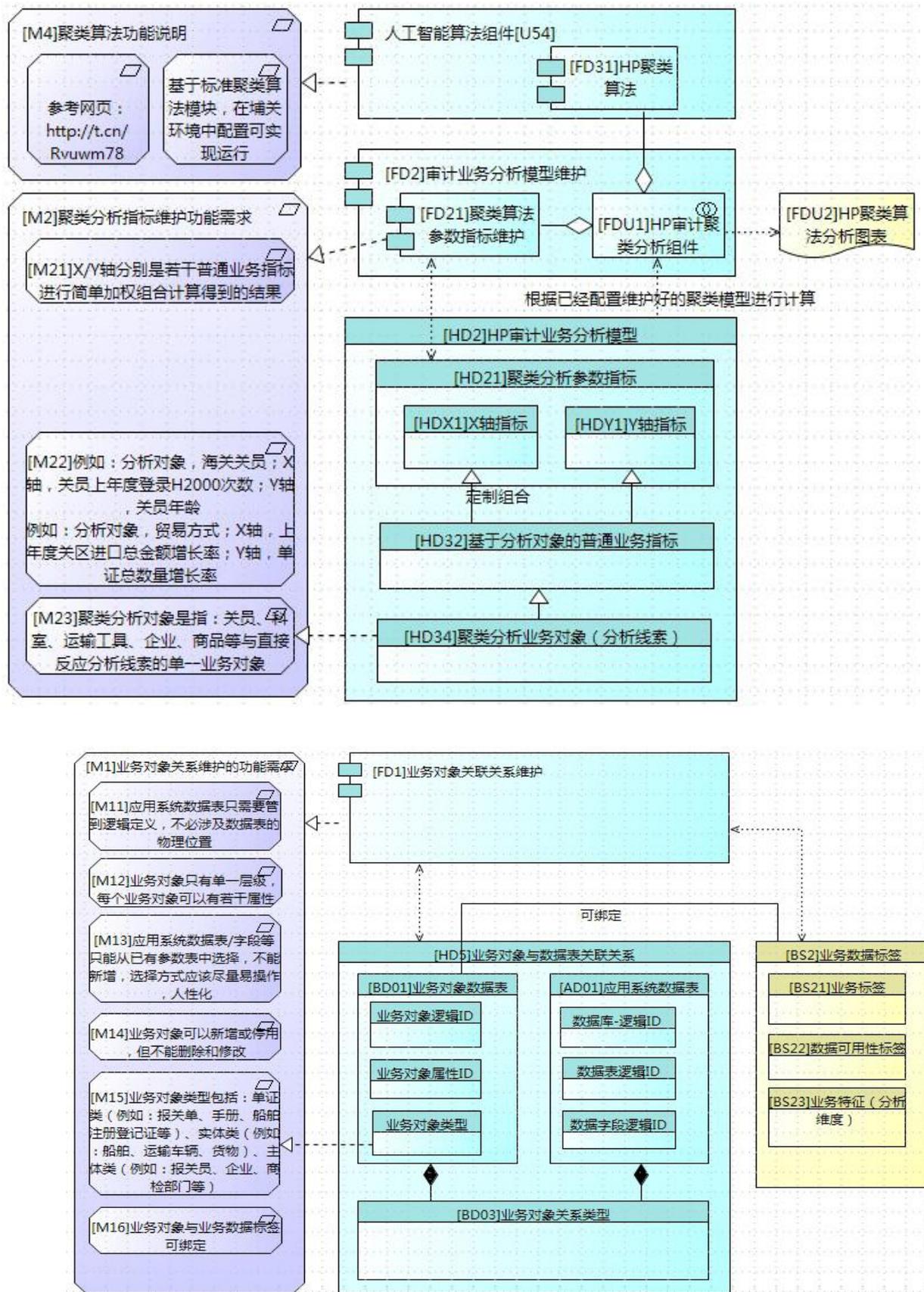
蓝色部门是应用架构和数据架构（左侧[P40]），反映了平台实际的建设内容和范围，以及这些建设内容对业务的支持关系。

绿色部分（[P30]）是基础设施部分。

上图反映整体平台的需求，同时将在项目实施过程的架构设计环节将进行充分细化。

5.2 智能审计工作架构





5.3 智能审计测试用例

(1) 关员分析

分析对象：关员；

分析维度：（无特殊说明，时间均为近一年）

1. 审单时间（每个关员的平均审单时间，环节起止（末次申报至首次审结））；
2. 平均价格（关员审结的同一税号下的平均价格，计算公式：关员审结的同一税号下的所有报关单记录完税价格之和除以第一法定数量的和）；
3. 报关单数（每个关员审结的报关单数）；
4. 退单数（每个关员退单的次数）；
5. 内转数（关员内转的次数）；
6. 外转数（关员外转的次数）；
7. 经营单位数（每个关员审结报关单涉及的经营单位数量，取惟一值计数）；
8. 申报单位数（每个关员审结报关单涉及的申报单位数量，取惟一值计数）；
9. 审结时间
10. 查验时间【（每票报关单第一次打印查验记录单——第一次录入查验结果）*报关单量/报关单量（分钟）】
11. 查获率（查验结果非“02”的报关单与查验报关单总数之比）
12. 查验报关单数、
13. 查验企业数（取惟一值）、
14. 个人查验数/科室平均查验数
15. 个人查获率/科室平均查获率
16. 个人查验数/个人查验企业数（取惟一值）
17. 查获率变化（（当前查获率—（当前时间至起点时间的平均查获率））/（当前时间至起点时间的平均查获率）
18. 查获率变化异动（查获率变化/科室查获率变化）
19. 查获报关单数（个人查验结果非“02”的报关单数）
20. 实体查获报关单数（个人实体查获的报关单数）

12. 实体查获比（实体查获报关单数/查获报关单数）

21. 实体查获比

22. 入关时间；

23. 年龄；

24. 核销手册数；

25. 备案手册数；

26. 核销企业数；

27. 备案企业数

28. 核销手册数/核销企业数

29. 备案手册数/备案企业数

（2）企业分析

分析对象：经营单位

分析维度：

1. 申报报关单数（近一年）；

2. 报关差错率

3. 进口总金额；

4. 出口总金额；

5. 注册资本；

6. 已成立时间；

7. 商品种类（仅以商品名称计算，不计算规格）

8. 进口总毛重（近一年）；

9. 进口总净重（近一年）；

10. 出口总毛重（近一年）；

11. 出口总净重（近一年）；

12. 进口净毛比（近一年进口总净重/进口总毛重）

13. 出口净毛比（近一年出口总净重/出口总毛重）

14. 进口净重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净重—上上月的进口净重）/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净重，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5. 进口毛重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毛重—上上月的进口毛重）/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毛重，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6. 进口净毛比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净毛比—上上月的进口净毛比）/（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净毛比，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7. 进口总金额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总金额—上上月的进口金额）/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总金额，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8. 出口总金额速率变化（（上月的出口总金额—上上月的出口金额）/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总金额，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9. 进出口总金额比。（近一年的进口总金额/近一年出口总金额）
20. 进出口总金额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出口总金额比—上上月的进出口总金额比）/（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进出口总金额比，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21. 查验数（近一年来该企业的查验报关单数）
22. 查获数（近一年来该企业的查验报关单数）
23. 查获率（查获数/查验数）
24. 查验率（查验数/近一年申报报关单数）
25. 征税总金额（近一年来的征收的各种税总额）
26. 征税金额比（征税总金额/进口总金额）
27. 征税金额比速率变化（上月征税金额比—上上月的征税金额比）/（近一年的平均征税金额比，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28. 税款金额与进口总金额的增速比。（上月征税金额—上上月的征税金额）/（上月的进口总金额—上上月的进口总金额）

（四）业务支持模块

通过大量的数据分析，提取业务分布特征，作为对现场业务操作的支持信息，及时传递给一线业务人员，提高其决策科学性，同时降低业务操作成本。目前已经实现对于人工专业审单环节的参数支持（已部署在泛珠区域审单中心），以及部分统计报表数据审核功能，后续还包括监管、加贸，统计等多项业务的支持。

（五）信息查询

针对海关数据和信息，实现对海关贸统数据和业务统计数据等非涉密统计的数据、海关相关业务方面的数据、本平台生成的可公开数据，这三方面数据和信息的查询。

具体需求包括根据目前监控分析的要求，建立起所需的监控分析数据库，包括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查验异常处置系统、黄埔海关外挂数据库、H2010 数据库、新舱单数据库等的统一数据库，业务人员可以根据审计和监控分析工作需要，借鉴综平（HZ2011）字段拖曳或编程的方式，实现相关数据库自由关联、查询条件和查询结果的自由定制并可以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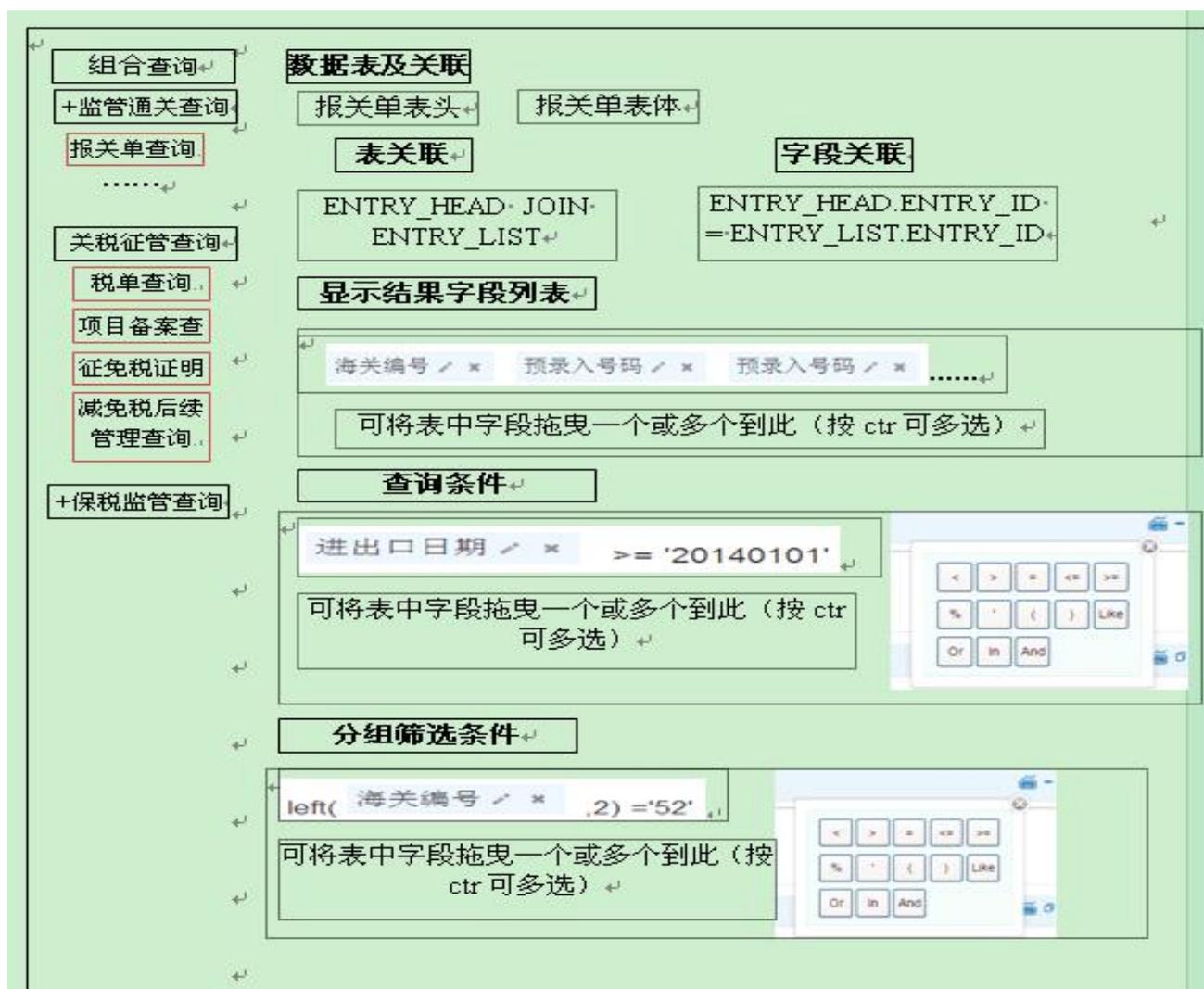
（1）功能说明：

能够进行黄埔海关业务数据进行统计和汇总运算，审计人员可以根据审计需要实现个性化模型定制输出和导入。

（2）总体界面：



“组合查询”点击“+”展现出具体子模块，如组合查询—关税征管查询，弹出：税单查询、项目备案查询、征免税查询和减免税后续管理查询。以点击“报关单查询”为例，如下表：



(3) 功能要求:

- a. 设计页面版自定义查询界面。用户可以对字段进行“拖拉”，也可以直接实现编程查询。
- b. 重点数据库全覆盖。
- c. 全字段查询输出。以上所有数据库包括的全部表头和表体字段，既可以作为查询条件，又可以作为输出结果。用户可以进行字段编辑，使用常用函数、聚合函数和结果排序，实现对“企业”、“商品”等的汇总查询。
- d. 个性化查询定制和发布。用户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保存，并实现查询条件的导入和导出。
- e. 跨表关联查询功能。用户可以用对不同数据库多张表格以对应字段进行关联查询，并支持中间表格查询，如用户可以实现“报关单号”——“企业”——“查验”、

“外勤”和“缉私”等不同企业关联信息的查询。

f. 导入导出功能。查询条件可以“文本”和“excel”形式进行导入，查询结果可以以 excel 表格导出，要求 10 万条以上。

(4) 具体查询

包括对外勤作业管理系统、查验相关系统、物流相关系统、挂号系统、卡口系统等数据库的定制表查询及自定义查询界面功能。

(六) 辅助模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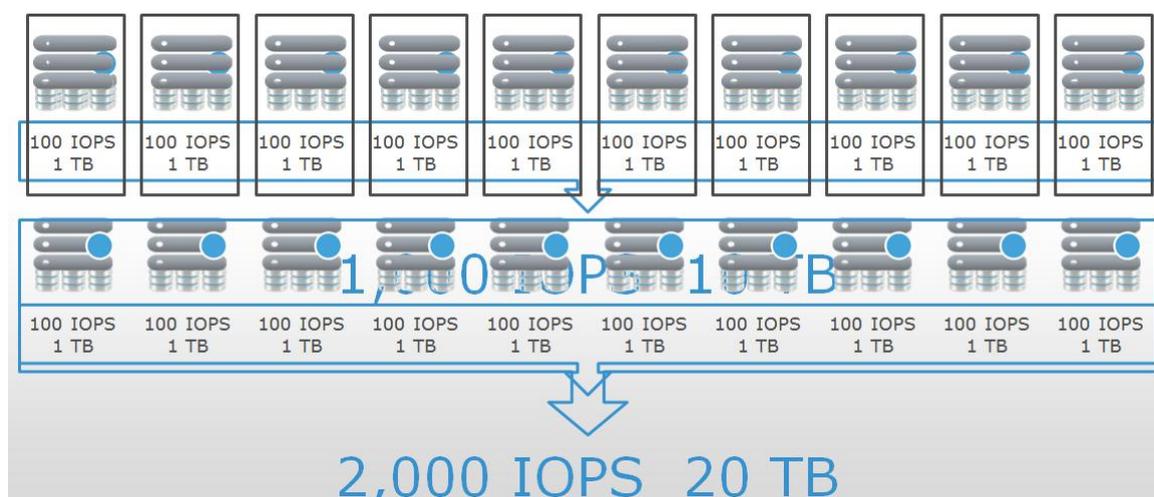
包括用户管理和系统维护两大主要功能，实现对系统使用的分级授权和想过关的日志和安全管理。

八、项目与其他在用系统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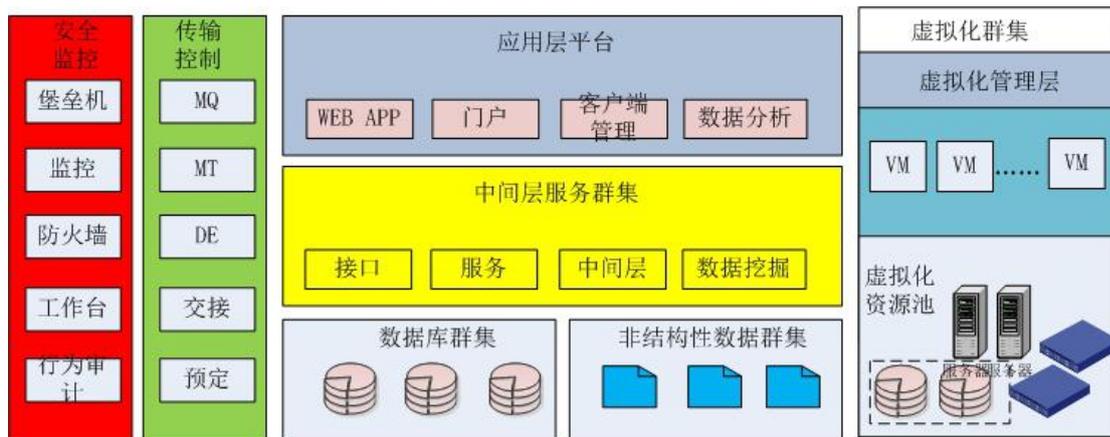
(一) 三统一平台

海关“三统一平台”的授权系统，通过业务网计算机开机认证即可登录平台，无需再进行平台身份认证登录。

(二) 黄埔海关核心存储方案



本项目的数据和应用组件基于黄埔海关核心存储方案的支持，项目建设成果应该依从于如下两张架构图所示的存储方案。



(三) 海关已购的基础类和工具类软件

本项目实施成果中，原则上不再另外采购任何商业第三方提供的基础类和工具类软件，同时应该尽量利用海关已经采购的基础类和工具类软件。

海关已经采购的部分主要的相关软件清单如下：

- IBMMQ
- BEAMQ
- 东方通 TLQ
- MSMQ
- Biztalk
- SharePoint
- MOM
- SCOM
- 广通 BCC
- BMC BladeLogic
- BMC Patrol
- CA BAB
- BakBone
- 赛门铁克 NBU
- ODSYS
- SDO

Oracle
SQLServer
达梦数据库（DM）
Green Plum
MySQL
DB2
ODI
Oracle Golden Gate
Quest SharePlex
Database Archiving
MarkWay
非奈特
BI 工具：qlikview
Informatica
马克威
HANA 数据库
GBASE 数据库
超图 GIS

九、系统非功能性需求

（一）系统稳定性需求

系统稳定性要求。由于移动作业系统的结果将作用于海关的实际监管过程。这对系统的稳定性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一是要能随时响应其他系统调取查验数据的请求，二是本系统作业过程本身必须可靠、及时。

（二）系统完整性需求

系统开发应包括使用帮助、数据和用户管理、日志异常查询、自动升级等相关系统完整性功能特征。

（三）系统安全性需求

项目须遵循国家信息安全相关规定和技术要求，投标人须按照有关安全性建设的要求和规定和技术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协助甲方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信息安全测评与验收工作；保证根据测评结果进行整改，直至通过验收。

（四）系统可靠性需求

系统应具备在一段时间和条件下维持其性能水平的功能需求。例如成熟性：由软件故障引起的系统稳定与失效成熟度能力要求；容错性：在软件故障或违反指定接口的情况下维持规定的性能水平的要求；易恢复性：在发生故障后进行重建并恢复直接受影响数据的能力要求。

（五）系统易用性需求

系统应具备系统管理与系统使用对象相关操作行为符合的相关功能特征，例如：菜单及流程操作易理解；使用对象易学习和掌握；使用对象在操作过程中具备比较便利的操作性等。

（六）系统可维护性需求

系统应具备在知识转移过程中，接手对象在原有系统基础上，较便于衔接和修改等功能特征。例如系统在出现缺陷或出现失效原因时，应较为容易进行故障分析和排查；在分析出故障后，应较为方便进行修改完善；针对修改后的系统，应具备一定的稳定保障机制以使修改的风险范围可控；进行修改后的功能内容应较便于进行测试并使用到实际业务中。

（七）标准规范要求

遵从海关信息化标准体系，包括总体标准、基础设施标准、信息资源标准、应用标准、信息安全标准、信息化管理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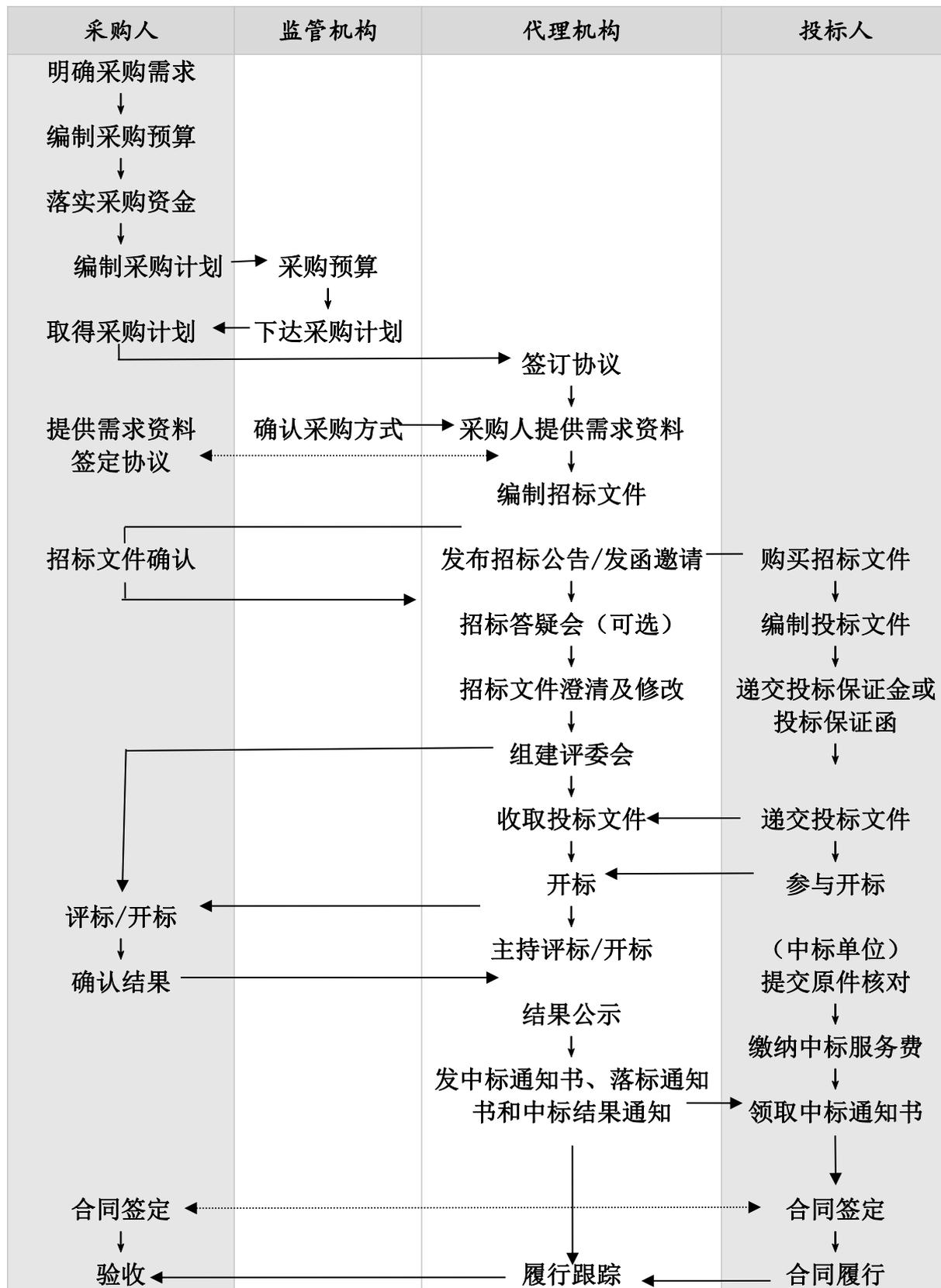
（八）与应用支持平台集成的技术需求

本系统应符合海关应用总体架构设计要求及相关标准规范，满足应用支持平台的集成要求。

十、项目其他要求

条款号	类别	内容说明	
1	培训要求	<p>1、投标人必须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培训服务。</p> <p>2、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全面的培训计划和课程内容安排，并在合同签订后征得用户方同意后实施。</p> <p>3、投标人必须提供全面掌握系统与软件的原理、安装、维护、应用等各种知识与技能的技术人员对采购人进行相关培训，系统上线后需安排一人月驻场人员组织培训，提供技术支持并确保甲方后续运维及二次开发工作的顺利开展。所提供的培训课程表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p>	
2	保密条款	保密内容	<p>保密内容是指与投标人本项目相关的一切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业务功能、逻辑检查内容、业务数据、业务及系统参数，以及采购人网络系统软硬件的构成、运行状况与各种数据、安全测试结果等，以及投标人产品的技术、性能、合同、价格等技术、商业秘密。</p>
		保密义务	<p>在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投标人有义务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信息内容。投标人承诺将上述保密信息的接触范围在投标人内部限制在指定范围内，并由严格的内控制度加以保证。未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保密信息，不得对采购人本项目的软硬件、网络系统、相关文档进行修改、改动、工程化、反汇编、改造成其他作品形式或进行分解。</p>

第三节 工作流程图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是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简体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简体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2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或国际公制单位。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格式编写，至少包括以下部分：

- (1) 投标文件目录表
- (2)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符合性审查资料
- (3) 投标报价资料
- (4)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部分资料
- (5)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部分资料

2.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式样

3.1 投标人投标时提交的全部材料都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 (1) 投标文件一式 6 份（正本 1 份，副本 5 份，其中正本密封件为一个独立包装件）；
- (2) 投标报价函（开标会上使用，须单独密封，详见【附件 8】）；
- (3) 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 1 份（以 U 盘或刻录光盘形式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提交）。

3.2 **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的任何修改，必须有投标文件签字人在修改处签名及加盖公章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3.3 投标文件每页应有页码（插页除外），除要有明显的目录外，还要有《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详细评审导读表》（详见【附件 2】、【附件 3】），且导读

表应置于目录之前。

3.4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每份投标文件应在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本。

3.5 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4. 投标报价说明

4.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要求填写投标报价文件。

4.2 投标人只允许唯一固定报价，且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修改。对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投标文件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4.3 投标报价应包含产品（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价款、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保险费、税费以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4 投标人漏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5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单位填报所有报价，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汇总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的小数点有明显错误除外】。

5. 合格投标人的证明文件

5.1 投标人应提交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投标人都应按第六章附件格式如实填写《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6. 投标保证金

6.1 交《投标担保函》视为贵公司已履行了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已提交保证金的可无需再提交《投标担保函》）

6.2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划账提交或自愿选择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符合下列规定：

6.2.1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的：

6.2.2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 0563 6310 201

6.2.3 投标保证金如下表：

包号	包组内容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元)
包一	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项目	10000.00

6.2.4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重要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转账。）**

6.3 投标人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投标单位全称、投标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项目编号，并对所填写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且与《退保证金说明函》的收款单位名称、开户银行和账号一致。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6.4 **保证金转账底单请传真至招标采购代理机构（020-87302980），并注明项目编号及所投包号及包组内容。**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6.5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6.6 投标保证金退还，按如下有关规定执行：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无息退还。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凭**采购合同（原件）**到招标采购代理

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3) 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4) 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6.7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会被没收：

(1) 投标人在参与招标活动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的【有特殊情况除外】；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4) 投标人在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5)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日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用两个封套装好并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及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封套的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包装封套均应注明：

“收件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包 号：_____

于北京时间 2016 年 12 月 27 日 10:00 之前不得启封” 的字样。

1.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单独提交一份“投标报价函”，详见【附件 8】。

1.4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1.5 如果封套未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对于误投或过早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 投标截止时间

2.1 投标截止时间：2016 年 12 月 27 日 10:00（北京时间）

2.2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6 年 12 月 27 日 9:30 - 10:00（北京时间）前。

2.3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投标时间送达投标地点，任何迟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规定被没收。

第四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

1. 取消招标活动的权利

采购人经过法定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取消本次招标活动，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 开标

2.1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开标形式，按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2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开标会，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都务必准时参加开标会，并按时签到。

2.3 开标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并邀请监督人、采购人代表参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由监督人和投标人代表（投标人代表产生原则：以签到时间为序，按《投标人签到表》的第一家作为投标人代表。），若无监督人或采购人代表到场，则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在开标现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报价函》进行唱标。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将投标人名称、包组内容、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唱标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的相关内容等）进行唱标，现场记录人员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及采购人代表签名确认（各投标人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4 法定投标截止时，如投标人满足三家及以上的，正常开标，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若不足三家的，则停止开标，并将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当其中某包组投标人少于三家，该包组将视为采购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采购。

2.5 任何迟交或撤回的投标文件将被原封退回投标人。

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3.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除1名采购人指派评委外，其余4名均由财政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3.2 评标委员会（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审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评审专家所在单位与采购人或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曾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3.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得出评标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评标原则、评标步骤和评标方法

4.1 评标基本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 (2)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

4.2 评标步骤：评标过程分初步评审、详细评审两个阶段进行。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详细评审分为技术评审、商务评审、价格评审，且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

4.3 评标方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内容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50%	35%	15%
分值	50分	35分	15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得分，计算出各包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各包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5. 投标文件的更正和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

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或说明均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投标价格的核准

6.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更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当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更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对于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4) 当投标人的报价出现漏项时，评标委员会取所有投标人的此项最高报价作为漏项报价并更正总价，计算价格得分；【如获中标则视该投标人免费提供该项内容，参照本文第二章 4.4】。

(5) 开标时，投标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一览表》经唱标，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发现与投标文件正本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不一致，以投标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6.2 按上述 6.1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更正后的价格，则被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依法予以没收。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和相关证明，如不提供则不符合价格扣除条件。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其他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执行。

7. 初步评审

7.1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

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其他外部的证据。【详见附表一《初步评审表》】。

7.2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投标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3)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唯一价；
- (4) 投标文件的制作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7) 针对《招标文件》中的★号条款产生偏离的；
- (8)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
-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3 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采用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后）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及说明，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及说明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 详细评审

8.1 详细评审是对技术、商务和价格进行评审。

(1) 技术评审：对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要求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技术得分是先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再取各评委的服务方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服务方案得分。【详见附表二《技术评分表》】。

(2) 商务评审：对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响应程度、销售业绩、财务状况等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商务得分是先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取各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商务得分。【详见附表三《商务评分表》】。

(3) 价格得分：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详见附表四《价格评分表》】。

8.2 综合得分由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8.3 经评标委员会详细评审，一致认为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9. 定标

9.1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1)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 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9.2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在规定日期内经采购人确认后，将在媒体上进行中标结果公示（与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一致）。

(1) 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及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9.3 中标人应出具《中标通知书》，在法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9.4 如果被选定的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中标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中标合同执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9.5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

9.6 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供货范围有缺漏和存在重大偏差，甚至存在欺诈行为时，将有充分理由取消中标人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9.7 在合同签订前，如发现中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况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9.8 如果中标候选人均无法签订合同，采购人将依法重新招标，对受影响的各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10.1 招标结果在相关网站上公示，对招标结果在公示期间如供应商有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正式的质疑文件（质疑文件具体内容见本文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公示结束后，如无质疑或质疑投诉已处理完毕，由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及采购人出具《中标通知书》。

1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无故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须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1. 中标服务费

11.1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须按规定及时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该中标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进行收取，详情请在广东省物价局网上查询。

（1）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2）中标服务费以电汇、转账支票或现金的形式一次性支付。

12. 签订合同

12.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或所指定的用户单位签署合同。

12.2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项目编号为 HX14590116SFCZ 的招标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4）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书面澄清、修改及补充说明。

13. 保密事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13.2 公开开标后，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3.3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定标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人方面向参与评标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1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时应关闭通讯工具，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附表一 初步评审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投标人资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投标有效期 90 日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签署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条款			
投标报价是唯一固定的，且未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有效标的			
结论			

【备注】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合格”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二 技术评审表（50分）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1	项目需求理解程度	投标人对整套系统开发的需求,设计思路、方案的响应情况以及需求分析透彻程度进行综合评分,横向对比:(优:8-5分,一般:4-2分,差:1-0分)。	0-8			
2	总体方案服务方案	投标人对项目总体技术设计和服务方案科学性、可行性,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进行综合评分,横向对比:(优:8-5分,一般:4-2分,差:1-0分)。	0-8			
3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投标人完全满足招标需求的得12分,每出现一项不能满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	0-12			
4	项目管理方案	投标人在项目过程中方案科学合理、满足科技业务过程管理需求、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具备完整的项目人员结构、人员方案、质量方案、风险管理、问题管理、敏捷管理等方案进行综合评分,横向对比:(优:10-6分,一般:5-3分,差:2-0分;)。	0-10			
5	售后服务与运维服务方案	对投标人售后服务与运维服务方案运维服务方案,以及投标人的服务人员配备、服务方式、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横向对比:(优:8-5分,一般:4-2分,差:1-0分)。	0-8			

6	培训	投标人培训方案合理可行，内容全面、资源雄厚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横向对比： (优：4-3分，一般：2-1分，差：0分)。	0-4			
合计			50分			

【备注】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三 商务评审表（35分）

序号	类别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1	企业资质	投标人具有省级高新企业认定证书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0-9			
		具有软件成熟度 CMMI3 或以上等级证书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投标人 2016 年度相关部门出具的软件企业证明函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投标人具有 ISO9001：2015 认证证书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投标人具有 ISO14001：2015 认证证书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投标人具有 GB/T28001：2011 认证证书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要求提供以上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企业信誉	<p>投标人获得以下荣誉并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 具有税务部门颁发的 2014-2015 年度纳税 A 级信用等级证书；得 1 分。</p> <p>2. 具有连续 5 年由工商行政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荣誉证书；得 1 分。</p>	0-2			
3	软件开发项目经验	投标人具有 2013 年以来的软件开发项目，金额 ≥ 100 万，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 4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否则不得分。	0-8			
		投标人具有 2013 年以来的大数据开发项目，每				

		个得 2 分，最高 4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否则不得分。				
4	大数据开发项目经验	投标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且带有“大数据应用”、“大数据管理”字样的软件著作权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高 4 分（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不提供不得分）。	0-4			
4	项目负责人资质	项目经理资质以证书复印件为准，满分为 6 分，分值如下： 1. 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及学位证书，得 1.5 分； 2. 具有 5 年（含 5 年）以上信息科技数据分析类项目实施经验，得 4.5 分，如不满足，则：具有 2-5 年（含 2 年，不含 5 年）信息科技数据分析类项目实施经验，得 3 分，如不满足，则：具有 1-2 年（含 1 年，不含 2 年）信息科技数据分析类项目实施经验，得 1.5 分。 3. 其余情况不得分。 （提供简历、学历、学位、所参与类似项目案例的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0-6			
5	项目团队实力	技术服务人员大于等于 150 人，得 4 分；技术服务人员 100-149 人，得 3-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等。非本地公司在外地购买社保的必须提供技术服务人员在本地居住证（或暂住证）等在本地工作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0-4			

6	投标人本地服务能力	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有固定的且为自有售后服务机构得 2 分；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有固定合作的售后服务机构得 1 分；其他得 0 分。（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项目所在地合作售后服务机构的合作协议）	0-2			
合计			35 分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四 价格评分表（15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基准价 (人民币)	价格得分

【备注】 1.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1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5$$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2.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2.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2.2.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证明资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

1. 投标人有质疑时，必须以书面形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日期。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公章。质疑供应商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交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 质疑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富力东山新天地 36 楼

电话：020-87303028

传真：020-87302980

第六章 附件

【附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包号及内容：_____

投标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 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况		页码范 围	备注
		有	无		
投标函、投标人资格文 件声明函	按附件 4、附件 5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盖 章(原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	按招标文件第一章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提供证明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 证明书、投标人法定代 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附件 6、附件 7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盖 章(原件)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___元整(¥ 元) (提供交纳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后 90 日内有效				
带“★”条款	必须响应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唯一固定的，且未超出最高价。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投标文件完整且符合招标文件签署要求				

【备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3】 详细评审导读表

详细评审导读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供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投标报价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报价一览表(附件9)				
	2	分项报价表(附件9-1)				
技术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附件12)				
	2	按照技术评分表中“技术项目”逐一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3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				
商务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按照商务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列明(本表格可加行)				
	2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				

【附件4】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已经全面仔细地阅读了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同意接受及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和规定，并按照其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方完全尊重和认可评委会所作的评标结果。【同时，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7. 联系方式：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附件 5】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 2.
- 3.
-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5、营业注册执照号：_____

6、公司简介

7、公司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

【备注】 以上资质或荣誉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贵方有权进行认为必要的调查。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应有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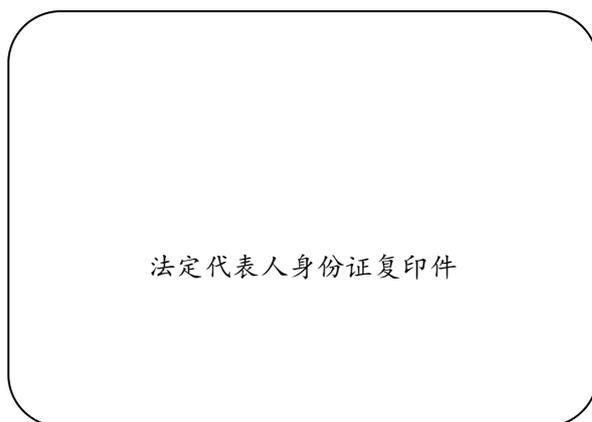
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我司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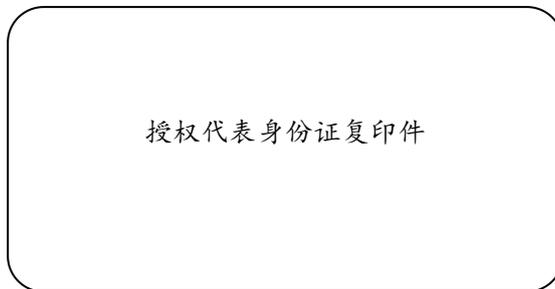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年__月__日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生效。
 4.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附件不需提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8】 投标报价函

投标报价函

内装：

1. 《投标报价一览表》原件（详见附件 9）；
2. 《退保证金说明函》原件（详见附件 10）【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3. 保证金转账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说明】 本“投标报价函”需单独密封提交。

【附件9】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投标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包号	包组内容	投标总价	备注
包一	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项目	小写： 大写：	

【说明】 1. 此表的投标价格包括零部件价格、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等一切费用。

2. 此表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应将此表原件一份置于投标报价函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9-1】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分项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			
2			
3			
...			
合计：			

- 【说明】
1. 此表为《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
 2.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汇总为准，更正总价(这里所指的总价，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3. 投标人应列明《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的价格明细，包括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
 4. 投标人应列明《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相关服务的价格明细，包括零配件费用、人员工资、人员福利、社保、税费、管理费用、利润等一切支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

退保证金说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包___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请贵司退还时转账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退还保证金账户必须与实际投标人名称一致，此函要求盖公章。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粘贴处

(需加盖公司公章)

【附件 11】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组织的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招标中我方如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按要求及时向贵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接受贵公司出具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或采购人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我方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用户需求书响应表**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条款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	投标实际参数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 【说明】**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投标人响应技术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2、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13】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说明】 投标人应提供表列项目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14】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服务期限；
2. 应急响应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服务技术人员；
4.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5. 其它服务承诺；
6. 培训计划。

服务技术人员配置情况：（格式见附件 15）

供货商全省各地级市的产品维修电话和联系人：（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15】 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项目编号：HX14590116SFCZ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称	资格认证	从事类似项目经验	擅长技术	职责安排

【备注】 1. 投标人须附上有关个人简历、学历、学位、从事软件开发工作 3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在使用地区配备稳定的服务人员，须提供服务人员证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附件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1. 若投标人不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或提供的产品不是中小企业制造的，请勿提交本声明函。

2. 若投标人属于规定的中小企业范围，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附件 17】 通用合同书格式

黄埔海关科技应用项目外包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同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

委托方（甲方）：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113
第二部分 标准条件.....	114
第一条 合同名词.....	114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4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15
第四条 付款.....	116
第五条 验收.....	117
第六条 质保期、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	117
第七条 保密.....	118
第八条 合同修改.....	118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18
第十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119
第十一条 乙方的保证.....	120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0
第十三条 项目知识产权.....	121
第十四条 仲裁.....	121
第十五条 其他.....	122
第十六条 附件.....	122

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黄埔海关科技应用项目外包合作开发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合同标的如下：

- 1、项目名称：黄埔海关外包合作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项目编号：XXXXXXXXXX）
- 2、建设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 3、项目实施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4、合同总价：人民币 元整（¥ ）；
- 5、服务目标：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同时确保项目通过甲方组织的整体验收。
- 6、服务内容：数据仓库管理、数据发布模块、内控预警模块、业务支持模块、信息查询、辅助模块（列举主要功能模块）。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技术要点》（内容为《招标文件》“第一章 第二节 用户需求书”，下同）。
- 7、服务方式：人员派驻甲方现场 。
- 8、服务质量要求：实现合同规定的各项要求并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 9、合同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通过整体验收并完成所有合同工作任务。
- 10、合同质保期限：自项目试运行结束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下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下述次序在后者为准：

- 1、招标文件；
- 2、投标函及附件；

- 3、中标通知书；
- 4、合同条款；
- 5、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五、本合同共_____页，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附件为主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与主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主合同为准。

第二部分 标准条件

第一条 合同名词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有如下含义：

-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它文件。
- 1.2 “业主”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 1.3 “甲方”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 1.4 “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经济实体。
- 1.5 “合同总价款”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 1.6 “技术服务”系指项目建设需求分析、设计、开发、测试、试运行、验收和质保期内、质保期后的技术服务以及合同中规定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2.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提供服务。甲方对服务的工作成果进行评估和确认，提出修改意见。
- 2.2 甲方对服务成果拥有所有权及全部、完整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以及知识产权申请权等）。甲方可安排海关骨干人员参与核心工作，工作结

束后带回源代码并纳入甲方原版库管理，以便后续修改维护。

2.3 甲方有权对合同服务涉及的所有成果在海关范围内进行推广应用。

2.4 如果乙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的要求履行义务，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补正和改进，如果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补正和改进，甲方有权中止支付，直至乙方能够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履行义务。若乙方的补正和改进在30个工作日内仍无法达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按第九条违约责任处理。

2.5 甲方应当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向乙方提供下列技术资料 and 协作事项：

1. 技术资料清单：《黄埔海关外包合作开发建设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系统业务需求报告》。

2. 提供时间和方式：合同签订后7日内，纸质及电子文档各一份。

3. 其他协作事项：甲方在乙方进场调研过程中需要安排熟悉运行操作的技术人员以配合乙方进行业务调研。

2.6 甲方监督、检查外包合作开发项目进度和质量，做好项目验收、上线和绩效评估等工作。

2.7 甲方对乙方驻场人员进行日常管理，配合乙方对驻场人员进行考核。

2.8 在乙方完成相应阶段工作并满足付款条件时，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及合同附件的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技术要点》），为甲方提供合格的服务。

3.2 乙方在服务实施中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海关信息化建设有关技术标准、设计方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运行管理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以确保本项目质量符合工程架构设计、信息化标准和合规性检查的要求，完成合同履约。

3.3 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甲方提交项目研究开发人员名单、项目研究开发进度计划书、工作清单及测试方案。

3.4 乙方应加强项目风险分析及控制，对项目的风险要有详细的分析，并有可靠的控制手段和措施并及时向甲方汇报。

3.5 在安装和调试设备及提供其他服务过程中，由于乙方人员的过错、过失造成的设备损坏、损失、人身安全事故，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3.6 乙方应指定_____为项目负责人。为甲方提供不少于_____人月的常驻现场服务，具体团队人员名单见本合同附件二：《技术及实施方案》（内容应包含《招标文件》“第六章 【附件 15】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3.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如果甲方认为项目驻场服务人员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相同资历或者更高资历的项目驻场服务人员；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要求更换项目驻场服务人员，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

3.8 乙方应在质保期内及时修复程序缺陷。具体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三：《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内容应包含《招标文件》“第六章 【附件 14】服务方案”）。

3.9 乙方应遵循附件一中要求的与其它参与项目建设单位的关系开展服务。

3.10 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形下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第四条付款

4.1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 .00。

合同价款为甲方购买_____项目全部服务内容的总价。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承担除合同价款之外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任何费用。

4.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__分期__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2、付款办法：

1) 签署项目合同后，自乙方提供合法的税务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_____万元（¥_____）；

2) 项目开发验收合格并经海关有关部门审核办结结算手续后，自乙方提供合法的税务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_____万元（¥_____）；

3) 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并经海关有关部门审核办结结算手续后，自乙方提供合法的税务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付清全部余款，即合同总金额的 20%，即

万元（¥_____）。

4.3 乙方户名、开户银行名称和帐号为：

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帐号：_____

4.4 在甲方银行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在乙方银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5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若出现财政资金不到位、集中支付延误、工程延期等情况，由双方协商支付。

4.6 本合同的研究开发经费由乙方以自主的方式使用。甲方有权以询问的方式检查乙方进行研究开发工作和使用研究开发经费的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五条 验收

5.1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验收：

1. 研究开发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和方法：项目开发验收和整体验收分别按照《黄埔海关科技应用项目管理办法》中第五章“开发验收和试点”、第六章“验收和正式运行”相关标准和方法执行。

项目开发验收是指对科技项目的功能、性能、安全性、规范性、标准执行情况、经费使用情况和相关文档等进行测试评估；项目整体验收是指试点工作结束后，对项目的试点、安全运行情况及相关文档等进行验收。

2. 乙方完成研究开发工作成果的形式：项目开发实施方案、系统技术方案、软件测试报告、用户使用手册、源程序代码。

3. 有关验收的其他具体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技术要点》和附件四《验收测试大纲》。

第六条 质保期、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

6.1 质保服务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技术要点》和附件三：《技术支持及售后

服务》。

第七条保密

7.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工作信息和其他相关需保密的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2 工作信息和其他相关需保密的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1）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计划、方案、预算、采购、内部资料、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2）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3）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及贸易秘密。

无论上述信息是否享有知识产权。

7.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详见《附件五：保密承诺书》、附件六：外包驻场人员个人保密协议书），填写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第八条合同修改

8.1 除合同条款第十条的规定外，任何对合同的变更、修改和补充，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并加盖公章后有效，并作为附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2 因单方面变更合同，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即构成违约，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并按照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9.2 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其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合同中规定的要求，则甲方有权视情况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为不满足合同要求部分的服务费金额，并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相关损失。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其不能按时完成服务的，每逾期（实施计划时间节点）7个日历日，则乙方应按实际逾期天数乘以该逾期事项所对应服务费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一的比例支付逾期违约金。上述两项违约金的金额可以叠加。如违约金总额超过合同总额的10%，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

9.3 因合同一方原因致使另一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9.4 乙方服务质量不能达到海关组织的专家组的评估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应损失的赔偿。

9.5 甲方违约并经同意延期仍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时，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实际逾期天数乘以该逾期事项所对应服务费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一的比例支付逾期违约金；如果延误 60 天后甲方仍然没有按合同规定付款，甲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向乙方支付违约赔偿金，并一次性付清当期应付款项。但出现财政资金不到位、集中支付延误、工程延期的情况除外。

第十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由于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或严重违反合同，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时，对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并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对于部分解除的合同，违约方除应承担规定的责任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的剩余部分。

10.1 违约解除合同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的货物或服务，达到合同所规定的建设需求和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与乙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经双方协商，甲方可以依其认

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付成果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支出总额应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10.2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并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合同经费。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第十一条 乙方的保证

11.1 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引起任何第三方的指控或行政机关的处罚，如有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侵权或赔偿或行政处罚，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赔偿金及罚金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需提供全力支持，防止因上述侵权或可能的侵权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甲方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而需取得的第三方授权、修改本合同项下服务使其至少在功能上可以替代原服务、提供功能上相等的使甲方可以达到本合同目的的其他服务，并由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的费用。

11.2 乙方保证具有履约能力，包括乙方资质、人员资格、技术力量和设备等，并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项目。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2.1 如果出现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经另外一方确定的不可抗力影响时间，不计入本合同执行时间，本合同执行时间相应顺延。合同期限可根据中止的期限作相应延长，但须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12.2 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原因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关证明文件。

12.3 不可抗力影响结束后，受影响一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12.4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超过 60 天，各方可协商解决此后的合同执行问题。

第十三条 项目知识产权

13.1 本项目中服务所提供的系统的版权属于甲方所有，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该项目软件集成开发全部源代码（含质保期内的后续升级版本）等技术资料，保障甲方的二次开发权等权利，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本系统的设计开发知识产权由甲方拥有。本系统的设计开发专利申请权归甲方所有。本系统的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归甲方所有（如不涉及软件集成开发工作即标注不适用）。

13.2 如涉及软件集成开发工作，必须安排海关骨干人员参与核心工作，工作结束后带回源代码并纳入甲方原版库管理，以便后续修改维护。乙方不得设置任何技术障碍和条件，妨碍甲方的后续开发或升级。若甲方需要委托第三方进行相关后续开发和升级的，则乙方应无条件地予以配合。

13.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系统产品或系统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索赔或起诉。

13.4 如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及服务或货物及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被任何第三方诉称侵犯了该第三方知识产权或任何其它权利，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应负责处理这一指控并应以乙方的名义自负费用向起诉方提出抗辩。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将尽可能地对乙方抗辩给予协助，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5 如果甲方发现任何第三方在甲方未被许可的范围内非法使用甲方获得的知识产权，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14 日内采取适当行动以制止非法使用行为；否则，如果甲方要求，乙方应授权甲方根据中国法律规定对该第三方提起诉讼，并给甲方尽可能的协助。甲方应负担诉讼中发生的全部费用，并有权获得判决给付的全部赔偿。如果有乙方的责任，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13.6 在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如果根据设计需要购置其他软件产品或组件，包括乙方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都必须向甲方做出详细说明，并列出软件产品的详细清单，包括产品名称、功能、用途、供应商、用户数、质量保证期等。

第十四条 仲裁

14.1 合同的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 60 天后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都可依法提交位于广州的广州仲裁委员会依据其当时

有效的仲裁规则做出最终裁决，双方必须遵守。

14.2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由败诉方负担。

14.3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以外，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的其余部分。

14.4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十五条 其他

15.1 按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4 日内付清，逾期按应支付金额的日万分之 5 计收利息。依据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前述款项的，甲方有权自行从应付合同总价款中扣除充抵。

15.2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如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

15.3 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15.4 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信息系统损坏，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六条 附件

附件一：《技术要求》

附件二：《技术及实施方案》

附件三：《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附件四：《验收测试大纲》

附件五：《保密承诺书》

附件六：《外包驻场人员个人保密协议书》

附件七：《详细报价清单》

甲方：中华人民共和国黄埔海关后勤管理中心

乙方：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

（签字）：

（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技术要求》

一、建设背景

2014年以来，黄埔海关认真贯彻黄埔海关“全面深化改革”、“构建新型海关统计体系”的要求，紧紧围绕黄埔海关业务管理一体化改革部署，以统计职能转型升级和创新海关统计服务为路径，积极探索新型海关统计工作体系建设，构建以大数据为基础的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完成了科室绩效、审单辅助和时效评估、加贸风险参数、报表自动化处理、业务统计自动审核等系统的开发，初步形成了服务各业务部门的数据支持和服务体系。为进一步做好黄埔海关新型统计体系的构建工作，确保2016年度相关改革工作顺利开展，有必要在前期建设的基础上对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进行深化建设，对各业务通关环节存在的潜在风险和关键信息做出自动识别和预警提示，实现为每一个系统使用者提供所需的足够量的数据信息，实现为海关业务有效管理和科学决策提供智能化管理服务。

二、建设内容

黄埔海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主要利用丰富的海关数据资源及强大的数据分析处理功能，实现对海关各类业务、各时间段数据的自动挖掘和应用，同时对各类统计信息资源进行归并分类汇总，保障统计资源的电子档案化管理，其主要功能包括：

(1) 是建立对于各类数据的便捷访问，通过的平台、接口，完成统一的数据管理和使用。

(2) 是将数据分析结果以参数形式与海关业务运行系统相关联，自动完成信息加载，实现关税审单、监管通关、加工贸易等业务环节的信息和参数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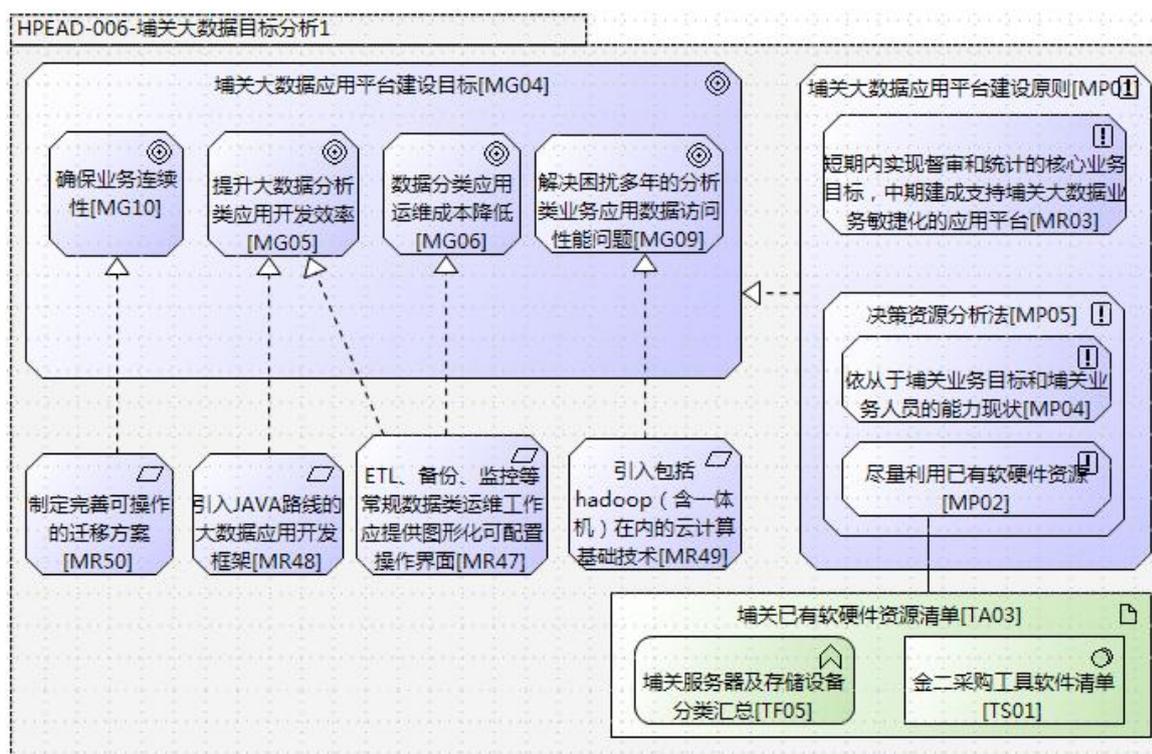
(3) 是将数据信息以综合信息、内控预警信息、分析评估报告等形式进行固化归总，服务于业务管理和监督控制，实现监测预警、报表综合展示等功能，为各级海关领导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4) 是通过业务支持模块，整合统计作业模块，构建符合当前大数据和海关改革形势的新型统计平台，同时，通过对企业海关进出口货物和相关数据的分析，通过大数

据挖掘技术建立企业进出口情况基本档案，实现企业“由企及物”的具象化，从而实现以“商品”为基础的统计管理和以“企业”为基础的风险管理相结合海关双基管理；

(5) 是通过后台数据分析，实现对监测预警和业务参数的规范化管理，构建符合通关一体化业务改革的风险预警发布机制，同时建立符合海关业务改革的参数支持系统和符合海关统计数据灵活发布的平台参数体系；

(6) 是通过合理的用户授权管理和日志管理，实现对平台的安全保障，一方面，通过用户授权和角色选择，区分一般用户、高级用户、系统管理员的权限，对应选择不同的角色功能，实现对用户使用功能的合理分配，另一方面，通过日志记录和安全审计，实现系统用户使用的可控、可调、可监督。



如上图，建设目标和原则包括上图中蓝色部分，同时与本期目标相关的其它要素也在图中标注说明。

(6.1) 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目标：

确保业务连续性

有助于提升大数据分析类应用开发效率

通过数据分类应用运维成本降低

解决分析类业务应用数据访问性能问题（前台访问一般不超过 10 秒，后台处理一般不超过 3 小时，全平台全量数据处理一般不超过 1 天）

（6.2）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需求：

制定完善可操作的迁移方案

引入 JAVA 路线的大数据应用开发框架

ETL、备份、监控等数据类常规运维工作应提供图形化可配置的操作界面

引入包括 hadoop 在内的云计算基础技术

（6.3）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原则：

本期工作实现埔关统计部门和督审部门的部分任务（详见后续业务功能说明）

尽量利用海关已有的软硬件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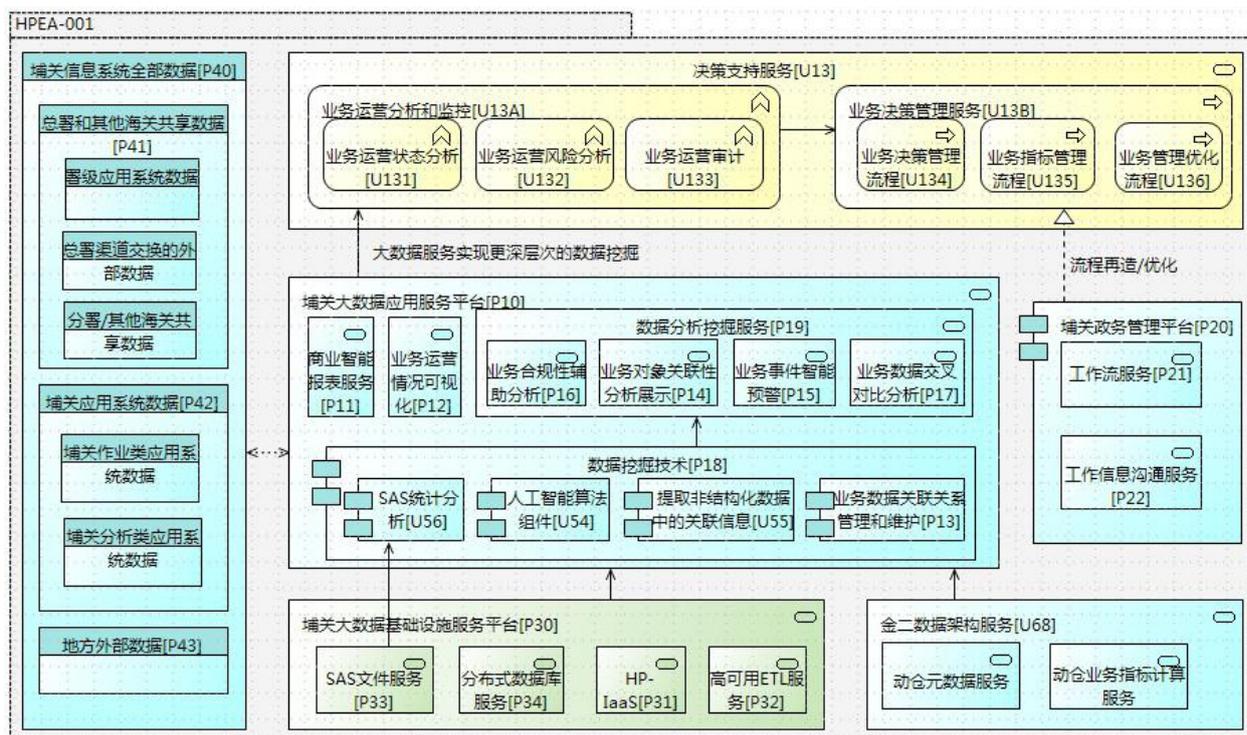
建设成果依从于埔关目前业务和技术人员的能力现状

三、建设规划

（一）业务现状和愿景

埔关信息化体系经过多年的建设，已经积累了包括风险平台、统计部门 SAS 平台，业务运行网外挂平台等与数据应用相关的体系，这些成果奠定了接下来继续开展适应新形势的大数据应用的基础。

（二）业务应用模式及应用范围（整体架构管控）



本项目整体应用模式(总体架构)如上图所示,项目建设成果与。其中[P10]和[P30]是核心的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成果应该涵盖[P10]和[P30]中的各个组成部分,其中重点有如下 11 项:

12. 业务运营可视化解决方案;
13. 业务合规性辅助分析解决方案;
14. 业务对象关联性分析展示解决方案;
15. 业务数据交叉对比分析解决方案;
16. SAS 统计分析+SAS 文件服务解决方案;
17. 人工智能算法解决方案;
18. 提取非结构化数据中的关联信息
19. 业务数据关联关系管理和维护
20. 分布式数据库服务解决方案
21. HP-IAAS (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运维功能)
22. 高可用 ETL 服务解决方案

上述第 1、2、3、4、5、6、9、11 点的具体需求:实现相应领域的整体性的解决方

案，整体性包括四个层面的要求：在业务层面，开发符合海关实际应用场景的业务功能分类、在应用层面实现相应的可配置运行的组件、在数据层面分析并定义相应的数据标准规范、在技术基础设施层面实现与黄埔海关现有计算和存储系统资源的对接。

上述第 7、8、10 的具体需求应该开发完成相应的应用组件，具体需求详见后续章节第六大点“系统功能需求”。

上述第 5 点，要求对 SAS 数据库、SQL 数据库、带格式的文本数据进行相关转换，并预装 SAS9.0 以上版本软件和相应版本的 SQL 应用软件对相关数据进行相互转换和操作。同时，需要对基础数据进行数据库之间的转移和其他处理。另外，本项目与海关其它信息系统的关系，也应该符合上图所示的架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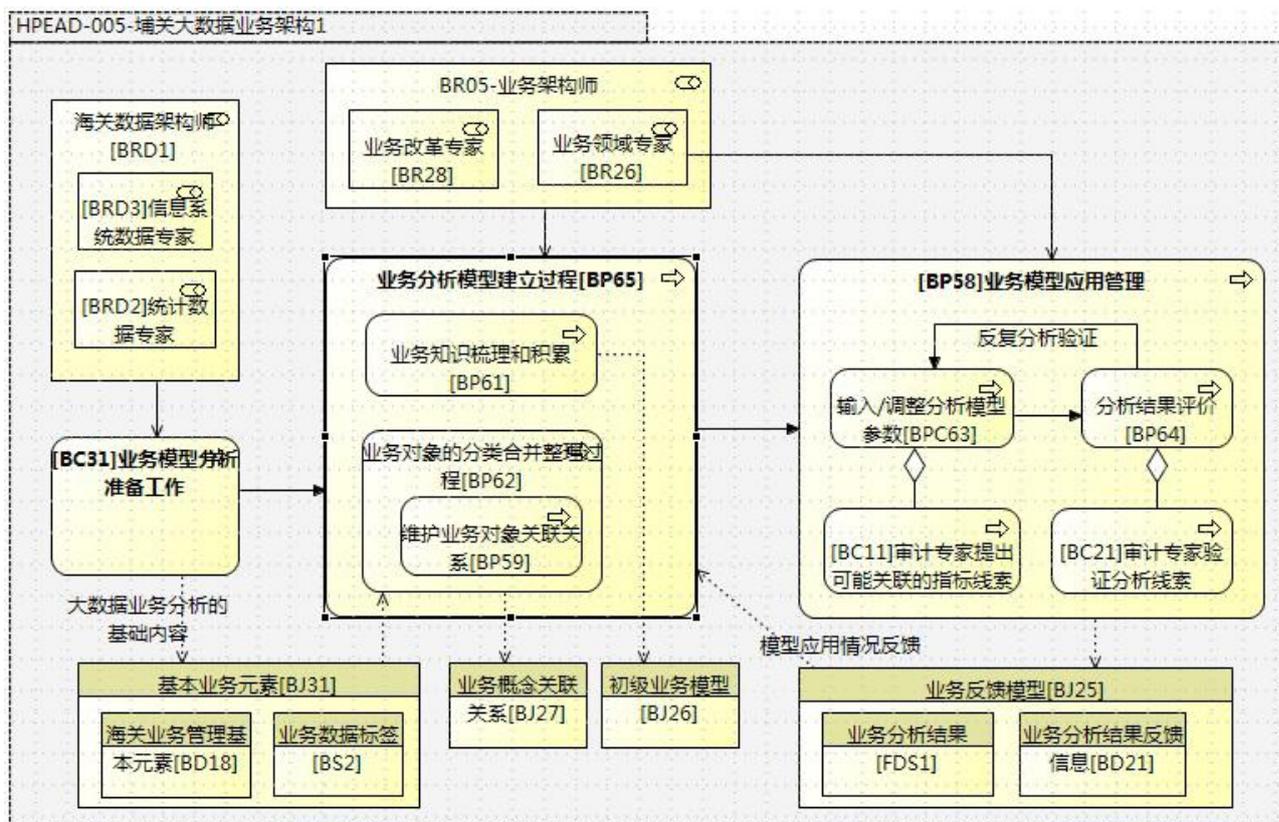
附件二、《技术及实施方案》

一、业务流程描述和性能要求

(一) 业务总体流程与业务需求描述

1、业务总体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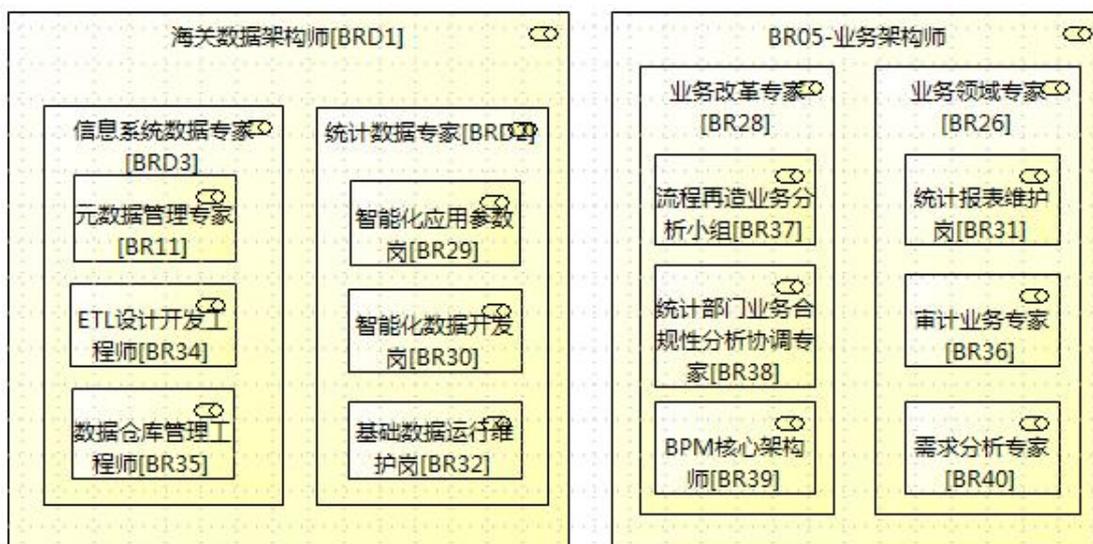
埔关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深化建设的业务总体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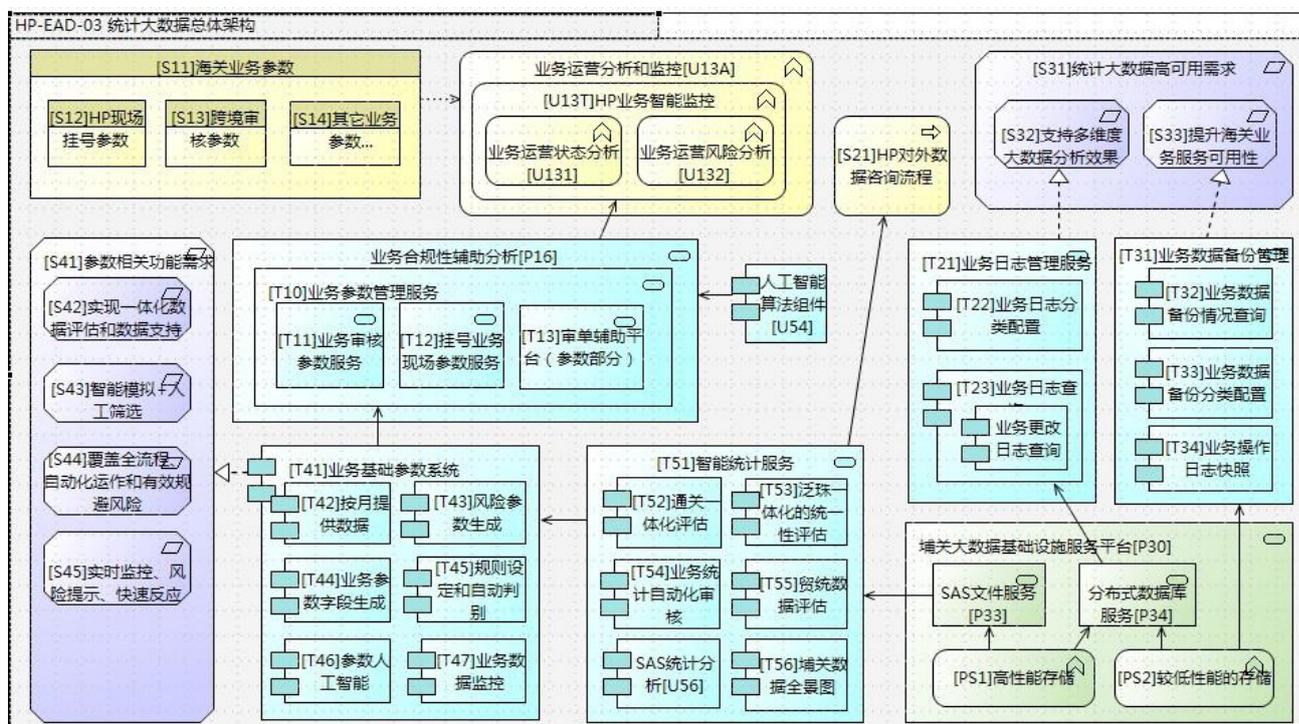
上图是该平台的支持下的海关大数据业务流程，基本的阶段包括：[BC31]准备阶段；[BP65]业务分析模型建立过程；[BP58]业务模型应用管理，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以这个总体业务流程为基础，对这三个阶段的细分业务流程和业务应用场景进行更细致的分析和梳理。

2、建设系统的详细需求

a) 岗位和组织机构



b) 统计大数据应用部分



图中的要素包括：

[P16]业务合规性辅助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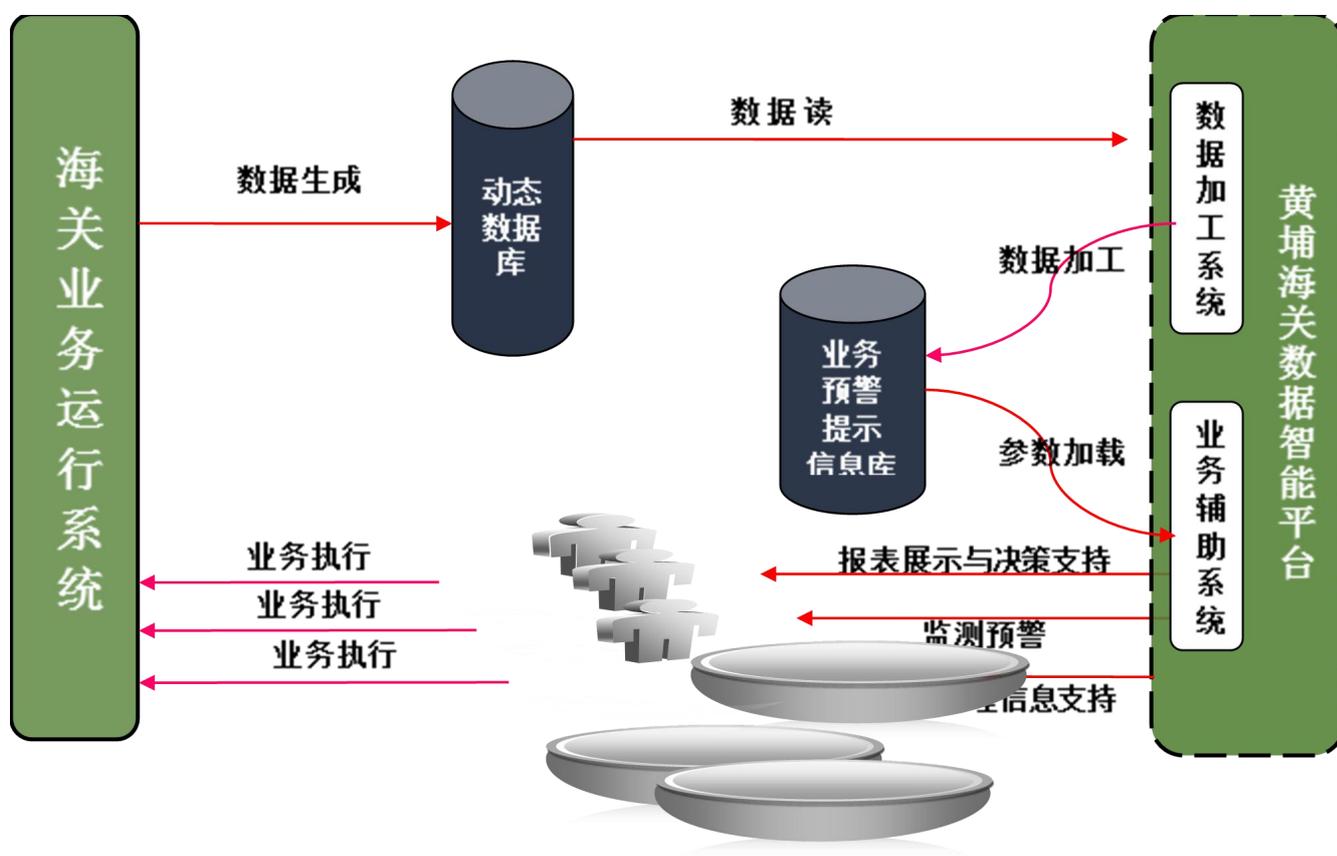
[T41]业务基础参数系统

[T51]智能统计服务

对应的详细需求说明在[S41]，内容包括：

- 实现一体化数据评估和数据支持
- 智能模拟+人工筛选的操作模式
- 覆盖全流程自动化原则和有效规避风险
- 对常规业务流程提供实施监控、风险提示、快速反应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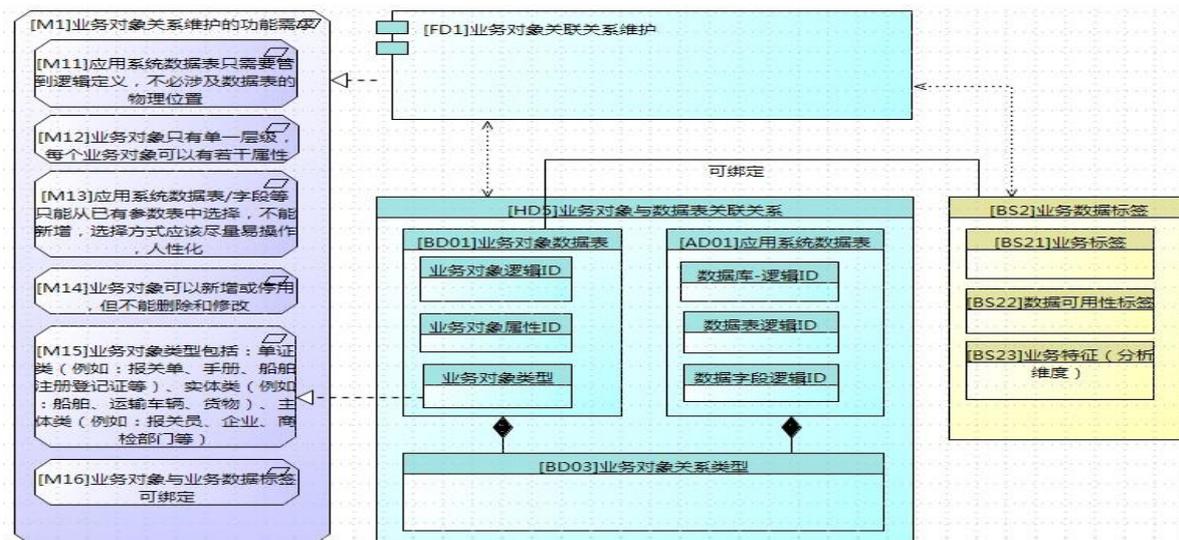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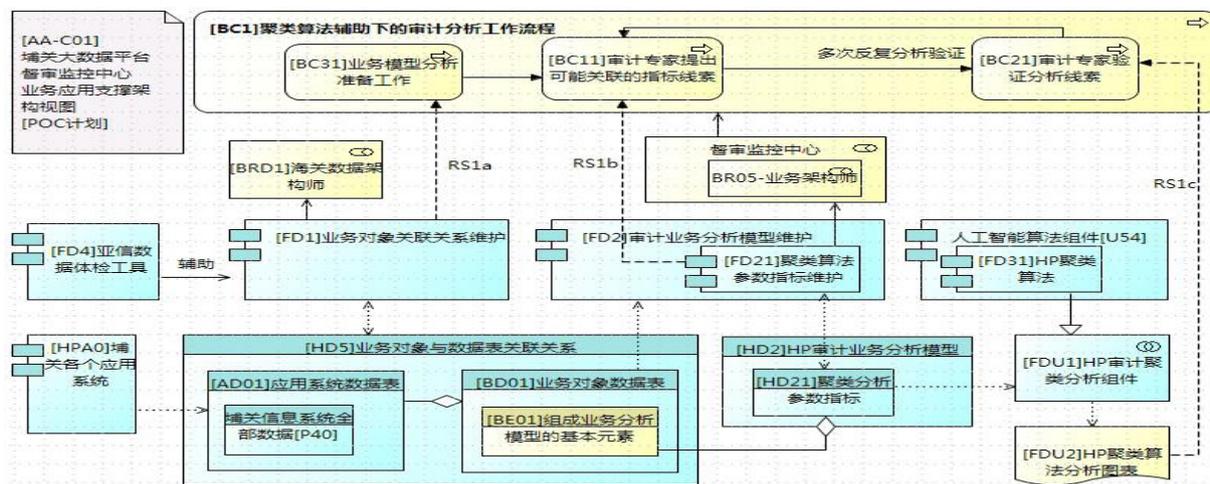
C) 统计数据管理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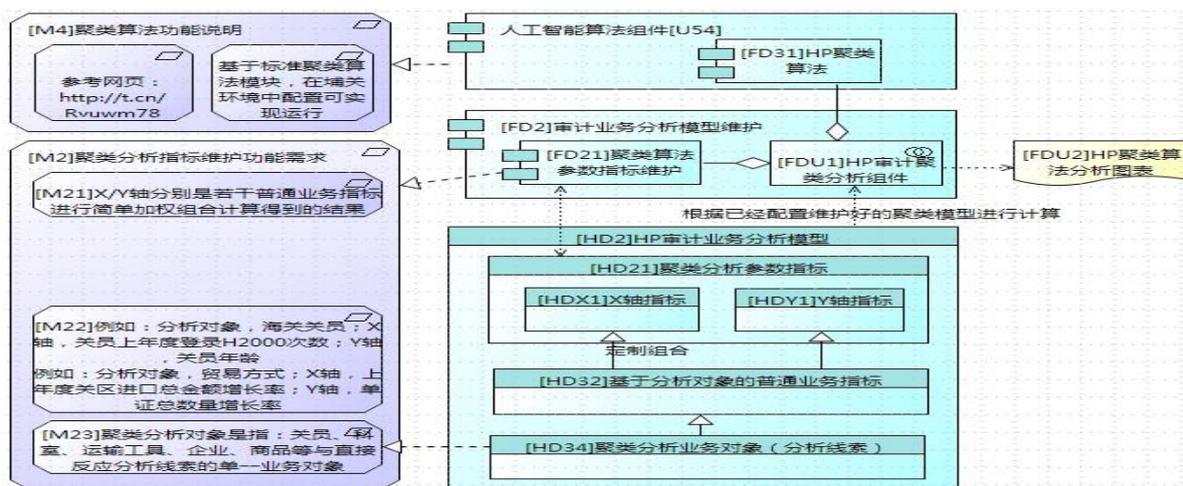


该设计流程主要实现数据发布、内控预警、业务支持、信息查询几大主要功能，同时，通过系统管理实现针对平台各项功能的技术支持，通过系统授权管理对系统使用者进行分类管理；通过报表管理对需发布的数据进行设计、更新和修改；通过日志记录和安全审计提供系统和数据的安全性。

d) 审计业务详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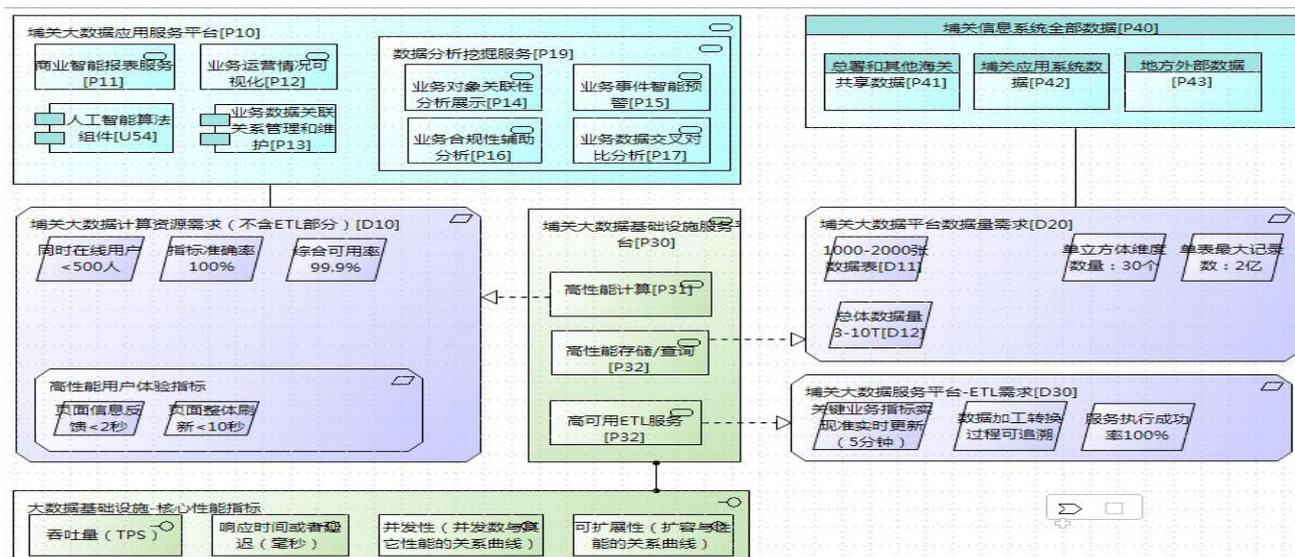
审计业务详细流程包括下面三张图，这些功能是前面业务总体流程的一个组成部分，在本项目实施成果中包括这部分功能的具体实现。





(二) 性能要求

对应于智能化数据应用支持平台各个组件的性能要求如下图。



1、时间特性要求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需要对大量数据进行存储、计算、查询、统计，对系统的响应时间未有特殊要求，但对服务器的内存处理和存储时间要求较高，需设计大容量的磁盘阵列，并强调实时反应反馈时间。其具体要求包括：前台访问查询一般不超过 1 秒，后台数据迁移要求每秒不低于 30 兆，全平台全量数据处理一般不超过 1 天。

2、灵活度要求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要求对 SAS 数据库、SQL 数据库、带格式的文本数据进行相关转换，并预装 SAS9.0 以上版本软件和相应版本的 SQL 应用软件对相关数据进行相互转换和操作。同时，需要对基础数据进行数据库之间的转移和其他处理。

3、技术要求

确保平台稳定、高效地运行。

1) 基于 Hadoop 技术框架的大数据平台充分考虑平台的容量、集群的高可用性、稳定性与可扩展性。要求采用大数据开源平台，具有管理工具、数据迁移工具、流组件、全文检索组件、spark 组件等。

2)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需要对大量数据进行存储、计算、查询、统计，要求提供基于关系数据库和文件数据做迁移工具，需包含：利用关系数据库表结构在大数据平台上进行库表创建、数据迁移、报表展现等功能；要求快速迁移数据，如：针对我关数据，要求在 2 小时内迁移 3 亿条记录至大数据平台；要求快速数据加工和查询响应，如：要求在 100 秒内加工完成某项海关业务涉及的 200 万数据，1 秒内查询响应 25 万数据。

3) 对服务器的内存处理和存储时间要求较高，需设计大容量的磁盘阵列，并强调实时反应反馈时间。要求实现“内控预警”的准实时性，要求工作中动态预警。

黄埔海关数据智能平台要求对 SAS 数据库、SQL 数据库、带格式的文本数据进行相关转换，并预装 SAS9.0 以上版本软件和相应版本的 SQL 应用软件对相关数据进行相互转换和操作。同时，需要对基础数据进行数据库之间的转移和其他处理。要求能利用 SparkR 对我关数据分析并构建时间序列模型。

(三) 信息量要求

系统预计使用人数约为 2000 人，高峰时段的并发用户为 200 人，授权管理、参数管理等其他功能使用用户人数不超过 30 人。

二、软件开发具体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的相关硬件设备（服务器、监控设备等）、系统及平台软件（中间件、数据库软件、操作系统软件等）不在此次招标内容中。但甲方应提出完善的基础环境设计建议，详细阐述本系统部署的网络、存储环境、备份容灾及安全体系设计。

（一）软件开发技术要求

1、采用基于 JAVA 架构开发技术

2、要求采用构件化的开发技术

本项目要求采用构件化的开发技术，减少大量的重复劳动。构件（Component）是可复用的软件组成成分，可被用来构造其它软件。

3、要求采用成熟的数据中间层

要求采用成熟的数据中间层对海关执法数据进行传输和存储，与海关服务器端进行数据交互。

4、要求采用 Remoting、WCF 及 Web Service 技术进行数据交互

系统开发要求与中间层或其他系统的数据交互采用基于 Remoting、WCF 和 Web Service 进行。

5、数据安全处理

海关数据存储、显示等需符合海关安全数据的有关规定；传输需符合海关数据传输的相关要求

6、系统集成要求

系统应符合我关总体集成的设计要求及相关标准规范，满足应用支持平台的集成要求。符合海关运维管理平台的要求，对海关运维管理平台提供相应的管理、配置、监控接口，配合与运维管理平台的集成。

7、大数据平台 Hadoop 节点要求

海关大数据平台要求搭建 10 个 Hadoop 节点。

（二）项目实施要求

1、项目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90 个自然日内完成本系统的需求分析、系统设计、软件开发、系统测试、实施部署、试点推广等工作，并交付使用。

2、项目实施管理

乙方必须证明自身有足够的的能力实施，并且提出有效的实施方案。项目主要开发人员需具有承担过相关系统软件开发经验，能够与用户进行良好的沟通，要熟悉系统开发架构。本项目执行过程中，未经用户单位建议或许可，项目开发主持人不变更，至少 2/3 参与开发的人员不变更。

乙方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诺做到：

- (1) 根据工程进度及时向甲方报审工程文档。
- (2) 定期将工程实际进度和资源投入（人力、设备材料、工具）情况报送甲方。
- (3) 系统开发基于海关提供的应用支持平台。
- (4) 系统设计必须满足的相应标准规范。

3、开发进度：合同签订后 90 自然日内通过预验收并上线试运行。

4、乙方应制定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项目各阶段进度计划，进行任务分解。

5、设置进度里程碑，在相关里程碑完成后要有相关评审，至少包括以下里程碑：

- (1) 概要设计
- (2) 详细设计
- (3) 系统开发
- (4) 系统测试
- (5) 集成和联调测试
- (6) 试运行
- (7) 合同验收

6、试运行及验收

合同乙方应按黄埔海关软件项目整体验收要求和验收流程完成验收准备，应协助完成整体验收。

- (1) 试运行：系统完成研发及测试工作后，交甲方试运行；

(2) 合同验收：系统无重大故障连续试运行 3 个自然月后进行合同验收，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根据本系统总体设计的要求，从系统功能、性能，文档等几方面进行验收。

(3) 验收标准：乙方根据黄埔海关软件项目验收标准完成相应工作并保障所开发系统无故障运行并经甲方确认，由甲方按照技术方案和有关规定组织验收。

(4) 移交与本项目有关的相关技术资料。项目成果以及由此形成的知识产权属海关所有，包括文档资料和程序等。

(5) 系统在海关系统中的应用和部署不受限制。

7、文档管理：实现文档版本控制，验收时按照海关要求提供所需文档。

(三) 软件开发团队配置要求

项目工期内，乙方应提供至少 1 名项目经理（具有人事部门和信息产业主管部门联合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在内的总共不少于 17 名核心开发成员的团队配置。其中项目经理需提供相应资质（格）证明文件及之前所参与项目的案例证明材料；核心项目团队开发成员提供个人简历、学历/学位证书及从事软件开发工作 3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证明材料。系统开发阶段项目组成员必须驻场开发，确保整套方案能在海关系统架构内顺畅运行。

投标书应写明开发成员名单。在合同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项目进度和质量更换开发成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更换开发人员通知书》3 个工作日内提交新替换人员的相关材料供甲方审核，甲方审核通过后完成人员更换。

乙方自行更换开发成员，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更换开发成员申请书》，并取得甲方书面许可，方可更换开发成员。

1、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经理证书。对项目实行质量、安全、进度、成本管理责任保证体系的管理人员。项目经理是项目的成功策划和执行负总责的人。在预算范围内按时优质地领导项目小组完成全部项目工作内容，参与项目管理不低于 22 天/月。

(1) 具有系统工程的基础知识；

(2) 掌握开发信息系统的综合技术知识（硬件、软件、网络、数据库）；

(3) 熟悉企业和政府信息化建设，并具有组织信息化战略规划的知识；

- (4) 熟悉掌握应用及信息系统开发过程和方法；
- (5) 熟悉信应用及信息系统开发标准；
- (6) 掌握信息安全的相关知识与技术；
- (7) 理解软件质量保证的手段；
- (8) 具有大学本科的数学基础；
- (9) 熟练阅读和正确理解相关领域的英文文献；
- (10) 具体有多年相关项目管理经验；
- (11) 应具有敏捷开发管理证书。

2、软件开发程序员(10名)：完成分配项目的实施和技术支持工作；协助项目经理和有关人员同客户进行沟通，保持良好的客户关系；参与需求调研、项目可行性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和需求分析；熟悉并熟练掌握交付软件部开发的软件项目的相关软件技术；负责向项目经理及时反馈软件开发中的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参与软件开发和维护过程中重大技术问题的解决，参与软件首次安装调试、数据割接、用户培训和项目推广。负责相关技术文档的拟订。负责对业务领域内的技术发展动态进行分析研究，需全程驻场参与项目开发，具体要求如下：

- (1) 具备3年以上软件开发经验、2年以上移动应用(安卓)开发经验，熟悉移动应用架构
- (2) 熟悉面向对象编程
- (3) 熟悉SQL Server 2005或以上，熟练使用存储过程
- (4) 熟悉移动架构设计
- (5) 熟悉安卓开发框架
- (6) 熟悉Remoting、WCF、Web Service分布式系统开发
- (7) 熟悉DHTML、CSS、Ajax

3、软件测试员(6名)：完成分配项目的测试工作；负责向项目经理及时反馈软件测试的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参与软件开发和维护过程中重大技术问题的解决，参与软件首次安装调试、数据割接、用户培训和项目推广。负责相关技术文档的拟订。负责对业务领域内的技术发展动态进行分析研究，需全程驻场参与项目开发，具体要求如下：

(1) 具备 3 年以上软件测试经验、2 年以上移动应用(安卓)测试经验，熟悉移动应用架构

(2) 熟悉面向对象编程

(3) 熟悉性能测试工具的使用

三、系统功能需求

根据该平台的功能要求，将平台功能模块设计数据仓库管理、数据发布模块、内控预警模块、业务支持模块、信息查询以及辅助模块。

(一) 数据仓库管理

引入当前各类数据，来源上包括总署统一系统、本关自设系统、海关外部交换信息等，内容上涵盖海关业务、内控管理、内部管理等方面。在逻辑上形成一个统一、高效的数据仓库，以实现对于各类数据的高效、透明访问，以确保黄埔海关各类数据分析系统具备统一的起点。

(二) 数据发布模块

完善以固定报表和灵活报表为基本输出形式的各类报表，以符合统计数据对外公开的形式提供海关数据和业务的分析结果、参考和辅助信息，服务领导和部门决策和海关管理。

(三) 内控预警模块

根据海关业务需要，判断并推送相关提示性综合信息、指令性标准化要素(或案例)，通过制定统一参数规则，进行分类组合，提供海关业务参数，供相关岗位人员分析相关业务状态，辅助做出合理的业务处置；同时，按照“由企及物”的原则，从多角度收集企业数据，分析企业进出口的具体行为，建立企业进出口行为风险档案，实时或准实时对业务内控节点提供信息监测与异常预警服务。

具体包含风险稽查监控分析、监管通关监控分析、关税审单监控分析、加工贸易监控分析下的四大子模块共 27 个固定指标的查询，以及智能审计子模块。

1、风险稽查监控分析

包含稽查指令未执行情况监控分析、稽查作业“选查处”环节超时情况监控分析、稽查组组成人工干预情况监控分析、标准化作业表作业结果冲突情况监控分析、布控指令解控监控分析、布控指令中止监控分析。

1.1 稽查指令未执行情况监控

（一）数据源

数据源自“海关稽查部门作业管理系统”（JC2006 系统）。

（二）统计口径

1. 关别：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及“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从 JC2006 系统调取某海关某时间段的作业指令及与其关联的稽查作业数据。
2. 根据 1 调取的数据，筛选出作业指令删除标识为已删除的，或是后续稽查作业未送达稽查通知书的作业指令及与其关联的稽查作业数据。

（四）计算步骤

（五）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已经删除的作业指令生成记录。
3.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 关别指令接收关别。
5. 稽查指令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指令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6. 稽查作业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作业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7. 可以对监控分析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结果展示

序号	关别	科室	稽查指令编号	稽查作业编号	指令生成时间	指令删除时间	作业结束时间	指令删除标识	未送通知书标识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指令内容	指令派发人	指令删除人	作业经办人
----	----	----	--------	--------	--------	--------	--------	--------	---------	------	------	------	-------	-------	-------

自动选择被删除 (JobState.DelFlag= ' 1 ') 或未送达稽查通知书 (JCMainJob.JCNoticeSendedResult=' 2') 的稽查数据

1.2 稽查作业“选查处”环节超时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数据源自“海关稽查部门作业管理系统” (JC2006 系统)。

(二) 统计口径

1. 关别：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科室：（下拉式选择）
3. 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4. “选”环节时长：大于等于 个工作日
5. “查”环节时长：大于等于 天
6. “处”环节时长：大于等于 个工作日

(三) 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科室”及“指令生成时间选取范围”，从 JC2006 系统调取某海关某时间段的作业指令及与其关联的稽查作业数据。
2. 当“选环节时长”填写了数字时，根据 1 调取的数据，判断作业指令是否已向外勤科室下达，是则计算“选环节时长”=“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的工作日天数；否则计算“选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的工作日天数。根据 1 调取的数据，筛选出“选环节时长”符合查询要求的数据。
3. 当“查环节时长”填写了数字时，根据 1 调取的数据，判断后续稽查作业是否已提交审核，是则计算“查环节时长”=“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否则计算“查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根据 1 调取的数据，筛选出“查环节时长”符合查询要求的数据。

4. 当“处环节时长”填写了数字时，根据 1 调取的数据，判断后续稽查作业是否审核通过，是则计算“处环节时长”=“审核通过时间”-“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否则计算“处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提交审核时间”。根据 1 调取的数据，筛选出“处环节时长”符合查询要求的数据。

5. 当“选环节时长”、“查环节时长”及“处环节时长”均未填写数字时，系统不执行查询操作。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 稽查指令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指令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4. 稽查作业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作业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对“选环节时长”在 10 个工作日以上的稽查指令的数据进行警示。

选环节时长=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无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的，选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接收上级指令时间。

接收上级指令时间，取“操作环节”为“直属海关指令收发”，从直属级流转至隶属级的“办理时间”；

向外勤下达指令时间，取“操作环节”为“隶属海关指令收发”，从隶属内勤科流转至隶属外勤科的“办理时间”

操作环节	操作人	流转情况	办理时间	接收人阅读时间
指令经办	方坤 方坤->	稽查外勤四科 (方坤)	2016-01-06 15:23	
隶属海关指令收发	叶子健 叶子健->	稽查外勤四科 (方坤)	2016-01-06 14:43	方坤 2016-01-06 14:46
直属海关指令收发	张勇灵 张勇灵->	稽查内勤一科 (徐松 叶子健 王晓白)	2015-10-16 16:18	叶子健 2015-11-06 10:54 王晓白 2015-11-16 16:26

6. 对“查环节时长”在 90 天以上的稽查作业的数据进行警示。

查环节时长=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无提交审核时间的，查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

7. 对“处环节时长”在 10 个工作日以上的稽查作业的数据进行警示。

处环节时长=审核通过时间-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无审核通过时间的，处环节时长=系统当前时间-提交审核时间。

操作环节	操作人	流转情况	办理时间	接收人阅读时间
审核环节处级审批	刘湘怀	刘湘怀->稽查外勤四科(方坤)	2016-04-06 16:15	
审核环节科级审批	蔡锦权	蔡锦权->关领导(刘湘怀)	2016-04-06 15:10	刘湘怀 2016-04-06 16:14
隶属关稽查审核	陈忠胜	陈忠胜->稽查内勤二科(蔡锦权)	2016-04-06 15:09	蔡锦权 2016-04-06 15:10
作业经办	方坤	方坤->稽查内勤二科(陈忠胜)	2016-04-06 15:06	陈忠胜 2016-04-06 15:08
审核环节科级审批	蔡锦权	蔡锦权->稽查外勤四科(方坤)	2016-03-23 15:48	方坤 2016-04-06 11:20
隶属关稽查审核	陈忠胜	陈忠胜->稽查内勤二科(蔡锦权)	2016-03-23 15:47	蔡锦权 2016-03-23 15:47
作业经办	方坤	方坤->稽查内勤二科(陈忠胜)	2016-03-23 15:35	陈忠胜 2016-03-23 15:46

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取“操作环节”为“作业经办”，外勤科第一次流转到内勤科审核的“办理时间；

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取“操作环节”为“作业经办”，外勤科最后一次流转到内勤科审核的“办理时间；

审核通过时间，取“操作环节”为“审批环节处级审批”，处级审核通过流转到外勤科经办的“办理时间；

8. 可以对监控分析和警示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关别	科室	稽查指令编号	稽查作业编号	接收上级指令时间	下达指令时间	接收指令的科室	指令下达人员姓名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稽查通知书送达时间	稽查经办人姓名	第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最后一次提交审核时间	审核通过时间	审核人员姓名	选环节时长	查环节时长	处环节时长	作业结束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稽查组组成人工干预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数据源自“黄埔海关稽查作业双随机管理系统”。

(二) 统计口径

1. 关别：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科室：（下拉式选择）
3. 干预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科室”及“干预时间选取范围”，从“黄埔海关稽查作业双随机管理系统”调取某海关某科室某时间段干预的随机稽查数据。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记录已干预的记录, 干预一条的生成一条记录, 干预多条的生成多条记录。
3.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 稽查指令编号可以链接具体稽查指令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可以对监控分析和警示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 结果展示

(JC 相 关 查 询 语 句 参
考 :SELECTbol. ID, bj. TradeCode, bj. TradeName, bj. SourceId, bj. CenterName, bj. Dept
Name, bol. UserName, bol. OldInfo, bol. NewInfo, bol. OperationTimeFROMBusinessOper
ateLogbolLeftjoinBasicJobbjonbj. BasicJobId=bol. BasicJobId)

>>当前位置：人工干预情况查询

稽查中心：所有中心 稽查科室：所有科室 干预环节：科室派单

干预时间：2016-04-01 至 2016-04-30 查询 导出

序号	海关注册编码	企业中文名称	来源	稽查中心	干预人员	干预前科室	干预后科室	干预时间
----	--------	--------	----	------	------	-------	-------	------

序号	关别	科室	干预日期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随机组成的稽查组成员	人工干预后的稽查组成员	干预用户姓名

1.4 标准化作业表作业结果冲突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以上字段数据均来源于“黄埔海关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稽查作业数据。即：外出工作类型：稽查作业

(二) 统计口径

1. 关别：黄埔海关、各隶属海关办事处（下拉式选择）
2. 作业办结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根据选择的“关别”及“作业办结时间选取范围”，从“黄埔海关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调取某海关某时间办结的稽查外勤作业数据。
2. 根据 1 调取的数据，判断稽查外勤作业涉及的标准化作业表同一项目不同稽查组员的填写内容是否存在不一致情况，是则筛选出该部分数据显示；否则不需导出显示。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1. 数据范围为全关数据。
2. 在“黄埔海关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不同经办人对同一标准化作业表格项目录入结果不一致的生成一条记录。
3.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 外出执法通知书号可以链接具体外出执法通知书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对两个或两个以上组员作答结果不一致的稽查作业数据进行警示并处置。
6. 可以对监控分析和警示数据选择并关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处置单进行处置。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外出执法通知书号	JC2006 系统稽查作业编号	完成时间	工作对象编码	工作对象名称	工作任务	主办科室	作业表名称	表格项目	经办人姓名和结论	最终结论
1										姓名 1: 结论 姓名 1: 结论 姓名 N: 结论	

1.5 布控指令解控监控分析

(一) 数据源

1. HZ2011WF (综平) 表单分类树信息 FORM_TYPE_SECTION_INFO
2. HZ2011WF (综平) 联系单基本信息 CO_BASE_INFO
3. HZ2011WF (综平) 联系单涉及对象 CO_OBJECT_INFO
4. HZ2011WF (综平) 分发信息 CO_DISTRIBUTION_INFO
5. HZ2011WF (综平) (流程跟踪时间) APPTRACE. OPERATE_TIME
6. H2010 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7. 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 RSK_INSTR_PROC_REL
8. 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INSTR_ATTR_REL

(二) 统计口径

1. 联系单发出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联系单办结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办理期限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数据来源:

- (1) 综平 表单分类树信息、联系单基本信息、联系单涉及对象、分发信息、流程跟踪

时间（APPTRACE. OPERATE_TIME）。

(2) H2010 报关单表头。

(3) 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2. 布控要求：一份报关单被多条布控指令命中，合并多条布控指令的布控要求代码并唯一。

3. 布控环节：一份报关单被多条布控指令命中，合并多条布控指令的布控环节代码并唯一。

4. 报关单号可以链接具体 HL2008 系统简单查询功能，报关单数据并在新窗口中打开。

5. 根据报关单数量生成等数的记录数，报关单号栏每行仅填一份，即报关单数和生成记录数一一对应。

6.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7. 历史数据 6 年，每年数据约 5000 条，不需要警示，需要处置。

(四) 计算步骤

(五) 应用说明

通过“综合业务管理平台—解控二级布控报关单建议”联系单数据、H2010 报关单数据、H2010 布控数据，监控相应处置时间节点及解控理由，分析布控指令解控作业时效性、合规性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联系事项	联系单号	标题	拟稿单位	拟稿科室	发出时间	办理期限	当前环节	办结日期	发出部门发送时间	办理部门处领导审批时间	办理部门承办科室办理时间	办理部门反馈时间	报关单号	经营单位代码	经营单位名称	货主单位代码	货主单位名称	风险描述及处置要求	问题描述及处置说明	布控要求	布控环节	解控人	解控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数据来源：综平	数据来源： H2010 报关单 表头	数据 来源： 综平	数据来源： H2010 布控处 理要求表、布 控基本情况表
--	---------	--------------------------	-----------------	--

1.6 布控指令中止监控分析

（一）数据源

1. HZ2011WF（综平）表单分类树信息 FORM_TYPE_SECTION_INFO
2. HZ2011WF（综平）联系单基本信息 CO_BASE_INFO
3. HZ2011WF（综平）联系单涉及对象 CO_OBJECT_INFO
4. HZ2011WF（综平）分发信息 CO_DISTRIBUTION_INFO
5. HZ2011WF（综平）（流程跟踪时间）APPTRACE. OPERATE_TIME
6. 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 RSK_INSTR_PROC_REL
7. 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INSTR_ATTR_REL

（二）统计口径

- 1、联系单发出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 2、联系单办结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 3、办理期限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基本算法

1. 数据来源：

（1）综平表单分类树信息、联系单基本信息、联系单涉及对象、分发信息、流程跟踪时间（APPTRACE. OPERATE_TIME）。

（2）数据来源：H2010 布控处理要求表、H2010 布控基本情况表。

2. 根据布控指令数生成等数的记录数，布控指令号栏每行仅填一条，即报关单数和生成记录数一一对应。

3.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 历史数据 6 年，每年数据约 1 万条，不需要警示，需要处置。

（四）计算步骤

（五）应用说明

通过“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中止二级布控指令建议”联系单数据、H2010布控数据，监控相应处置时间节点及中止理由，分析布控指令中止作业的时效性、合规性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六) 结果展示

序号	联系事项	联系单号	标题	拟稿单位	拟稿科室	发出时间	办理期限	当前环节	办结日期	发出部门发送时间	办理部门处领导审批时间	办理部门承办科室办理时间	办理部门反馈时间	布控指令号	风险描述及处置要求	问题描述及处置说明	布控要求	布控环节	中止人	中止时间
数据来源：综平																				
数据来源：数据来源：数据来 源：H2010布控处 理要求表、布控基 本情况表																				

2. 监管通关监控分析

2.1 查验异常处置时效监控

(一) 数据源：

1. H2010中“RSK_EXAM_HEAD_REL”、“CTS_PERIOD”、“EXAM_PRINT”、“RSK_WORKFLOW”的数据
2. “查验异常处置系统”当前状态（案件状态）非“已废弃”的全部数据.
3. “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查获业务为“货运监管”、“船舶监管”、“实施查验”、“其他货运监管”的全部数据.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查验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第一次录入查验记录时间）

3.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代码，复选项
4. 案件类型：复选项，包括“非案”、“快办案件”、“一般案件”
5. 时间差类型：下拉选择，单选项，包括“整体时间差”、“计税时间差”、“查验移交时间差”、“快办案件时间差”、“删改单时间差”，默认为“整体时间差”
6. 时间差：先下拉选择“ \geq ”或“ \leq ”，再填写数字，默认为0

（三）基本算法：

时间差类型说明如下，被减数为空时，时间差也显示为空。

(1) 整体时间差 = 该报关单在表单内最后一个时间 - 最后一次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2) 计税时间差 = 计税时间 - 系统接收时间

(3) 查验移交时间差 = 一般案件缉私接收日期或快办案件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 系统接收时间（当计税时间非空时，减计税时间）

(4) 快办案件时间差 = 快办案件缉私办结时间 - 快办案件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5) 删改单时间差 = 通关删改单时间 - 查验转通关删改单时间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中查验异常报关单各流转环节的时间节点进行对比，计算各主要环节流转时间差，分析各部门是否在规定时限完成作业，并分析部门间联系配合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查验场地地区	查验场地	申报时间	最后一次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第一次录入查验记录时间	最后一次录入查验处理结果时间	最后一次录入查验处理结果代码	案件类型	系统当前状态	系统接收时间	计税时间	快办案件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快办案件缉私办结时间	一般案件系统移交时间	一般案件缉私接收日期	是否受案	缉私不受案审批日期	缉私受案后当前状态	缉私反馈时间	查验转通关删改单时间	通关删改单时间	通关反馈时间	选节时间差
数据说明	1、由查验场地地区代码对应表自动生成；2、查验记录单号前4位		人工查验地点（代码）	申报日期	待确定	人工查验时间	查验处理结果录入时间	数字加中文，如“08移交缉私”	数据来源：“数据源”，包括非案、一般案件、快办案件	统计查询模块，“当前状态”	统计查询模块，“接收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成功接收该案件在计税系统的计税结果到本系统”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审核案件资料”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上传送达资料”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成功推送数据到移交反馈系统”对应时间	“线索接收信息”模块内的“接收日期”	“线索基本信息表”模块内的“当前状态”	“不受案处理信息”模块内的“审批日期”	“行政案件当前环节”模块内的“当前环节”	“删改单处置结果查看”中的“缉私反馈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内勤岗处理”对应时间	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报关单记录数据——报关单修改记录查询、报关单删除表头查询	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删改单待处理”对应时间	日期相减，以“天”为单位
	数据来源：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数据来源：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			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2.2 查验异常处置结果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中“RSK_EXAM_HEAD_REL”、“CTS_PERIOD”、“RSK_WORKFLOW”的数据。
2. “查验异常处置系统”当前状态（案件状态）非“已废弃”的全部数据。
3. “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查获业务为“货运监管”、“船舶监管”、“实施查验”、“其他货运监管”的全部数据。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代码，复选项
4. 案件类型：复选项，包括“非案”、“快办案件”、“一般案件”

（三）基本算法：

以报关单号进行数据对比，“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查验处理结果（代码）非 02 且非空，但“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无数据的，进行警示。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中查验异常报关单的处置结果数据进行对比，分析是否存在查验发现异常但未录入查验异常处置系统的情况或存在系统间处置结果不一致的情况。

（六）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查验地区	查验地	申报时间	查验时间	查验方式(代码)	机检查验处理意见	人工查验处理意见	最后一次录入处理结果代码	案件类型	系统当前状态	是否经过计税	是否受案	缉私案当状态	处置要求	处置结果
数据说明	1、由查验地区代码对应自动生成； 2、记录单号前4位	人工查验地点(代码)	申报日期	人工查验时间	查验方式(代码)	数字加中文	数字加中文	数字加中文	“数据加文，如“08移交私”	“数据来源”，包括非一般案件、快办案件	统计模块，“当前状态”	案件办理过程有“成功推送案件信息到计税环节”为“是”，否则为“否”	“线索基本信息”模块内“当前状态”	“行案当环节”模块内“当前环节”	“删改处置结果查看”模块内“处置要求”	“删改处置结果查看”模块内“处置结果”
	数据来源：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数据来源：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2.3 缉私快办案件超期警示

(一) 数据源：

1、H2010 中 “RSK_EXAM_HEAD_REL”、“CTS_PERIOD”、“RSK_WORKFLOW” 的数据。

2、查验异常处置系统”当前状态（案件状态）非“已废弃”的全部数据，“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与“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数据之间以报关单号进行数据对比。

(二) 基本算法：

办案时间差 = 缉私办结时间 - 查验上传资料时间，对办案时间差大于等于 8 个自然日的数据进行警示。

(三) 应用说明

通过计算“查验异常处置系统”、“案件线索移交反馈系统”中快办案件从立案到制发

行政处罚决定书的时间差，对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办理行政处罚简单案件程序规定》（署令第 188 号）规定 5 个工作日（大于等于 8 个自然日）的情况进行分析和警示。

（四）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查验场地关区	查验场地	申报时间	查验时间	案件类型	系统当前状态	查验上传资料时间	缉私办结时间	办案时间差
----	------	--------	------	------	------	------	--------	----------	--------	-------

数据说明	1、由查验场地关区代码对应表自动生成；2、查验记录单号前 4 位	人工查验地点（代码）	申报日期	人工查验时间	“数据来源”，包括非案、一般案件、快办案件	统计查询模块，“当前状态”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审核案件资料”对应时间	案件办理过程查询，“待上传送达资料”对应时间	日期相减，以“天”为单位
	数据来源：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执法结果——查验数据组合查询				数据来源：查验异常结果处置系统				

2.4 移动查验系统记录查验结果一致性分析

（一）数据源：

查验流程管理系统三期——现场高级管理——查验结果裁定

（二）统计口径：

1. 科长派单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录入查验结果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代码，复选项 XPS_EXAM_HEAD_REL[CUS_CODE]
4. 查验人：不录入即查询全部数据（关员 1）XPS_EXAM_HEAD_REL[EXAM_ER1 或者 EXAM_ER2]

（三）基本算法：

（四）应用说明

通过“查验流程管理系统（三期）”对移动查验系统记录的查验人一录入数据与查验人

二（武警）录入查验结果进行对比，查找出并列出现果不一致的记录，分析是否存在执法风险。

（六）结果展示

序号	车牌号	转关单号	报关单号	科长派单时间	录入查验结果时间	关员1	关员1结果	关员2	关员2结果	武警	武警结果
数据来源：查验流程管理系统三期——现场高级管理——查验结果裁定											

2.5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嫌疑”后续处理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EXAM_HEAD_REL

2. H986-集装箱机检表 IMAGE_LIST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机检结果录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

4.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可以选择“嫌疑”、“未见异常”、“退回现场”。

5. 人工查验：是或否

（三）基本算法：

数据范围为“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H986-集装箱机检”，和“HL2008 系统或综平——查验数据”查验数据。其中机检设备号、现场录入时间、图像分析录入时间、机检图像分析结果，数据来自于“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 H986-集装箱机检”、其他字段数据来自 HL2008 系统或综平——查验数据”查验数据。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为“嫌疑”和报关单已经放行，但没有人工查验(人工查验人或人工查验时间为空)的进行警示并处置。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H986-集装箱机检” H986 机检报关单数据中图像分析结果为包括“嫌疑”的报关单数据，与“HL2008 系统或综平”布控查验数据人工查验

情况进行比对，监控分析机检图像分析结果为“嫌疑”，现场后续处理时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申报时间	申报单位	货主单位	经营单位	验货方式	货物所在地	机检设备号	现场录入时间	图像分析录入时间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	查验人1	查验人2	录入处理结果时间	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结果登记时间	放行时间	查验方式	查验处理结果	人工查验记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6 机检查验时效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中布控基本情况表 RSK_EXAM_HEAD_REL
2. H986-集装箱机检表 IMAGE_LIST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
3.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可以选择“嫌疑”、“未见异常”、“退回现场”、“全部”。
4. 时间差类型：选择“现场录入时间至图像分析录入时间”，“现场录入时间至单证放行时间”，“图像录分析录入时间至单证放行时间”。
5. 时间差（小时）>=_____。

（三）基本算法：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H986-集装箱机检”、“HL2008 系统或综平-查验数据”中关于机检报关单数据时间节点数据对比，计算各时间节点的时间差，分析 H986 审像中心的作业时效和与机检现场的联系配合的时效，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结果展示

序号	报关单号	申报时间	集装箱号/车牌号	申报单位	货主单位	经营单位	验货方式	货物存放地	机检设备号	现场录入时间	图像分析录入结果时间	机检图像分析结果	看图人1	看图人2	打印查验记录单时间	查验人1	查验人2	录入处理结果时间	结果登记人	放行时间	所选环节时间差	查验方式	查验处理结果	人工查验记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7 海运监管场所报关单货物无放行信息出卡口监控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JKL-卡口联网

（二）统计口径：

1. 进出卡口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监管场所：选择拟定的监管场所名称和代码。

（三）基本算法：

数据范围为 JKL 卡口联网系统出卡口的数据中，“进出口卡口标志”为“出口”，且内“外贸标志”为“进口”，分别通过提单号和集装箱同时查找报关单，如果通过提单号或集装箱其中一项对比，有相应的报关单，则进行下一步对比，相应放行信息库中无相应的放行信息的记录（也可判断放行人或放行时间未空）；如无相应报关单则终止下一步对比，不返回记录。

（四）应用说明

通过对“海关信息化管理系统”卡口联网系统中外贸货物出卡口的记录数据，与系统报关单放行信息进行对比，对属于报关单货物，但没有报关单放行信息的出场记录进行分析，及时发现监管场所违规出场的情况（报关单未放行就出场）。

（五）结果展示

序号	码头代码	码头名称	货主单位	集装箱号	进出卡时间	进出口卡标志	进出口标志	内外贸标志	报关单号	提单号	货物名称	货物重量	船名	航次	车牌号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8 删单重新申报异常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3. ENTRY_DEL_HEAD_LOG

（二）统计口径：

1.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总关权限可选全关或隶属关，隶属关权限为该隶属关）
2. 新报关单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基本算法：

1. 数据范围：报关单表头、删除报关单表头、报关单表体、删除报关单表体、查验表头、报关单集装箱表、报关单集装箱删除日志、报关单操作日志、报关单工作流表

2、删单数据处理过程：

（1）将报关单操作日志关联删除报关单表头表体和报关单集装箱删除日志，再关联查验表头，满足报关单操作日志的操作类型是删单，且查验表头记录为空。形成表 1

（2）取报关单表头表体关联报关单集装箱表，形成表 2

（3）关联表 1 和表 2，满足表 1 的集装箱号等于表 2 的集装箱号且表 1 的毛重等于表 2 的毛重（可排除拼箱造成多余关联情况），且表 2 的申报日期大于表 1 的申报日期的第一条记录。

（4）表 1 关联布控命中表，当布控类型是 K/L/M 的报关单号有关联记录时，删单是否布控=是。

（5）表 2 关联工作流，取单证放行时间（7 开头）和实货放行时间（8 开头）。

（四）应用说明

当发生删单再重新申报时，有可能是企业获知了被布控或为了规避风险，申请删单后，再重新申报一份。重点放在删除的报关单已被布控的情况上，排除已经查验完毕后删单的情形。

需了解重新申报的报关单是否放行，如果没有放行且删除报关单有布控的，必须用既决式布控重新布控。

（五）结果展示

新报关单号	集装箱号	进出口标志	申报时间	经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提运单号码	监管方式	申报口岸	码头代码	单证放行时间	实货放行时间	删除报关单号	删除申报时间	删单时间	删单是否布控

2.9 海运新舱单系统进口舱单超期未核销分析

（一）数据源：

1. MCF-海运新舱单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未核类型：选择“全部”、“未核注”、“未核销”。
3. 未核销时间>= 天
4.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以设定的关区为选项

（三）基本算法：

1. 数据范围为“海运新舱单系统”的舱单数据，包括大船和小型船舶的数据。
2. 条件“未核销时间”条件以系统时间与申报时间计算，转换成天数后对比。
3. 提取的数据是“海运新舱单系统”舱单记录中核注状态或核销状态为空或“未核注”、“未核销”的数据。
4. 对“海运新舱单系统”中系统时间大于申报时间 90 天，舱单记录中核注状态或核销状态为“空”或“未核注”、“未核销”，对超 90 天未核销或未核注的海运舱单

进行警示并处置。

（四）应用说明

通过提取“海运新舱单系统”中，舱单记录中核注状态或核销状态为“空”或“未核注”、“未核销”且大于一定时间的舱单数据，分析未核销和核注的舱单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五）结果展示

序号	提 运 单 号	进 出 口 标 志	运 输 方 式	航 次 编 号	运 输 工 具 编 号	主 管 海 关	进 出 口 时 间	核 注 状 态	核 销 状 态	运 抵 状 态	装 载 状 态	理 货 状 态	申 报 时 间	核 注 时 间	核 注 人	核 销 时 间	核 销 人	指 令 下 达 情 况	船 舶 代 理 公 司
----	------------------	-----------------------	------------------	------------------	----------------------------	------------------	-----------------------	------------------	------------------	------------------	------------------	------------------	------------------	------------------	-------------	------------------	-------------	----------------------------	----------------------------

2.10 查验派单情况监控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

（二）统计口径：

1. 派单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通过预定选项进行选择。
3. 科室：选择拟监控科室，通过预定选项进行选择。

（三）基本算法：

（四）应用说明

通过 H2010 系统查验现场派场、派单数据的汇总展示，对各海关查验部门派单情况，通关点击相应的栏目，对相关内容进行二级展示，并可以进行数据导出，作进一步的分析，及时发现现场派单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五）结果展示

一级页面：

派单时间段	关区	科室	查验场地	派单人	总派单票数	非自动派场下派单票数	自动派单票数	人工干预票数	作废票数
-------	----	----	------	-----	-------	------------	--------	--------	------

二级页面：

点击“总派单票数”、“非自动派场下派单票数”、“自动派单票数”、“人工干预票数”、“作废票数”，展示相应的报关单内容。

关区	科室	查验场地	报关单号	派单时间	查验时间	查验结果登记时间	查验处理结果	查验结果录入时间	放行时间	派单人	查验人	主动派场标志	自动派单标志	一对一派单标志	人工干预标志	人工干预原因	作废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注：主动派场标志，1-经自动派场，0-未经自动派场；自动派单标志，1-经自动派单，0-人工派单；一对一派单标志：1-为一对一派单；0-一对多派单，该数据以系统自动派单的被选人=1 为一对一派单，>1 未一对多派单；人工干预标志，1-有人工干预，0-无人工干预。

上述各个层级的展示的数据，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11 退单重新申报异常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3. ENTRY_WORKFLOW

（二）统计口径：

1.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总关权限可选全关或隶属关，隶属关权限为该隶属关）

2. 新报关单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基本算法：

1. 将报关单操作日志关联删除报关单表头表体和报关单集装箱删除日志，再关联查验表头，满足报关单操作日志的操作类型是退单，退单操作人员不是 9999，且查验表头的记录为空（排除有查验记录的单证）。形成表 1

2. 取报关单表头表体关联报关单集装箱表，形成表 2

3. 关联表 1 和表 2，满足表 1 的集装箱号等于表 2 的集装箱号且表 1 的毛重等于表 2 的毛重（可排除拼箱造成多余关联情况），且表 2 的申报日期大于表 1 的申报日期的第一条记录，且表 1 的报关单号不等于表 2 的报关单号。

4. 表 1 关联布控命中表，当布控类型是 K/L/M 的报关单号有关联记录时，退单是否布控=是。

5. 表 2 关联 workflow，取单证放行时间（7 开头）和实货放行时间（8 开头）。

（四）应用说明

当发生退单再重新用新报关单申报时，有可能企业为了规避海关的审核重点，重新用新报关单号改成符合海关审核但与实际货物不符进行申报或者转移口岸进行申报。重点放在报关单重要项目进行了更改和转移口岸的情况上。

（五）结果展示

新 报 关 单 号	集 装 箱 号	进 出 口 标 志	申 报 时 间	经 营 单 位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名 称	提 运 单 号 码	监 管 方 式	申 报 口 岸	码 头 代 码	单 证 放 行 时 间	实 货 放 行 时 间	退 单 报 关 单 号	退 单 申 报 时 间	退 单 时 间	退 单 是 否 布 控	退 单 申 报 口 岸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2.12 长期未放行报关单时效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3.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4. 布控命中表 RSK_EXAM_HEAD_REL

(二) 统计口径：

1. 关区：选择拟监控关区（总关权限可选全关或隶属关，隶属关权限为该隶属关）

2. 报关单申报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三) 基本算法：

1. 从报关单工作流表中，形成包括报关单号、申报时间、审单时间、接单时间、打印查验通知书时间、打印查验作业单时间、单证放行时间的表 1，满足单证放行时间为空。同一份报关单同一个环节多个时间的，取最后一个。

2. 以表 1 为主关联查验单和报关单表头和表体，满足报关单表体的商品序号=1

(四) 应用说明

对报关单长期未放行开展监控，了解未放行原因，核查存在的风险，是否存在异常。

(五) 结果展示

报关单号	申报到当前时间	进出口标志	监管方式	申报口岸	进出口岸	经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第一项商品名称	码头代码	申报时间	审单时间	接单时间	打印查验通知书时间	查验结果录入时间	查验处理结果	目前系统时间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 关税审单监控分析

3.1 外转单证处置情况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3.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企业编码:企业十位编码
3. 报关单号（18位）：
4. 审单人员：6位工号
5. 时间差类型：下拉选择，单选项，包括“申报到审结时间差”、“外转到内转时间差”、“内转到审结时间差”，默认为“申报到审结时间差”

(三) 基本算法：

(1) 从 H2010 系统调取报关单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处理结果说明 (PROC_RESULT) 第一位为“c”标志的所有符合要求报关单。

(2) 输出结果表格中“外转要求”数据来源：判断报关单环节历史中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最后一次有“c”标志的那一行审核备注内容；“内转要求”数据来源：判断报关单环节历史中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最后一次有“C”标志的那一行审核备注内容；输出结果表格中“审核结果”数据来源：判断报关单环节历史中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有“G”标志的那一行审核备注内容。

(四) 应用说明

通过对某一时间段内外转到我关的报关单审单情况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查找人工审单未按外审单要求进行处置以及处置时效异常的情况。

(五) 结果展示

项目名称	关区	报关单号	报关单申报时间	经营单位编码	经营单位名称	企业编码	企业名称	审单人员	审单人员工号	最后一次外转时间	最后一次内转时间	人工审结时间	外转要求	内转要求	审核结果	所选环节时间差
数据来源				H2010 系统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2 布控报关单的退单情况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3. 布控命中表 RSK_FIT_LOG_REL
4. 布控处理要求表 RSK_INSTR_PROC_REL 表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报关单号：可输入 18 位报关单号
4. 第一次退单人员：6 位工号

（三）基本算法：

（1）从 H2010 系统调取报关单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处理结果说明(PROC_RESULT)第一位为“E”标志的所有符合条件要求报关单。

（2）“布控要求”、“布控环节”来源于 H2000 布控处理要求表。

（3）退单次数来源：报关单人工审单（2000000）环节处理结果说明(PROC_RESULT)出现“E”标志的次数。

（四）应用说明

通过调取对某一时间段内已布控报关单被退单的情况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核实布控报关单退单理由及程序是否符合文件要求。

（五）结果展示

一级页面：

项目名称	关区	报关单号	经营单位编码	经营单位名称	货主单位编码	货主单位名称	退单次数	第一次退单时间	第一次退单人员	第一次退单理由	布控要求	布控环节	布控理由
数据来源	H2010 系统												

二级页面：

点击“退单次数”，进入显示所有退单记录：

报关单号	退单时间	退单人员	退单理由

3.3 一般贸易进出口报关单商品单价低于（或高于）该商品的全国均价监控分析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LIST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商品税号：商品十位编码

4. 进出口标志：进出/出口

5. 低（高）幅度选择：-为低，+为高，默认为-20

（三）基本算法：

根据输入条件，计算得出某一时间段内进出口的某商品或者所有商品，单价低于（或高于）该商品的全国平均单价一定幅度的报关单列表。当按照输入条件可能输出多个商品时，每个商品分别与其所在的 10 位税号商品全国平均单价进行比较并单独显示。相差幅度为商品的单价减去全国平均单价再除以全国平均单价后的结果。

商品单价的计算公式：该商品完税价格除以第一法定数量单位

1. 数据范围为关区已放行报关单的进出口商品风险管理平台数据，征免方式为非保金保函、应税标志为应税、贸易方式为一般贸易。

2. 全国平均单价来源关税分析监控系统提取全国数据后计算出全国均价的，建议每月定期在监控管理平台同时导入有关数据表格，保留相关的参数维护端口。以增量方式增加参数表。

导入参数表格格式：（参数表分为进口、出口分别导入）

年份	月份	商品编码	商品	平均单价	统计折算数量

2016	4月	0101290090	0101290090 非改良种用其他马	350	24,750
------	----	------------	------------------------	-----	--------

增加参数管理维护功能

3. 报关单与参数表对比方式：先判断报关单进出口类别，再判断申报时间的月份，最后与相应参数表平均单价进行对比计算。

（四）应用说明

通过某一时间段（当月或本年累计到当月）内某商品一般贸易进出口单价（完税价格）低于（或高于）该商品的进出口平均单价（完税价格）一定幅度的报关单商品数据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查找进出口商品是否存在低瞒报价格等情况。

（五）结果展示

项目名称	No.	关别	报关单编号	税号	商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申报币制	申报单价	申报数量	申报单位	完税价格	第一法定数量	第一法定单位	实征税款	原产国	贸易国	贸易方式	运输方式	进出口日期	进出口口岸	平均单价	相差幅度	经营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4 进口提前申报涉税报关单税率汇率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LIST

（二）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三）基本算法：

数据查找范围为关区提前申报(条件:申报日期<进口日期,且跨月)的涉税报关单

(应税标志为应税)风险管理平台数据。

(四) 应用说明

通过某一时间段内进口提前申报涉税报关单报关单数据进行筛选和监控分析，查找进口提前申报报关单是否税率汇率适用错误等情况。

(五) 结果展示

项 目 名 称	No	关 别	报 关 单 编 号	税 号	商 品 名 称	规 格 型 号	实 征 税 款	实 征 关 税 率	实 征 增 值 税 率	实 征 消 费 税 率	完 税 价 格	第 一 法 定 数 量	单 位	经 营 单 位	原 产 国	贸 易 国	贸 易 方 式	运 输 方 式	进 口 日 期	申 报 日 期	申 报 日 期 适 用 汇 率	进 口 日 期 适 用 汇 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3.5 应估未估报关单审价监控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LIST

(二) 统计口径：

1. 申报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实征关税” + “实征增值税” + “实征消费税”) 之和大于零
4. 申报总价不等于成交总价

(三) 基本算法：

(1) 提取已估价的应税报关单并计算它的美元单价。应税报关单的判断：报关单表体中（“实征关税” + “实征增值税” + “实征消费税”）之和大于零。判断已经估价报关单的标志：申报总价不等于成交总价。

(2) 根据已经估价的应税报关单“经营单位编码+合同号+商品编码”作为条件，搜索相关的报关单，并排除“备注栏”有“公式定价”的报关单。

(3) 将相关的应税报关单美元单价与已估价的应税报关单的美元单价对比，不相等的就是应估未估的应税报关单数据。

(四) 应用说明

监控是否存在应估价而未估价的情况：对已经实施估价的企业代码、合同号、税号、原产国等要素进行检索，检查是否存在漏估的情况。

应估未估：综平的报关单数据查询，本地数据加上异地数据，已经估价的合同号的单价，与相同合同号的全部数据的单价相比较。

(五) 结果展示

关 别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号	合 同 号	商 品 编 号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商 品 名 称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申 报 总 价	已 估 价 报 关 单 成 交 总 价	未 估 价 报 关 单 号	经 营 单 位 代 码	经 营 单 位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代 码	申 报 单 位 名 称	监 管 方 式	原 产 国	运 输 方 式	申 报 日 期	进 出 口 日 期	商 品 序 号	商 品 名 称	申 报 总 价	成 交 总 价	税 款 总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无需警示

(2) 需要处置。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加工贸易监控分析

4.1 出口应税商品漏征使用国产料件部分出口关税情况监控分析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头 EMS_HEAD

2.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体 EMS_LIST

3. H2010-app 商品综合分类表 complex

(二) 统计口径：

1. 结案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详见综平中的 complex 表格，取出口税率大于 0 的作为基本参数表）
4. 品名称：可模糊查询（备案的成品和料件的名称）

(三) 基本算法：

取 H2010-app: complex 表中出口从价税率或出口从量税率大于 0 的商品，分别与 B C 的手册和 E H 的账册中的成品和料件的表体进行检索，结案标记不为空。

(四) 应用说明

通过该模块实现对企业合作备案加工贸易项下出口应税商品，或者企业合作备案国内购料料件属出口应税商品的监控，防范利用加工贸易渠道规避出口应税商品监管。监控内容包括：

1. 设定关区、设定时间区间内，加工贸易企业备案合同产品中含有加工贸易出口应税商品，且该商品已有实际出口；
2. 设定关区、设定时间区间内，加工贸易企业备案合同料件中，属于加工贸易出口应税商品，且该料件已经加工为产品出口。

(五) 结果展示

关区	手(账)册号码	加工企业编码	加工企业名称	备案日期	手册项号	成品料件标志(I、E)	商品名称	商品编码	出口从价税率	出口从量税率	备案数量	计量单位	进出口数量	进出口金额	结案时间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2 保税备案核销不予免税进口消耗性物料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头 EMS_HEAD
2.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体 EMS_LIST
3.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单耗表 EMS_CONSUME

（二）统计口径：

1. 结案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备案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3.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4.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详见黄埔海关关区消耗性物料参考目录）；清单可参考加贸处发布的《黄埔关区应予征税进口的加工贸易消耗性物料表》，此表为动态变化，需人工维护，建议可手工批量录入。消耗性物料基本不变化，08 年至今未变
5. 商品名称：可模糊查询（备案料件的商品名）

（三）基本算法：

以录入的条件为基础，选取：

- 1) 关区代码相符；
- 2) 且手册设立（变更）日期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
- 3) 且料件商品编码符合指定商品编码范围（消耗性物料表）；

相应录入条件为空，则显示该项所对应的全值。

4) 参数表维护：可不定期在监控管理平台导入消耗性物料数据表格，保留相关的参数维护端口，以覆盖方式增加参数表。导入参数表格格式如下

商品名称	商品编码	主要用途	行业	企业性质	征免性质	备注
干燥剂	1404900000	除湿	机械	不限制	照章征税	

（四）应用说明

区间和应税消耗性物料名称、编码(已有参照案例或文件明确规定商品名称、编码)，对免税备案的消耗性物料进行监控分析，防范应税消耗性物料纳入保税监管风险。

（五）结果展示

关区	手(账)册号码	加工企业编码	加工企业名称	备案日期	料件项号	料件名称	料件编码	备案数量	备案金额	实际进口金额	成品项号	成品名称	成品编码	手册结案时间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3 内销保税货物未征缓税利息情况监控

(一) 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3.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二) 统计口径：

1. (报关单放行) 时间选取范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
4. 商品名称：可模糊查询

(三) 基本算法：

以录入的条件为基础，选取：

- 1) 关区代码相符；
- 2) 且报关单放行日期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
- 3) 且监管方式为“进料料件内销 0644”或“来料料件内销 0245”或备注栏含“副产品”，排除一般贸易（0110）的报关单；
- 4) 且缓税利息（税单库表体-税费种类为缓税利息）为 0；

相应录入条件为空，则显示该项所对应的全值。

(四) 应用说明

通过检索设定时间范围内涉及加工贸易料件、成品（包括残次品）及副产品内销(报关单备注栏“副产品”)的报关单，查找是否存在漏征缓税利息的异常情况。

(五) 结果展示

关区代码	手（账）册号码	加工企业编码	加工企业名称	内销报关单号	监管方式	内销货物名称	内销货物编码	内销数量	内销金额	完税价格	征收税款	缓税利息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4.4 加工贸易成品退换逻辑监控

（一）数据源：

1.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头 ENTRY_HEAD
2. H2010 系统中报关单表体 ENTRY_LIST
3. 报关单流程表 ENTRY_PROC
4. 工作流表 ENTRY_WORKFLOW
5. H2010 系统中电子账册表头 EMS_HEAD

（二）统计口径：

1. 核销时间：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
2. 关区：关区四位编码
3. 手册号码；
4. 加工单位编码：10 位海关编码；
5. 经营单位编码：10 位海关编码；
6. 贸易方式：可选“来料成品退换 4400”、“进料成品退换 4600”两个选项；
7. 商品编码：10 位 HS 编码

（三）基本算法：

以录入的条件为基础，选取：

- 1) 关区代码相符；
- 2) 且查询时间在指定的时间范围内；
- 4) 且 B C 手册的结案标记不为空；
- 5) 且同一手册中“来料成品退换 4400”或“进料成品退换 4600”，同一成品项下出口数量与进口数量不一致。
- 6) 相应录入条件为空，则显示该项所对应的全值。

7) 数据来源为“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数据查询-单证记录数据-报关单记录数据-进出口报关单查询（本地数据）/进出口报关记录查询（异地数据）”

（四）应用说明

通过该程序实现对设定关区，设定时间段内，企业同一合同手册项下采用加工贸易成品退换方式（4400、4600）将原出口成品因品质、规格或其他原因退运进境的，在同一合同手册项下是否有等同数量、品名的成品经加工、维修或更换同类商品以 4400、4600 的方式复出口进行监控，防范企业利用成品退换贸易方式进行“以好冲次”、“以次充好”、“二次退税”、“规避残次品监管”等监管风险。

（五）结果展示

关区代码	手（账）册号码	经营单位编码	经营单位名称	加工单位编码	加工单位名称	贸易方式	成品项号	成品名称	成品编码	计量单位	成品退换进口数量	成品退换出口数量	差异数量	手册核销日期
------	---------	--------	--------	--------	--------	------	------	------	------	------	----------	----------	------	--------

上表可导出为 Excel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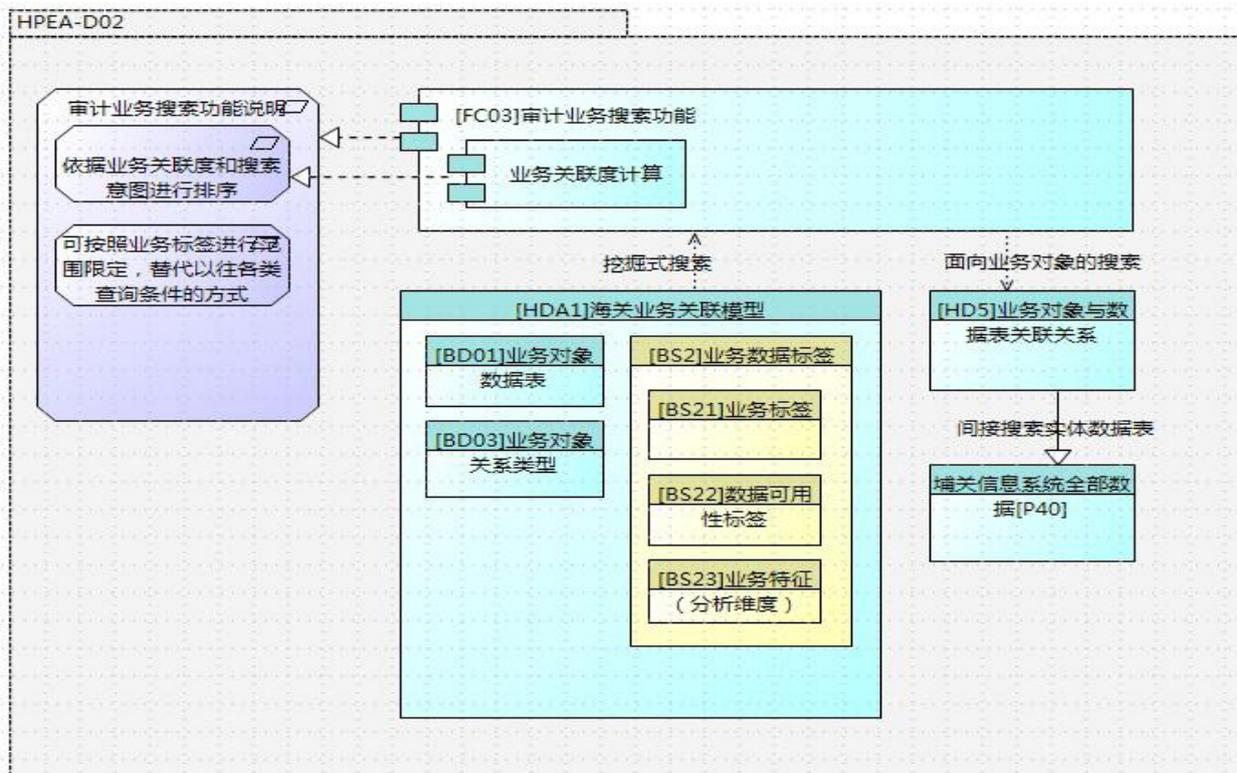
5、智能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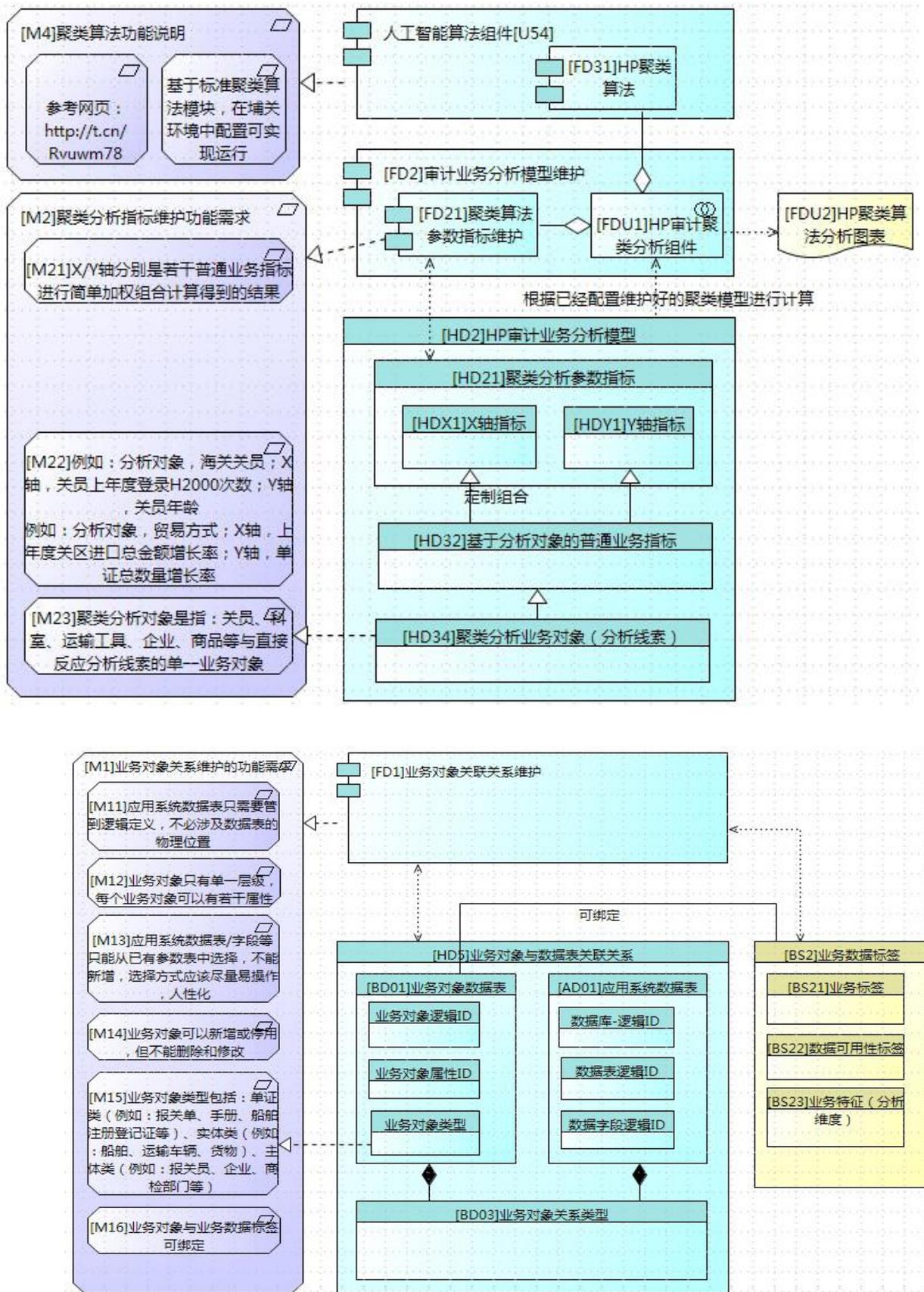
通过对业务对象进行维护，可选取各种指标进行聚类算法分析，分析出异常数据。

5.1 智能审计工作流程

上图几张图中，黄色部分是业务流程部分，其中（HP.DAM.01.1）是该平台整体的业务流程，这个流程描述符合真正的业务视角，体现真正意义的业务价值，

5.2 智能审计工作架构





5.3 智能审计测试用例

(1) 关员分析

分析对象：关员；

分析维度：（无特殊说明，时间均为近一年）

1. 审单时间（每个关员的平均审单时间，环节起止（末次申报至首次审结））；
2. 平均价格（关员审结的同一税号下的平均价格，计算公式：关员审结的同一税号下的所有报关单记录完税价格之和除以第一法定数量的和）；
3. 报关单数（每个关员审结的报关单数）；
4. 退单数（每个关员退单的次数）；
5. 内转数（关员内转的次数）；
6. 外转数（关员外转的次数）；
7. 经营单位数（每个关员审结报关单涉及的经营单位数量，取惟一值计数）；
8. 申报单位数（每个关员审结报关单涉及的申报单位数量，取惟一值计数）；
9. 审结时间
10. 查验时间【（每票报关单第一次打印查验记录单——第一次录入查验结果）*报关单量/报关单量（分钟）】
11. 查获率（查验结果非“02”的报关单与查验报关单总数之比）
12. 查验报关单数、
13. 查验企业数（取惟一值）、
14. 个人查验数/科室平均查验数
15. 个人查获率/科室平均查获率
16. 个人查验数/个人查验企业数（取惟一值）
17. 查获率变化（（当前查获率—（当前时间至起点时间的平均查获率））/（当前时间至起点时间的平均查获率）
18. 查获率变化异动（查获率变化/科室查获率变化）
19. 查获报关单数（个人查验结果非“02”的报关单数）

20. 实体查获报关单数（个人实体查获的报关单数）
12. 实体查获比（实体查获报关单数/查获报关单数）
21. 实体查获比
22. 入关时间；
23. 年龄；
24. 核销手册数；
25. 备案手册数；
26. 核销企业数；
27. 备案企业数
28. 核销手册数/核销企业数
29. 备案手册数/备案企业数

（2）企业分析

分析对象：经营单位

分析维度：

1. 申报报关单数（近一年）；
2. 报关差错率
3. 进口总金额；
4. 出口总金额；
5. 注册资本；
6. 已成立时间；
7. 商品种类（仅以商品名称计算，不计算规格）
8. 进口总毛重（近一年）；
9. 进口总净重（近一年）；
10. 出口总毛重（近一年）；
11. 出口总净重（近一年）；
12. 进口净毛比（近一年进口总净重/进口总毛重）
13. 出口净毛比（近一年出口总净重/出口总毛重）
14. 进口净重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净重一上上月的进口净重）/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

净重，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5. 进口毛重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毛重—上上月的进口毛重）/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毛重，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6. 进口净毛比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净毛比—上上月的进口净毛比）/（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净毛比，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7. 进口总金额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口总金额—上上月的进口金额）/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总金额，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8. 出口总金额速率变化（（上月的出口总金额—上上月的出口金额）/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总金额，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19. 进出口总金额比。（近一年的进口总金额/近一年出口总金额）

20. 进出口总金额速率变化（（上月的进出口总金额比—上上月的进出口总金额比）/（上月起前推一年的平均进出口总金额比，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21. 查验数（近一年来该企业的查验报关单数）

22. 查获数（近一年来该企业的查验报关单数）

23. 查获率（查获数/查验数）

24. 查验率（查验数/近一年申报报关单数）

25. 征税总金额（近一年来的征收的各种税总额）

26. 征税金额比（征税总金额/进口总金额）

27. 征税金额比速率变化（上月征税金额比—上上月的征税金额比）/（近一年的平均征税金额比，如不足一年，取有数据以来的）；

28. 税款金额与进口总金额的增速比。（上月征税金额—上上月的征税金额）/（上月的进口总金额—上上月的进口总金额）

（四）业务支持模块

通过大量的数据分析，提取业务分布特征，作为对现场业务操作的支持信息，及时传递给一线业务人员，提高其决策科学性，同时降低业务操作成本。目前已经实现对于人工专业审单环节的参数支持（已部署在泛珠区域审单中心），以及部分统计报表数据

审核功能，后续还包括监管、加贸，统计等多项业务的支持。

（五）信息查询

针对海关数据和信息，实现对海关贸统数据和业务统计数据等非涉密统计的数据、海关相关业务方面的数据、本平台生成的可公开数据，这三方面数据和信息的查询。

具体需求包括根据目前监控分析的要求，建立起所需的监控分析数据库，包括外勤执法管理作业系统、查验异常处置系统、黄埔海关外挂数据库、H2010 数据库、新舱单数据库等的统一数据库，业务人员可以根据审计和监控分析工作需要，借鉴综平（HZ2011）字段拖曳或编程的方式，实现相关数据库自由关联、查询条件和查询结果的自由定制并可以保存。

（1）功能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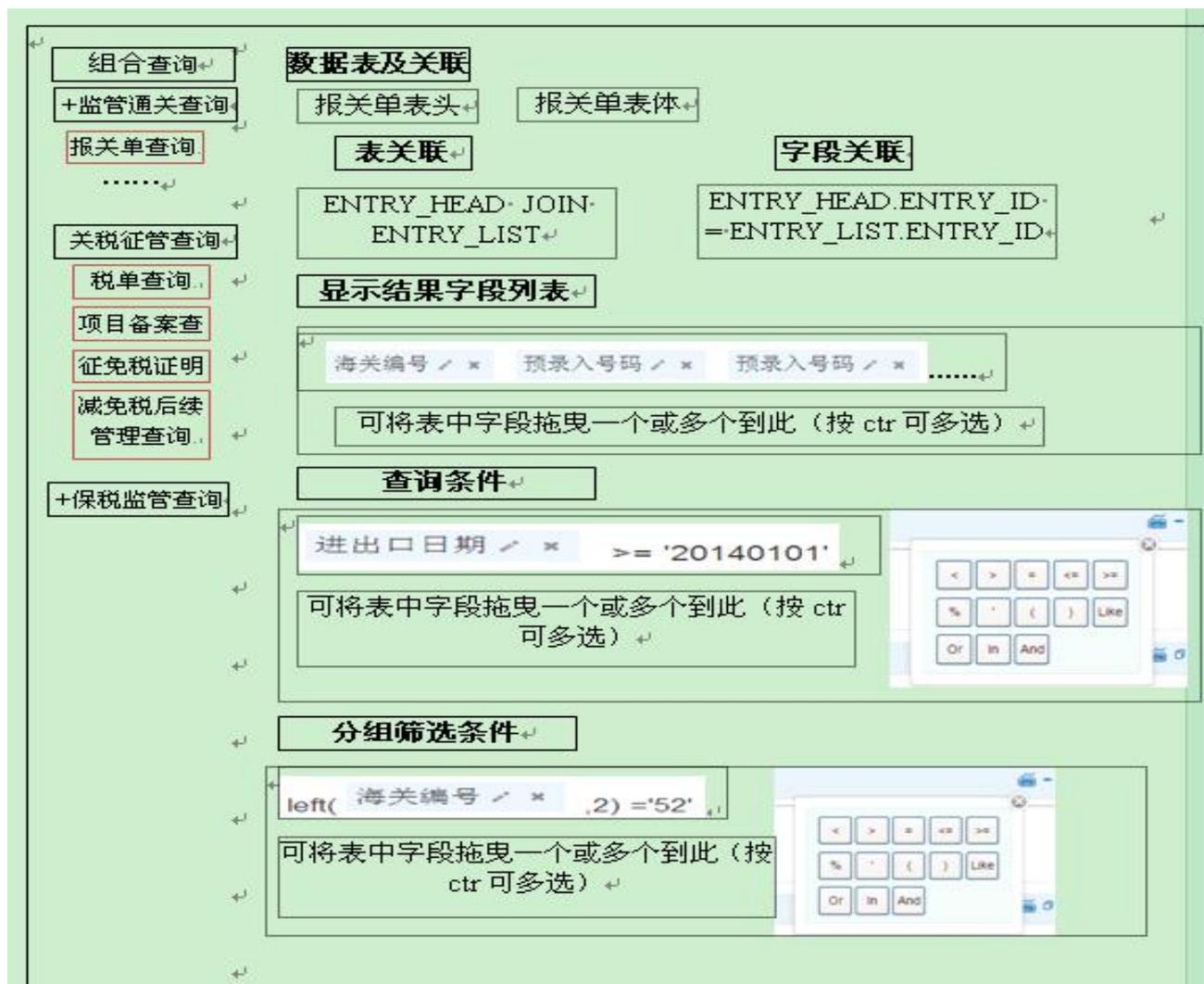
能够进行黄埔海关业务数据进行统计和汇总运算，审计人员可以根据审计需要实现个性化模型定制输出和导入。

（2）总体界面：



“组合查询”点击“+”展现出具体子模块，如组合查询—关税征管查询，弹出：税单查询、项目备案查询、征免税查询和减免税后续管理查询。以点击“报关单查询”

为例，如下表：



(3) 功能要求：

a. 设计页面版自定义查询界面。用户可以对字段进行“拖拉”，也可以直接实现编程查询。

b. 重点数据库全覆盖。

c. 全字段查询输出。以上所有数据库包括的全部表头和表体字段，既可以作为查询条件，又可以作为输出结果。用户可以进行字段编辑，使用常用函数、聚合函数和结果排序，实现对“企业”、“商品”等的汇总查询。

d. 个性化查询定制和发布。用户可以对查询条件进行保存，并实现查询条件的导入和导出。

e. 跨表关联查询功能。用户可以用对不同数据库多张表格以对应字段进行关联查

询，并支持中间表格查询，如用户可以实现“报关单号”——“企业”——“查验”、“外勤”和“缉私”等不同企业关联信息的查询。

f. 导入导出功能。查询条件可以“文本”和“excel”形式进行导入，查询结果可以以 excel 表格导出，要求 10 万条以上。

(4) 具体查询

包括对外勤作业管理系统、查验相关系统、物流相关系统、挂号系统、卡口系统等数据库的定制表查询及自定义查询界面功能。

(六) 辅助模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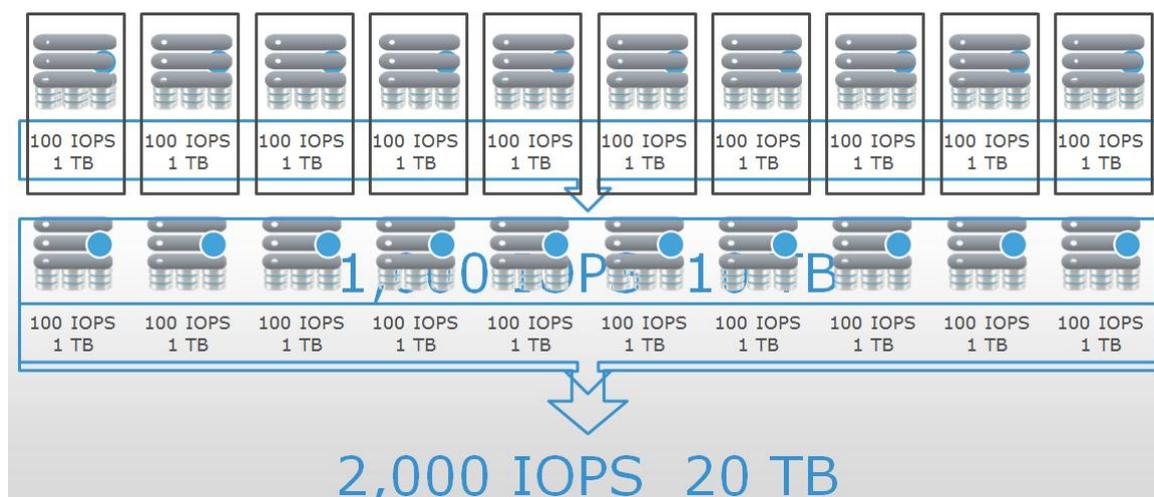
包括用户管理和系统维护两大主要功能，实现对系统使用的分级授权和想过关的日志和安全管理。

四、项目与其他在用系统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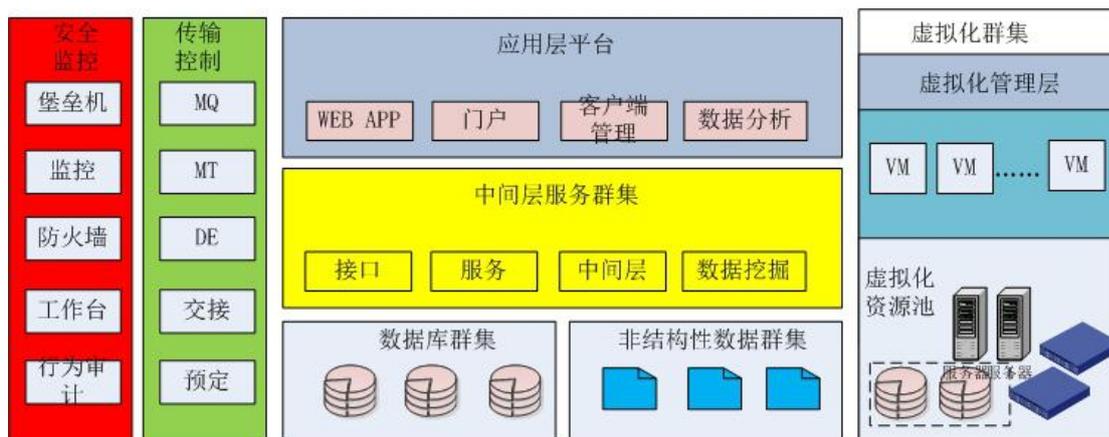
(一) 三统一平台

海关“三统一平台”的授权系统，通过业务网计算机开机认证即可登录平台，无需再进行平台身份认证登录。

(二) 黄埔海关核心存储方案



本项目的数据和应用组件基于黄埔海关核心存储方案的支持，项目建设成果应该依从于如下两张架构图所示的存储方案。



(三) 海关已购的基础类和工具类软件

本项目实施成果中，原则上不再另外采购任何商业第三方提供的基础类和工具类软件，同时应该尽量利用海关已经采购的基础类和工具类软件。

海关已经采购的部分主要的相关软件清单如下：

- IBMMQ
- BEAMQ
- 东方通 TLQ
- MSMQ
- Biztalk
- SharePoint
- MOM
- SCOM
- 广通 BCC
- BMC BladeLogic
- BMC Patrol
- CA BAB
- BakBone
- 赛门铁克 NBU
- ODSYS
- SDO

Oracle

SQLServer

达梦数据库（DM）

Green Plum

MySQL

DB2

ODI

Oracle Golden Gate

Quest SharePlex

Database Archiving

MarkWay

非奈特

BI 工具：qlikview

Informatica

马克威

HANA 数据库

GBASE 数据库

超图 GIS

附件三、《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一）技术支持要求

1、软件开发团队配置要求

项目工期内，乙方应提供至少 1 名项目经理（具有人事部门和信息产业主管部门联合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在内的总共不少于 17 名核心开发成员的团队配置。其中项目经理需提供相应资质（格）证明文件及之前所参与项目的案例证明材料；核心项目团队开发成员提供个人简历、学历/学位证书及从事软件开发工作 3 年以上的工作经验证明材料。系统开发阶段项目组成员必须驻场开发，确保整套方案能在海关系统架构内顺畅运行。

投标书应写明开发成员名单。在合同期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项目进度和质量更换开发成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更换开发人员通知书》3 个工作日内提交新替换人员的相关材料供甲方审核，甲方审核通过后完成人员更换。

乙方自行更换开发成员，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更换开发成员申请书》，并取得甲方书面许可，方可更换开发成员。

1.1 项目经理(1 名)：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经理证书。对项目实行质量、安全、进度、成本管理责任保证体系的管理人员。项目经理是项目的成功策划和执行负总责的人。在预算范围内按时优质地领导项目小组完成全部项目工作内容，参与项目管理**不低于 22 天/月**。

- (1) 具有系统工程的基础知识；
- (2) 掌握开发信息系统的综合技术知识（硬件、软件、网络、数据库）；
- (3) 熟悉企业和政府信息化建设，并具有组织信息化战略规划的知识；
- (4) 熟悉掌握应用及信息系统开发过程和方法；
- (5) 熟悉信应用及信息系统开发标准；
- (6) 掌握信息安全的相关知识与技术；
- (7) 理解软件质量保证的手段；

- (8) 具有大学本科的数学基础；
- (9) 熟练阅读和正确理解相关领域的英文文献；
- (10) 具有多年相关项目管理经验；
- (11) 应具有敏捷开发管理证书。

1.2 软件开发程序员(10名)：完成分配项目的实施和技术支持工作；协助项目经理和有关人员同客户进行沟通，保持良好的客户关系；参与需求调研、项目可行性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和需求分析；熟悉并熟练掌握交付软件部开发的软件项目的相关软件技术；负责向项目经理及时反馈软件开发中的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参与软件开发和维护过程中重大技术问题的解决，参与软件首次安装调试、数据割接、用户培训和项目推广。负责相关技术文档的拟订。负责对业务领域内的技术发展动态进行分析研究，需全程驻场参与项目开发，具体要求如下：

- (1) 具备3年以上软件开发经验、2年以上移动应用(安卓)开发经验，熟悉移动应用架构
- (2) 熟悉面向对象编程
- (3) 熟悉SQL Server 2005或以上，熟练使用存储过程
- (4) 熟悉移动架构设计
- (5) 熟悉安卓开发框架
- (6) 熟悉Remoting、WCF、Web Service分布式系统开发
- (7) 熟悉DHTML、CSS、Ajax

1.3 软件测试员(6名)：完成分配项目的测试工作；负责向项目经理及时反馈软件测试的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改进建议；参与软件开发和维护过程中重大技术问题的解决，参与软件首次安装调试、数据割接、用户培训和项目推广。负责相关技术文档的拟订。负责对业务领域内的技术发展动态进行分析研究，需全程驻场参与项目开发，具体要求如下：

- (1) 具备3年以上软件测试经验、2年以上移动应用(安卓)测试经验，熟悉移动应用架构
- (2) 熟悉面向对象编程
- (3) 熟悉性能测试工具的使用

2、系统稳定性需求

系统稳定性要求。由于移动作业系统的结果将作用于海关的实际监管过程。这对系统的稳定性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一是要能随时响应其他系统调取查验数据的请求，二是本系统作业过程本身必须可靠、及时。

3、系统完整性需求

系统开发应包括使用帮助、数据和用户管理、日志异常查询、自动升级等相关系统完整性功能特征。

4、系统安全性需求

项目须遵循国家信息安全相关规定和技术要求，乙方须按照有关安全性建设的要求和规定和技术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协助甲方完成本次招标项目的信息安全测评与验收工作；保证根据测评结果进行整改，直至通过验收。

5、系统可靠性需求

系统应具备在一段时间和条件下维持其性能水平的功能需求。例如成熟性：由软件故障引起的系统稳定与失效成熟度能力要求；容错性：在软件故障或违反指定接口的情况下维持规定的性能水平的要求；易恢复性：在发生故障后进行重建并恢复直接受影响数据的能力要求。

6、系统易用性需求

系统应具备系统管理与系统使用对象相关操作行为符合的相关功能特征，例如：菜单及流程操作易理解；使用对象易学习和掌握；使用对象在操作过程中具备比较便利的操作性等。

7、系统可维护性需求

系统应具备在知识转移过程中，接手对象在原有系统基础上，较便于衔接和修改等功能特征。例如系统在出现缺陷或出现失效原因时，应较为容易进行故障分析和排查；在分析出故障后，应较为方便进行修改完善；针对修改后的系统，应具备一定的稳定保障机制以使修改的风险范围可控；进行修改后的功能内容应较便于进行测试并使用到实际业务中。

8、标准规范要求

遵从海关信息化标准体系，包括总体标准、基础设施标准、信息资源标准、应用标准、信息安全标准、信息化管理标准。

9、与应用支持平台集成的技术需求

本系统应符合海关应用总体架构设计要求及相关标准规范，满足应用支持平台的集成要求。

二、售后服务要求

条款号	类别	内容说明	
1	培训要求	<p>1、乙方必须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培训服务。</p> <p>2、乙方必须根据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全面的培训计划和课程内容安排，并在合同签订后征得用户方同意后实施。</p> <p>3、乙方必须提供全面掌握系统与软件的原理、安装、维护、应用等各种知识与技能的技术人员对甲方进行相关培训，系统上线后需安排一人月驻场人员组织培训，提供技术支持并确保甲方后续运维及二次开发工作的顺利开展，所提供的培训课程表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p>	
2	保密条款	保密内容	<p>保密内容是指与乙方本项目相关的一切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业务功能、逻辑检查内容、业务数据、业务及系统参数，以及甲方网络系统软硬件的构成、运行状况与各种数据、安全测试结果等，以及乙方产品的技术、性能、合同、价格等技术、商业秘密。</p>

		保密义务	在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乙方有义务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信息内容。乙方承诺将上述保密信息的接触范围在乙方内部限制在指定范围内，并由严格的内控制度加以保证。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保密信息，不得对甲方本项目的软硬件、网络系统、相关文档进行修改、改动、工程化、反汇编、改造成其他作品形式或进行分解。
--	--	------	---

附件四、验收测试大纲

测试计划

测试目的

测试内容

测试结果报告

项目验收方案

验收内容

1

2

2.1

验收前提条件

验收方法

验收步骤

验收程序

验收依据

验收需提交的文档

验收结论

项目交接

附件五、保密承诺书

_____项目保密承诺书

鉴于_____（乙方）参与_____项目的建设
工作，为保证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涉秘密安全，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的有关规定，自愿遵守以下保密条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以及乙方编制的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文档、资料，仅供本项目小组人员参考使用，乙方须严守资料中所涉秘密、妥善保管，不得遗失、转借、复印。

2. 乙方发现甲方的保密事项已经泄露或可能泄露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及时报告甲方。

3. 本项目完成后 15 天内，甲方有权向乙方索回部分或全部资料。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如数退还。

4. 乙方在接受和退还涉密内容的资料时建立登记制度。

5. 乙方造成的泄失密事件，乙方须承担有关法律责任，并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6. 本项目保密期限为永久。

（印章）

法人代表：

签字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六、《外包驻场人员个人保密协议书》

黄埔海关外包驻场人员个人保密协议书

为了保护黄埔海关信息系统安全，规范外包驻场人员在工作中的行为，本人自愿遵守以下保密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所称的“信息”是指黄埔海关计算机网络、各类系统软硬件上的资料、与系统相关的其他资料，包括由黄埔海关外延到全国海关的信息系统的资料，即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或其它任何形式的海关未公开发布过的信息。

第二条 本人应当采取谨慎合理的保护措施来防止非授权披露、使用、复制黄埔海关的信息。本人所采取的保护措施应当不得低于黄埔海关对信息的保护程度和本人保护自己的专有信息的保护程度。

第三条 本人进入黄埔海关的信息系统进行维护，需经同意和陪同。未经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从黄埔海关信息系统中截取信息。

第四条 未经授权和审核，本人不得私自获取黄埔海关内部技术或业务资料。

第五条 本人不得私自对所使用黄埔海关计算机的系统权限、文件读写权限等进行修改。

第六条 未经黄埔海关书面许可，本人不得向其他第三方披露任何黄埔海关的信息。只有在本人能向黄埔海关证明需要获得信息的第三方以书面形式承诺遵守本协议的所有条款时，才可被授予此类许可。如果本人在取得黄埔海关书面许可之后使第三方知悉甲方的信息，则本人与该第三方

将各自同时对本协议所有条款向黄埔海关承担连带责任。

第七条 如果依据法院判决、行政机构或其他政府机构的命令或要求，本人必须披露甲方信息的，本人应毫不迟延地将此事通知甲方，并妥善、及时采取各种保护性措施防止信息泄露。

第八条 本人因工作调整或到期离职而离开黄埔海关工作岗位，应及时退还所使用的黄埔海关资源（包括固定资产、文档资料等）。

第九条 本人若有违反本协议规定的条款，黄埔海关有权通知本人所在的外包服务商，造成的损失由本人及其所在外包服务商负责赔偿。

第十条 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第十一条 本保密协议一式二份，黄埔海关持一份，协议签订人持一份。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